

公司代码：688488

公司简称：艾迪药业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生产经营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敬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傅和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传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5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艾迪药业、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艾迪医药	指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艾迪制药、扬州艾迪	指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安赛莱、南京安赛莱	指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维美	指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维美	指	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乐扬凯睿	指	扬州乐扬凯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EGLE TECH	指	AEGLE TECH LIMITED
华泰紫金	指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天普生化	指	广东天普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南大药业	指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下设的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人源蛋白、人源蛋白产品、人源蛋白粗品、人源蛋白原料	指	公司以人体尿液为来源提取纯化多种微量生化物质，主要包括乌司他丁粗品、尤瑞克林粗品和尿激酶粗品，销售给下游制剂企业用于注射用乌司他丁、注射用尤瑞克林、注射用尿激酶等制剂的原料药生产。公司人源蛋白产品/粗品并非药品制剂或原料药，属于原料药的原料，无需履行药品主管部门的审批、登记程序
乌司他丁粗品	指	乌司他丁原料药的原料，用于注射用乌司他丁的原料药生产
尤瑞克林粗品	指	尤瑞克林原料药的原料，用于注射用尤瑞克林的原料药生产
尿激酶粗品	指	尿激酶原料药的原料，用于注射用尿激酶的原料药生产
生物制品	指	采用以下一种或多种制备方法获得的物质：（1）微生物和细胞培养，包括 DNA 重组或杂交瘤技术；（2）生物组织提取；（3）通过胚胎或动物体内的活生物体繁殖
在线吸附技术	指	使用一种经特殊处理的树脂，利用其大孔离子交换树脂的表面阴离子基团、吸附尿液中低等电点的酸性蛋白质，实现尿液流经即时高效吸附的技术
树脂吸附工艺	指	一种使用经特殊处理的树脂材料高效吸附流经尿液中的乌司他丁等人源蛋白（即“在线吸附技术”）并将其通过洗脱、纯化制得人源蛋白产品的工艺
效价	指	生物制品活性（数量）高低的标志，通常采用生物学方法测定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QA	指	质量保证，是指为使人们确信产品或服务能满足质量要求而在质量管理体系中实施并根据需要进行证实的全部有计划和有系统的活动
仿制药	指	境内申请人仿制境外上市但境内未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以及境内申请人仿制已在境内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

API、原料药	指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s, 即药物活性成份, 具有药理活性可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物质
药品注册	指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根据药品注册申请人的申请, 依照法定程序, 对拟上市销售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等进行审查, 并决定是否同意其申请的审批过程
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注射剂	指	药物与适宜的溶剂或分散介质制成的供注入体内的溶液、乳状液或混悬液及供临床前配制或稀释成溶液或混悬液的粉末或浓溶液的无菌制剂
冻干粉针剂	指	将药物的除菌水溶液无菌灌装后, 进行冷冻干燥而制成的注射用粉末
I 期临床试验	指	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 其目的是观察人体对药物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 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 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 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 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 采用多种形式, 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确证阶段, 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 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 最终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 一般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IV 期临床试验、真实世界研究	指	新药上市后应用研究阶段, 其目的是考察在广泛使用条件下的药物的疗效和不良反应, 评价在普通或者特殊人群中使用的获益与风险关系以及改进给药剂量等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	指	一种逆转录病毒, 能够特异性地攻击和破坏人体免疫细胞, 造成人类免疫系统损害、相关免疫功能逐步丧失、逐渐成为许多疾病的攻击目标, 进而导致各种严重的机会性感染、肿瘤等发生, 并最终发展成为艾滋病
艾滋病、AIDS	指	一种由感染人类免疫缺陷病毒引起的高病死率恶性传染病, 病毒感染人体后一般经过几年甚至几十年的潜伏期才发展成艾滋病, 艾滋病期是 HIV 感染人体后的最后阶段, 病人会出现各种严重的机会性感染、肿瘤等, 病死率极高
IND	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临床研究申请
NDA	指	New Drug Application, 新药申请
ANV	指	Ainuovirine, 艾诺韦林的简称
3TC	指	拉米夫定的简称
TDF	指	富马酸替诺福韦酯的简称
CMC	指	Chemical Manufacturing and Control, 包括生产工艺、杂质研究、质量研究及稳定性研究等, 即药学研究部分
PCC	指	Preclinical candidate compounds, 临床前候选化合物
BE	指	Bioequivalency, 生物等效性, 指在同样试验条件下试验制剂和对照标准制剂在药物的吸收程度和速度的统计学差异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艾迪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Aidea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idea Pharm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傅和亮
公司注册地址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6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进行注册地址变更，变更前：扬州市邗江区刘庄路2号，变更后：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69号。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公司办公地址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6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008
公司网址	www.aidea.com.cn
电子信箱	ad@aidea.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艳	周炜轩
联系地址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电话	0514-82090238	0514-82090238
传真	0514-87736366	0514-87736366
电子信箱	ad@aidea.com.cn	ad@aidea.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艾迪药业	688488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程晓曼、嵇金丹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职责的保荐机构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季李华、高元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7月20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411,363,846.09	244,219,269.82	68.44	255,709,508.81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09,062,067.97	242,860,347.08	68.44	254,972,06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069,538.24	-124,093,297.16	不适用	-29,985,62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062,300.75	-153,279,524.99	不适用	-45,885,43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24,918.89	-92,554,664.86	不适用	-12,371,065.29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5,538,212.91	1,198,982,510.34	-6.13	1,309,797,480.83
总资产	1,746,565,370.29	1,655,549,092.77	5.50	1,434,614,350.0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0	不适用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0	不适用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7	不适用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6	-9.90	增加3.34个百分点	-2.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9	-12.23	增加4.64个百分点	-3.4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46	37.14	减少16.68个百分点	29.9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亏损 38.70%，主要系：

- (1)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 8,483.35 万元；
- (2) 报告期内因公司加大新药推广力度、加大引入运营及管理团队等，本期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合计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212.78 万元；
- (3) 报告期内因根据经营发展需求新增银行贷款导致较上年同期增加利息支出约 784.54 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亏损 42.55%，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9.60%，主要系报告期内薪酬、税费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及上年同期收到政府补助较多所致；

4、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减少亏损 40.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少亏损 43.2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3.34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4.64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5、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同期减少 16.68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2,621,308.59	126,119,430.28	62,816,501.46	109,806,60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6,169.74	-10,086,096.93	-22,858,299.15	-43,611,31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49,520.91	-17,994,425.20	-22,627,142.73	-41,991,21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22,901.15	-62,722,773.22	9,499,740.23	-56,578,984.7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698.21		31,203.58	1,576,331.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	6,339,426.55		15,531,067.59	6,469,282.54

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348,608.92		17,703,569.60	12,425,167.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020.42		-22,122.91	1,777,030.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07,661.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8,595.17		4,057,490.03	2,440,343.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1,992,762.51		29,186,227.83	15,899,808.6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1,637,105.85	215,749,408.73	-135,887,697.12	749,408.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224,334.00	59,018,727.00	794,393.00	794,393.00
应收款项融资	15,326,527.10	14,344,786.06	-981,741.04	
合计	425,187,966.95	289,112,921.79	-136,075,045.16	1,543,801.73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在国家鼓励创新药物研发、深化医疗体制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长久发展的背景下，国内创新药研发管线持续推进及创新药物不断涌现，为国民健康程度和生活品质提高打下基础，中国在全球药物研发领域的地位和竞争力不断提升，但现阶段中国仍然面临着人口老龄化、重大临床需求未被满足、慢性疾病治疗负担增加等健康挑战。在此背景下，公司坚守科创定位，不断提高创新能力，持续以抗艾滋病药物及人源蛋白产品为核心发展领域，通过抗 HIV 创新药研发与销售、高端抗 HIV 仿制药研发形成产品集群，力求为患者提供更为全面多元的药物选择，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打下基础；同时，公司不断巩固人源蛋白领域优势，整合优质资源，积极布局上下游产业生态，进一步增强自我造血能力。公司将围绕 HIV 抗病毒及人源蛋白领域持续投入，不断提升商业化运营能力，逐步打造立足中国、面向全球的国际产业化格局。

2023 年，公司围绕战略目标持续投入，推进在研管线的进度、拓展在研管线的深度，提升新药商业化运营的能力，并在运营管理力度及新药推广力度上加大投入，积极寻求业务突破口。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136.38 万元，同比增长 68.44%，HIV 创新药销售、尿激酶及普药销售收入较同期实现较快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606.95 万元。

（一）抗艾新药艾诺米替片获批上市，公司 HIV 治疗领域具备先发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ACC008 片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公司第二款创新药、抗 HIV 治疗领域首款国产口服单片复方 1 类创新药——艾诺米替片（商品名为复邦德®）上市，成为我国艾滋病抗病毒研发的又一重要里程碑。此前尚无真正意义上含有国产创新成分的单片复方制剂，艾诺米替片的上市将填补国产空白，有助于减轻患者的经济压力、实现进口替代。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艾诺米替片（转换治疗经治获得病毒抑制的 HIV-1 感染者）与进口原研整合酶抑制剂艾考恩丙替片（商品名：捷扶康®，由美国吉利德公司研发，我国首个纳入医保、广泛使用的抗 HIV 创新单片复方制剂）头对头 III 期临床研究结果。数据显示，艾诺米替片对于经治获得病毒抑制的 HIV-1 感染者可以持久维持病毒抑制，有效性、肝脏和肾脏安全性与艾考恩丙替片相当，并且在血脂、体重及尿酸等心血管代谢安全性指标方面具有优势。

艾诺米替片的获批上市以及新适应症的 III 期临床研究结果，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将进一步丰富产品管线，巩固公司在 HIV 治疗领域先发优势，同时将进一步满足国家 HIV 防治用药需求。

（二）抗艾新药成功纳入及续约医保目录，提升可负担性和可及性

长期以来，国家始终高度关注艾滋病患者的用药需求。基于国免目录药物与医保目录药物的差异性、患者对药物认识及支付能力的提升、更多 HIV 创新药如艾诺韦林片和艾诺米替片等的陆续获批，近几年服用国免药物的患者比例下降，预计未来服用医保和自费药物的比例将逐步增长。

得益于临床价值、患者获益及产品创新性等方面的综合优势，2023 年 12 月，艾诺米替片（复邦德®）顺利通过医保谈判，成功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 年）》，艾诺韦林片（艾邦德®）亦成功续约。同时，两款药物的医保支付范围均调整为“限艾滋病病毒感染”，将有利于提升该产品于患者的可负担性和可及性，有利于进一步推动上述药物的销售及市场推广，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创新模式，多措并举，全力推动创新药国内外商业化进程

创新药的商业化一直是公司近年来的重点任务。2023 年，在我国医保及自费抗 HIV 病毒药物市场迎来较快发展的环境下，公司以国内市场为重点，同时布局海外，继续强化 HIV 商业化运营力度。

1、国内市场商业化调整初见成效

2023 年是公司对 HIV 新药商业化布局及调整的一年，公司引入新的商业化团队，创新业务模式，确定了“医学引领、市场拉动、销售落地”的营销思路。在医学方面，扎实推动科研成果上市后研究，艾诺韦林片 III 期临床结果被国际临床医学顶刊《The Lancet Regional Health – Western Pacific》收录，公司积极利用临床结果优势及真实世界最新研究成果，发挥循证医学数据对商业化支持作用；在市场方面，关注提升药物可及范围，针对性地进行分层次、有重点的医院广泛覆盖，下沉业务范围——逐级扩展到三四线城市与基层医院，对于已覆盖的医院进行深度拓展，精耕细作，配置工作经验丰富、专业化能力较强的人员专门负责，多抓新患，确保快速上量；在推广方式上，利用各种规模、形式的学术活动，积极宣传公司品牌、科普抗艾知识、宣传产品的优势、特点，提升医生、患者的认同度、支持度，建立各项管理制度，做好市场策略的落地，抓好对销售人员、学术活动、新增患者、重点医院准入等精细化管理及服务；在销售方面，建立自营+招商模式的创新型营销模式，目前以自营为主，招商为辅，为匹配营销策略，销售团队规模已扩充至百人以上，强化结果导向，进行差异化销售。

通过上述“三驾马车”紧密协作、齐头并进，助力公司品牌、产品的专业化推广，越来越多的艾滋病患者受惠于艾诺韦林片和艾诺米替片方案，并最终体现在销售数据及患者人数上。2023 年全年，HIV 新药合计实现销售收入约 7,357.88 万元，同比增长 119.67%，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艾滋病患者已受惠于公司 HIV 创新药，医院覆盖范围稳步扩大中。新增患者数从 2023 年 11 月起开始反弹。截至年报披露日，使用艾诺韦林片和艾诺米替片的新增患者数增速明显，服药粘性提高，患者积累呈“滚雪球”式增长。

2、进军海外市场

公司积极开展在尼日利亚、纳米比亚、坦桑尼亚、南非等地的注册筹备工作，目前与尼日利亚上市医药企业菲森（Fidson）药业已正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与非洲公共卫生基金会进行合作洽谈等。推进海外市场战略布局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形成抗 HIV 创新药海外业务新的增长点，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和整体竞争力。

（四）满足艾滋病治疗的迫切需求，深度布局新药在研管线

报告期内，公司以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的迫切需求为出发点，持续深耕抗 HIV 优势赛道，通过积极推动在研项目进展、丰富在研管线种类，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内 HIV 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1、创新药研发管线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药艾诺米替片和艾诺韦林片新适应症（“转换治疗经治获得病毒抑制的 HIV-1 感染者”）上市加速，已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递交新适应症上市许可。公司紧跟国际主流用药趋势，布局全新化学结构的 HIV 整合酶链转移抑制剂 ACC017 片，为国内艾滋病感染者提供紧跟国际一线水平的治疗手段，目前境内生产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进入 I 期临床试验。除此之外，公司针对 HIV 病毒生命周期不同阶段的治疗手段，力求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正在研发 HIV 治疗长效药物 ACC027。

2、仿制药研发管线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抗 HIV 领域竞争力，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满足不同治疗周期患者的临床需求，公司开展了达芦那韦片（Darunavir）仿制药及多替拉韦钠片（Dolutegravir, DTG）仿制药的开发，达芦那韦片系抗 HIV 不同靶点药物中蛋白酶抑制剂的核心药物，DTG 系第二代整合酶抑制剂，整合酶抑制剂疗效较为显著，可以较快降低病毒数量且一般都有较好的耐受性，2019 年世界卫生组织推荐 DTG 为治疗所有 HIV 患者的首要治疗选择之一。达芦那韦片仿制药（ADC202）已进入预 BE（生物等效性）研究阶段，多替拉韦钠片仿制药（ADC201）已进入 BE 研究阶段。

公司通过布局开发系列抗病毒新药管线，力求为患者提供更为全面多元的产品选择，形成产品集群，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

（五）人源蛋白粗品业务稳中向好，稳步推进人源蛋白成品制剂研发

公司依靠自身技术优势与资源优势，通过与南大药业开展战略合作，进一步巩固人源蛋白业务市场，同时有利于公司“人源蛋白原料制剂一体化”战略的实现。公司 2023 年实现人源蛋白粗品收入 25,975.3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81.11%。

公司围绕抗炎和脑卒中等领域打造人源蛋白产品研发管线。在创新药方面，在研管线包括 2 个 1 类新药（AD018、AD010）及 2 个 2 类新药（AD105、AD108）。仿制药方面，自 2023 年 10 月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无参比制剂品种仿制研究的公告（2023 年第 130 号）后，公司对人源蛋白仿制药项目进行布局，计划启动人源蛋白无参比制剂仿制项目，按相关要求对各品种展开临床价值自评估，已向 CDE 递交了沟通交流申请。

（六）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内部运营效率

公司着力构建人力梯队体系，加快外部人才引进步伐，为商业化、研发、管理等部门引进了多位业务能力扎实、经验丰富的优秀人才，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注入了人才活力。2023 年，公司完成了总裁、首席执行官张杰先生、首席医学官秦宏先生的引入，以及董事会秘书刘艳女士的任命，后续陆续引进分管 HIV 创新药商业化领域高级副总裁、市场总监、财务总监、HR 总监等，进一步完善了商业化体系、研发体系、管理体系建设。新管理团队调整之余，公司陆续启动营销团队调整和人员扩充，为 2024 年的商业化加速推进奠定基础。

（七）降本增效，狠抓质量，安全生产，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进“降本增效”“保质保量”生产理念，通过制定并执行科学激励政策提高人均劳动生产率，通过多轮广泛谈判降低原料成本，通过技术与工艺革新提高成品率。公司三大生产基地——人源蛋白生产基地、化药原料药生产基地、药品制剂生产基地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在创新药毛利提升与产品质量良好的基础，为市场供应充足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创新能力、核心技术及产品竞争力，再次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荣获“2023 年度扬州民营企业创新 20 强”、荣登“2022 年度扬州市创新型企业 50 强”名单及“2022 年度中国小分子药物企业创新力 TOP30 排行榜”。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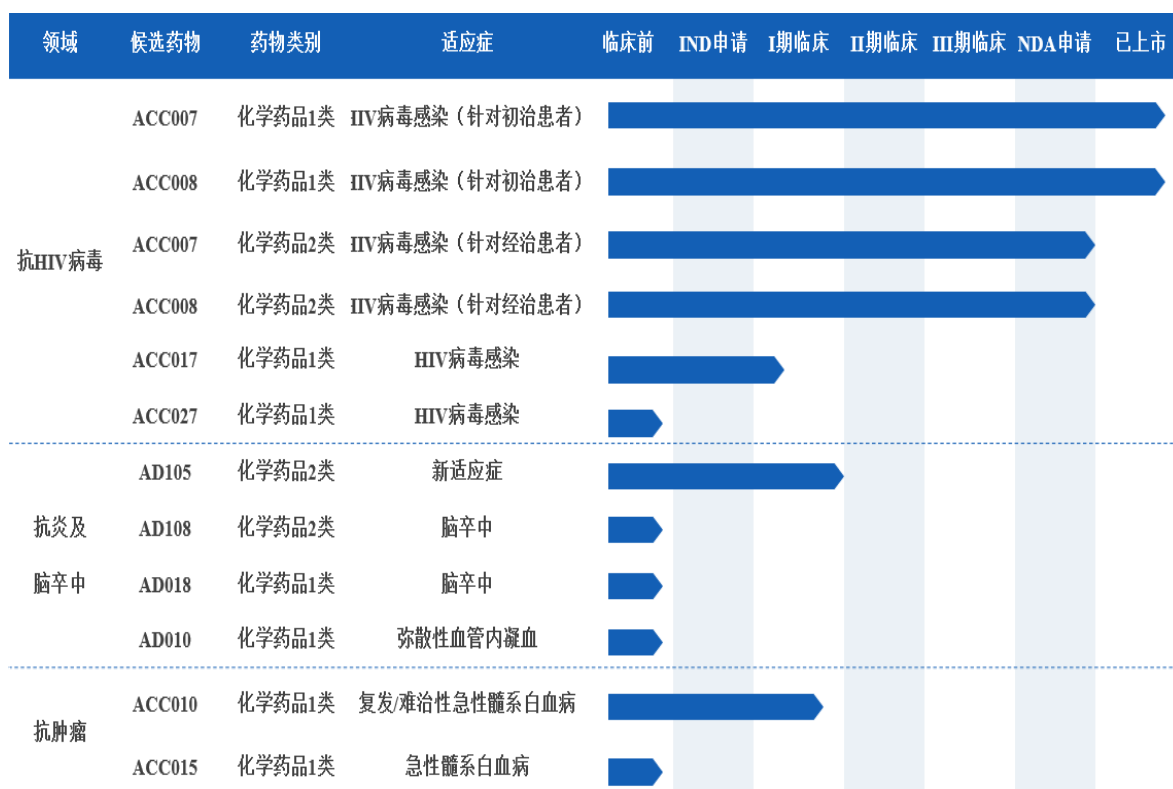
1、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从自身核心优势出发，主要业务聚焦于抗 HIV 及人源蛋白领域，公司通过不断积累与持续投入，在这两个优势赛道上进一步优化在研管线、提升商业化运营能力，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公司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

2、公司的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研项目 18 项，核心包括 8 个 1 类新药和 4 个 2 类新药；公司两款抗艾滋病 1 类创新药艾诺韦林片、艾诺米替片已获批上市并进入商业化阶段。公司主要产品与研发管线图如下：

1 类及 2 类新药研发管线图：



仿制药研发管线图：



(1) 抗 HIV 领域产品及研发进展

1) 已上市产品

① 艾邦德®（艾诺韦林片）

艾诺韦林片于 2021 年 6 月获批上市，2021 年 10 月被纳入《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 2021 版》，2021 年 12 月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2021 年），2023 年 4 月其 III 期临床试验数据首次登上国际临床医学顶刊——《柳叶刀——区域健康（西太平洋）》。报告期内，艾诺韦林片正在开展包括真实世界研究、药物相互作用研究及致癌性研究共三方面的上市后研究工作。

艾诺韦林片是全新结构的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NRTI），获批用于治疗 HIV-1 感染初治患者。作为公司首个获批上市的抗艾滋病 1 类新药，艾诺韦林片目前处于商业化运营阶段，并正在开展上市后研究工作，以对社会人群中的真实疗效、不良反应、稳定性及费用等是否符合有效、安全、经济的合理用药原则做出进一步科学评价。艾诺韦林片 III 期临床结果被国际临床医学顶刊《The Lancet Regional Health – Western Pacific》收录，III 期临床研究试验结果显示其具有独特的产品优势：

● 有效性

艾诺韦林片半衰期约为 26 小时，每日仅需服药 1 次，其抑制病毒水平等效于一线用药依非韦伦，且对高低病毒载量均有效；

- **安全性**

艾诺韦林片 III 期临床数据显示，相比传统非核苷方案可降低血脂代谢、中枢神经、肝脏等不良反应发生率，改善免疫重建；

- **药物相互作用少**

艾诺韦林片经 CYP2C19 通路代谢，临床上不会引起基于代谢抑制的明显药物相互作用。

- ② 复邦德®（艾诺米替片）

艾诺米替片于 2022 年 12 月获批上市，是公司继艾诺韦林片后第二款获批上市的 1 类新药，也是首款国产口服单片复方创新药，用于治疗 HIV-1 感染初治患者，报告期内已启动上市后研究，目前处于商业化运营早期阶段。

艾诺米替片系三联单片复方抗 HIV-1 感染化学药品 1 类新药，是在公司抗 HIV-1 感染化学药品 1 类新药—新型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NRTI）艾诺韦林片的基础上，加入两个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RTIs）—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TDF）和拉米夫定（3TC）所组成的复方制剂。根据艾诺米替片（转换治疗经治获得病毒抑制的 HIV-1 感染者）III 期临床试验总结报告显示，其具有以下产品优势：

- **有效性**

与进口原研抗艾药物——艾考恩丙替片（捷扶康®）相比，艾诺米替片对于经治获得病毒抑制的 HIV 感染者可以持久维持病毒抑制且有效性相当；

- **安全性**

与捷扶康®相比，两者在肝脏和肾脏安全性方面相当，而艾诺米替片在血脂、体重及尿酸等心血管代谢安全性指标方面具有优势；

作为完整抗 HIV 方案，艾诺米替片口服单片复方制剂的组合方案系国际国内抗 HIV 临床实践指南推荐的标准治疗方案，将进一步填补该细分领域国产空白。HIV-1 感染者仅需每天服用艾诺米替片 1 片，无需再服用其他抗 HIV 药物，可以显著减轻患者服药负担，改善依从性，提高效率，减少耐药发生，为中国 HIV 患者提供与国际同步的平稳转换新选择。

- 2) 商业化进程

2023 年，通过对国内外 HIV 诊疗现状及趋势进行研判，通过多种创新且“接地气”的途径将公司创新药的优势和差异化与市场需求进行匹配，公司继续强化 HIV 商业化运营力度。在国内市场，创新业务模式，确定了“医学引领、市场拉动、销售落地”的营销思路，建立自营+招商的创新型营销模式。通过医学、市场、销售“三驾马车”紧密协作、齐头并进，助力公司品牌、产品的专业化推广。2023 年全年，HIV 新药合计实现销售收入约 7,357.88 万元，同比增长 119.67%，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艾滋病患者已受惠于艾诺韦林方案，医院覆盖范围稳步扩大中；此外，使用艾诺韦林片和艾诺米替片的新增患者数增速明显，服药粘性提高，患者积累呈“滚雪球”式增长。

在国外市场，公司拥有抗 HIV 创新药在海外进行独家商业化开发和推广的权利，公司将努力推动抗艾产品海外商业化进程；公司积极开展在尼日利亚、纳米比亚、坦桑尼亚、南非等地的注册筹备工作，目前与尼日利亚上市医药企业菲森（Fidson）药业已正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与非洲公共卫生基金会进行合作洽谈等。推进海外市场战略布局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形成抗 HIV 创新药海外业务新的增长点，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和整体竞争力。

- 3) 抗 HIV 在研管线

在抗 HIV 病毒领域，公司紧跟药物研发国际发展趋势，深度开发抗艾滋病在研管线，不断完善产品架构，打造系列抗艾产品，为 HIV 患者提供全方位治疗方案。

- ① 艾诺米替片（新增适应症：转换治疗经治获得病毒抑制的 HIV-1 感染者）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艾诺米替片（转换治疗经治获得病毒抑制的 HIV-1 感染者）与进口原研药物整合酶抑制剂捷扶康®头对头 III 期临床研究结果。数据显示，艾诺米替片对于经治获得病毒抑制的 HIV-1 感染者可以持久维持病毒抑制且有效性相当，肝脏和肾脏安全性方面相当，而在血脂、体重及尿酸等心血管代谢安全性指标方面具有优势。目前已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递交新适应症（针对经治 HIV-1 感染者）上市许可申请并获受理。

艾诺米替片治疗成年经治 HIV-1 感染者新适应症若顺利获批上市，将为国内经治 HIV-1 感染者提供一个与国际方案同步的新选择，同时将为经治患者提供平稳转换的新选择。

② 艾诺韦林片（新增适应症：转换治疗经治获得病毒抑制的 HIV-1 感染者）

艾诺韦林片是中国首个批准上市的治疗 HIV-1 感染者的口服 1 类新药，2021 年 6 月获批上市时的适应症为“适用于与核苷类抗逆转录病毒药物联合使用，治疗成人 HIV-1 感染初治患者”。目前已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递交新适应症（针对经治 HIV-1 感染者）上市许可申请并获受理。

③ ACC017

公司紧跟国际主流用药趋势，为国内 HIV 感染者提供紧跟国际一线水平的治疗手段，布局了新一代抗 HIV 病毒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报告期内，ACC017 境内生产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进入 I 期临床试验，临床试验工作按计划开展中。

④ ACC027

公司在抗艾滋病领域瞄准国际最新研发方向，针对 HIV 病毒生命周期不同阶段的治疗手段，正在研发 HIV 治疗长效药物 ACC027，力求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

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多轮化合物设计、制备，累计完成多个化合物的活性测试与体外成药性试验，获得多个活性类似于阳性对照的新分子。目前针对前期多轮筛选的分子，持续优化临床候选分子的药性及类药性等性能。

⑤ ADC201（多替拉韦纳仿制研发）

本项目为整合酶抑制剂仿制项目，报告期内完成原料药和片剂药学研究与注册批次生产，持续开展原料和片剂的长期稳定性研究；现已完成 BE 试验的备案，继续推进 BE（生物等效性）试验。

⑥ ADC202（达芦那韦仿制研发）

HIV 蛋白酶是一种参与 HIV 生命全周期的病毒特异性酶，通过阻断病毒成熟而发挥作用，公司开发此项目，以进一步满足临床患者用药，丰富公司抗 HIV 病毒药品及多种治疗方案。报告期内已完成原料药和片剂的工程批生产，持续推进原料和制剂的技术转移及验证批生产。目前已进入预 BE（生物等效性）研究阶段。

⑦ 其他 HIV 相关疾病

公司致力于为 HIV 患者提供全方位的治疗方案，针对 HIV 患者常伴随的细菌感染、真菌感染等症状，公司启动盐酸克林霉素胶囊及 ACC102-伊曲康唑口服溶液（抗真菌制剂）仿制药研发工作，其中盐酸克林霉素胶囊已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ACC102 正在进行正式 BE 研究。

（2）抗炎及脑卒中领域产品及研发进展

公司积极延伸人源蛋白产业链，推进人源蛋白成品制剂的研发工作。

1) 人源蛋白创新药

① AD105

本项目已于 2021 年末完成 I 期临床试验，评估注射用乌司他丁在中国健康成人中的单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单次及多次剂量递增的安全性及耐受性。I 期临床试验显示注射用乌司他丁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2022 年以来，公司在 I 期临床试验基础上积极开展后续临床试验方案设计验证、外部专家论证以及 CDE 沟通工作，讨论拟选择的适应症及其对应的给药剂量、给药时机、疗效评价指标等。由于乌司他丁系从人体尿液中提取所得，物质基础复杂，国家对于此类注射剂产品审评标准日趋严格；虽然公司补充完善了乌司他丁物质基础相关的系统科学研究、产品质量控制策略以及非临床安全性研究等工作并取得了相关进展，但截至目前，CDE 仍建议在已开展研究及论证的基础上，进一步评估和论证。进一步地，2023 年 7 月 27 日，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发布了《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临床试验设计技术指导原则（试行）》《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临床试验实施技术指导原则（试行）》《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获益-风险评估技术指导原则（试行）》，对药物临床试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综合以上最新情况，本项目实施进度晚于预期，无法于 2023 年内完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详见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告。未来公司将密切跟踪项目进展、继续与审评机构保持积极沟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② AD018、AD108、AD010

脑卒中领域在研新药 AD018 及 AD108 均为尤瑞克林制剂改良升级项目，报告期内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其中 AD018 已完成工艺开发和初步药效药代验证；AD108 已经完成药学研究和非临床研究工作，临床研究的方案设计也已完成，未来将递交新药临床试验申请；AD010 为血凝调节剂，报告期内正在进行工艺开发和优化。

2) 人源蛋白仿制药

自 2023 年 10 月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无参比制剂品种仿制研究的公告（2023 年第 130 号）后，公司对人源蛋白仿制药项目进行布局，计划启动人源蛋白无参比制剂仿制项目，按相关要求对各品种展开临床价值自评估，已向 CDE 递交了沟通交流申请。

(3) 抗肿瘤领域产品及研发进展

基于公司对整体战略规划的布局调整考虑，抗肿瘤领域相关项目 ACC010 及 ACC015 的研发进度已放缓，未来拟采取 License out 或者寻求合作方共同开发的形式推进项目，2023 年，ACC010 项目处于 I 期临床阶段、ACC015 项目处于临床前药学研究中。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体系，制定了供应商准入管理、物料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规章制度。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乌司他丁、尤瑞克林、尿激酶等人源蛋白相关的原料采购，艾诺韦林片、艾诺米替片、蜡样芽孢杆菌片、番泻叶颗粒等药品制剂品种的原辅料采购。公司根据供应商遴选与管理规程，对供应商进行全面评估后方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并对合作供应商定期进行评估或现场质量审计，实施持续动态管理；同时，严格遵循采购需求编制安排和进货检验等程序执行采购及结算。对人源蛋白产品的原料采购，与关键物料供应商签署年度采购协议，年度内按协议约定由供应商自主供货，最终根据双方确认的效价检测报告进行结算支付；对药品制剂生产相关的原辅材料采购，则实施计划管理，由销售部门提出产品需求计划，生产调度安排生产任务，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和部门物料采购申请，按采购管理制度及内控要求执行采购，经审核通过后方可向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或下达订单进行采购，经验收合格后入库并按照约定进行结算支付。

2、生产模式

(1) 人源蛋白产品生产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人源蛋白产品可分为利用传统工艺生产和利用树脂吸附工艺生产。

公司设立之初即使用传统工艺生产人源蛋白粗品。在传统工艺下，需要首先对收集的新鲜尿液进行过滤除杂，然后加入硅胶搅拌吸附，过滤完成后获得硅胶固体和滤液。对于滤液，可加入壳聚糖搅拌吸附，过滤洗脱后得洗脱液经硫酸铵沉淀后干燥可得乌司他丁原料；对于硅胶固体，经洗脱得洗脱液经硫酸铵沉淀后干燥可得尿激酶原料。供应商通过上述步骤制得乌司他丁原料和尿激酶原料供货给公司。公司采购原料后，经过进一步加工处理后形成比活性、效价更加均一稳定的乌司他丁粗品和尿激酶粗品，销售给下游客户。

由于传统工艺需要桶装收集尿液并对其进行多次酸碱调节，易对环境造成污染。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推进、劳动力成本上升以及环境卫生要求提高，利用传统工艺生产人源蛋白粗品愈发受限。

在树脂吸附工艺下，公司开发出人源蛋白在线吸附技术，向供应商提供经特殊处理的树脂材料并采用在线吸附专用装置；尿液流过树脂材料时，树脂材料可即时高效吸附尿液中的乌司他丁、尤瑞克林等蛋白。供应商对此已吸附蛋白的树脂进行初步处理后，将此树脂吸附形态存在的乌司他丁原料供货给公司。公司经装柱、冲洗、洗脱、超滤浓缩、层析分离纯化后在不同条件下分别获得乌司他丁洗脱液和尤瑞克林洗脱液，再分别经超滤浓缩、硫酸铵沉淀、过滤、干燥、过筛等程序制得乌司他丁粗品和尤瑞克林粗品，销售给下游客户。而上述洗脱后的树脂经再生处理后，公司可再将其提供给供应商用于人源蛋白在线吸附。树脂可以反复洗脱再生循环使用，每年会在运输、洗脱过程中平均损耗 20% 左右。

树脂吸附工艺及专用装置攻克了环境污染，同时吸附物在储存、运输环节保鲜难题的解决，突破了人源蛋白原料收集瓶颈，使得大规模工业化生产成为可能。

(2) 药品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国家药品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组织开展生产活动，并制定了生产管理相关制度，不断加强对生产活动的内部控制。公司拥有现代化的药物制剂和原料药车间，厂房的布局、结构、设备、管道、通风空调、照明均按 GMP 要求设计和布置。生产区域按生产工艺合理布局，减少流转、差错和污染的同时也有利于生产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 GMP 要求组织生产活动，其厂房设施、仪器设备、工艺流程、分析方法、清洁方式等均严格经过验证；同时企业建有变更控制体系，对所有影响产品质量的变更进行评估和管理，明确了原辅料、包装材料、质量标准、检验方法、操作规程、厂房、设施、设备、仪器、生产工艺和计算机软件变更的申请、评估、审核、批准和实施程序。通过上述对关键工艺条件、主要技术参数的持续监控，能够保证工艺和方法的稳定性、可靠性和重现性，使得公司产品及生产工艺始终处于受控状态。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销售计划编制生产计划，生产制造部门据此组织生产活动。生产车间根据生产指令，申请向仓储部门领用物料。生产车间根据批准的生产工艺规程实施生产，每批生产结束后将产品入库并进入待验状态，公司质量管理保证部门将全面核验批生产记录、批包装记录、批检验记录、检验报告单、生产过程质量监督记录等，审核确认符合要求的，准予放行。生产过程或质量检验发现存在偏差的，则依据偏差调查操作规程进行处理，经审核确认无误后方可放行。

公司拥有完整的药品质量管理体系，设立了独立的质量管理部门，履行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的职责；通过目标管理、职责设定、资源配置、过程控制等方式，对物料采购、生产验证、检验检测、成品放行、贮存发运等药品质量形成的全过程进行内部控制，同时辅以年度质量回顾、供应商审计计划、定期自检验证等程序，最大限度地避免或降低药品质量偏差、污染以及混淆、差错等风险，确保生产活动持续动态符合 GMP 的要求。

3、销售模式

(1) 人源蛋白产品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人源蛋白产品目前主要销售给南大药业及天普生化。

南大药业主要销售产品为注射用尿激酶以及小分子肝素钠原料药，其中注射用尿激酶国内市场占有率较高，并且拥有注射用尿激酶原料药到制剂完整的生产链，公司通过对其投资及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进行长期合作。双方基于市场化原则签署尿激酶粗品购销协议或者订单，在艾迪药业供货价不高于市场同类产品供货价的前提下，南大药业应优先向艾迪药业采购尿激酶粗品。

天普生化系国内独家拥有注射用乌司他丁等人源蛋白注射剂品种的国有大型生物医药制造企业，公司能够向其规模化提供乌司他丁粗品等人源蛋白产品，双方形成了良好的上下游战略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与天普生化在签订的年度框架协议以约定的采购产品总额为基础，由天普生化根据自身需要向公司发出采购订单、公司按要求执行采购订单方式完成销售。

(2) 药品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药品制剂品种主要包括艾诺韦林片、艾诺米替片、蜡样芽孢杆菌片（常复康[®]）、番泻叶颗粒等。

1) 创新药（艾诺韦林片、艾诺米替片）

公司创新药产品均为国家 1 类新药，属于处方药，采用直营为主结合招商模式进行推广。直营模式，即自建营销团队，针对全国核心重点医院做到专人负责，对于周边市场，能基本覆盖，建立了中央市场、医学等职能部门，“多核”同步驱动；公司自建网上药房模式，通过公司自有慢病管理的药品直送平台——“诺康大药房平台”，为患者提供私密、专业、及时、有效的健康咨询、用药指导、药物销售等服务。招商模式，兼顾区域情况与资源分布，是对自营模式的有力补充。公司结合学术地位、市场潜力等情况综合评定，将学术地位较高、有一定市场潜力的区域自主直营管理，而相对较偏远、成立基础较弱的区域则采用招商模式。

2) 其他药品

蜡样芽孢杆菌片（常复康[®]）参加各省组织的药品集中采购招投标；在产品中标后，公司通过医药流通企业将产品最终销售至终端医院。番泻叶颗粒为非处方药，主要需求来自 OTC 终端；公司销售团队与当地有较强推广能力的经销商进行合作，由经销商负责终端推广并最终销售至终端药店。

公司药品制剂品种客户主要为具有药品经营资质的医药流通企业。公司根据各地医药经营环境、行业惯例及不同客户的资信情况，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限，到期以银行汇款、承兑汇票等收回货款。

4、 研发模式

公司人源蛋白产品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即掌握核心技术、巩固优势地位并同时延伸产业链向下游制剂品种拓展，开展相关新适应症开发研究等；目前对于抗病毒领域小分子化合物创新产品采用自主研发等方式。

公司主要围绕人源蛋白产品领域和抗病毒创新药物领域开展研发工作，并建立了人源蛋白研发平台和小分子药物研发平台。

人源蛋白研发平台主要依靠公司力量开展蛋白分离纯化工艺研究、制剂工艺研究、药物分析及质量研究、原料药和制剂中试、生产、注册申报以及项目方案设计、规划、计划、统筹协调等项目管理等工作。

公司小分子药物研发平台以具体开发药物为单位，组成项目团队，开展项目方案设计、规划、计划、统筹协调等项目管理和技术开发工作。在公司完成的事项主要包括合成工艺研究、制剂研究、药物分析及质量研究、制剂中试和生产、注册申报以及项目方案设计、规划、计划、统筹协调等项目管理等工作。其他诸如药理、毒理、化学原料药中试及生产、临床试验等部分研究工作，按照行业惯例，由公司在总体把控并参与的原则下，委托具有 GMP、GLP、GCP 等相关资质的研究机构开展。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从自身核心优势出发，主要业务聚焦于抗 HIV 领域及人源蛋白领域；在抗 HIV 领域，公司两款创新药艾诺韦林片（艾邦德®）及艾诺米替片（复邦德®）分别于 2021 年、2022 年获批，处于商业化运营阶段；同时正布局抗 HIV 药物系列在研管线，包括新一代抗 HIV 病毒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HIV 治疗长效药物 ACC027，公司同时开展了达芦那韦片（Darunavir）仿制药及多替拉韦钠片（Dolutegravir, DTG）仿制药的开发；在人源蛋白领域，人源蛋白粗品生产、销售为公司目前的主要收入来源，同时正布局人源蛋白制剂产品在研管线；除此之外，公司亦开展少量特色品种的药品生产及销售业务。

1、 抗艾滋病药物领域行业特点

艾滋病，全称“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征”（Acquired Immunodeficiency Syndrome, AIDS），是由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uman Immunodeficiency Virus, HIV）感染引起的高病死率恶性传染病。HIV 病毒能够特异性地攻击和破坏人体免疫细胞，造成人类免疫系统损害、相关免疫功能逐步丧失、逐渐成为许多疾病的攻击目标，进而导致各种严重的机会性感染、肿瘤等发生。时至今日，艾滋病尚无有效的治愈方法，仍是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重大恶性传染病，但“鸡尾酒疗法”（HAART）的应用将艾滋病由致死性疾病逐渐转变为一种需要终生用药的慢性疾病。

（1） HIV 病毒感染机制

HIV 选择性地识别和侵犯表面带有 CD4 分子的免疫细胞（CD4+淋巴细胞），通过其表面蛋白与 CD4 分子相互作用进入宿主细胞。一旦进入宿主细胞，HIV 的遗传物质单链 RNA 即被用作模板，在逆转录酶作用下形成互补双链 DNA 进入宿主细胞核中，经整合酶催化后整合至宿主细胞基因组中，随后转录、翻译并在蛋白酶的作用下裂解成新的病毒蛋白，最终形成新的成熟病毒颗粒释放到细胞外，侵染更多的宿主细胞，周而复始。

HIV 病毒具有严格的胞内寄生特性，利用宿主细胞的代谢系统进行寄生和增殖，一旦进入人宿主细胞立即开始循环式感染；同时，在其不断复制的过程中还会因出现错误而形成新的变异体。基于上述病毒分子生物学特点，理想的抗病毒药物应既能有效地干扰病毒复制，又不影响正常细胞代谢，但遗憾的是至今还没有一种抗病毒药物可完全达此目标。许多抗病毒药物在达到治疗剂量时对人体亦产生毒性，目前抗病毒药物的发展远没有抗细菌、抗寄生虫及抗真菌药物快。

HIV 病毒感染分为急性感染期、临床潜伏期、艾滋病期。在 HIV 急性感染期，患者一般会出現诸如感冒等症状，若不进行专门检测则难以察觉已被感染。HIV 的感染入侵会激发人体免疫反应以消除病毒，机体进入潜伏期，该过程持续几年甚至几十年，此时患者被称为 HIV 携带者。待患者人体免疫系统已经无法对抗 HIV 病毒时，机体免疫力低下（CD4+淋巴细胞<200 个/微升）导致无法抵御细菌、病毒等侵染时产生各种严重的并发症，此时进入了艾滋病发病期，成为艾滋病患者。HIV 病毒感染期的主要症状及诊断标准如下表所示。

HIV 病毒感染期	主要症状
急性感染期	感染后 2-4 周左右, HIV 病毒通过 CD4+淋巴细胞复制, 并在这个过程中摧毁 CD4 细胞, 导致大量病毒的产生和 CD4+淋巴细胞数量的下降。患者会出现包括但不限于感冒等症状, 若不到医院进行检测难以察觉已被感染。
临床潜伏期	在急性感染期之后, HIV 病毒携带者进入临床潜伏阶段。在该阶段患者没有明显症状, 或只有轻微的症状, HIV 病毒继续在较低的水平上复制。对于不接受抗病毒治疗的病毒携带者, 临床潜伏期通常会持续十年。
艾滋病期	在该阶段, 患者免疫力低下产生各种并发症, 包括细菌感染(结核、白色念珠菌感染)及病毒感染(带状疱疹、乳头瘤病毒引起的宫颈癌)等。

(2) 治疗手段及药物类别

目前抗艾滋病药物作用于 HIV 感染细胞并进行复制的过程的各个阶段, 阻止病毒与宿主细胞的结合, 阻止病毒 RNA 向 DNA 的逆转录, 阻止病毒的包装和释放等, 达到治疗和缓解疾病的目的。在此过程中, 逆转录酶、整合酶和蛋白酶是关键三个酶, 任何一个酶的失活都将会阻碍病毒的复制。目前绝大部分抗 HIV 药物都是与作用于其中某一个酶有关, 包括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RTIs), 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NRTIs)和蛋白酶抑制剂(PIs)三类。此外, 一些整合酶抑制剂(INSTIs)、融合抑制剂(FIs)、CCR5 抑制剂也已上市。

药物类别	代表药物
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RTIs)	齐多夫定、拉米夫定、替诺福韦、恩曲他滨、丙酚替诺福韦
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NNRTIs)	依非韦伦、奈韦拉平、利匹韦林、艾诺韦林、艾诺米替
蛋白酶抑制剂(PIs)	达芦那韦、利托那韦、替拉那韦、阿扎那韦、洛匹那韦
整合酶抑制剂(INSTIs)	必妥维、多替拉韦、拉替拉韦、艾维雷韦
融合抑制剂(FIs)	恩夫韦肽、艾博韦泰
CCR5 抑制剂	马拉韦罗

目前临床上大多采用三种或三种以上的药物联合使用, 每一种药物具有不同的作用机理或针对 HIV 病毒复制周期中的不同环节, 从而避免单一用药产生的抗药性, 即为鸡尾酒疗法, 亦被称为“高效抗逆转录病毒治疗”(Highly Active Antiretroviral Therapy, HAART)。该疗法可最大限度地抑制病毒的复制, 延缓病程进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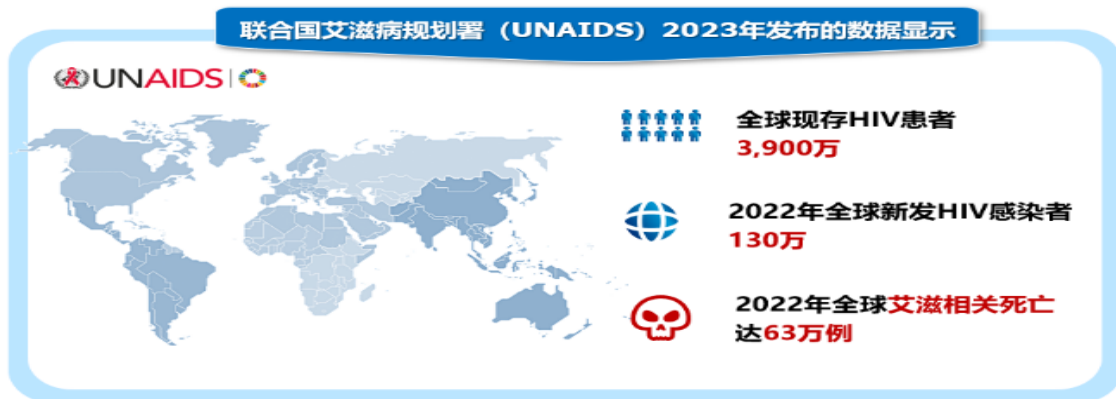
早期抗艾药研究主要集中在三个关键酶(即逆转录酶、蛋白酶、整合酶), 药物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和蛋白酶抑制剂仍是当前的主要用药。随着研究的愈发深入, 整合酶抑制剂、融合抑制剂、辅助受体拮抗剂等药物的出现为鸡尾酒组合提供了更多的可能性。鸡尾酒疗法的不断完善使得治疗效果逐渐提升、副作用得到一定控制、用药费用逐步降低, 患者能接受更好的治疗、拥有更多的用药选择。

未来, 全球抗艾滋病药物研发方向将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向: 1) 现有已知作用靶点下开发具有更优疗效、更佳安全性、更低药物毒性、更好依从性的新化合物, 目前绝大部分研究属于此类范畴; 2) 研究真正意义上的可单剂治疗使用的长效化药物, 从根本上改善病人依从性; 3) 探索新的作用靶点和治疗方式(如基因治疗、免疫治疗等), 寻求能够治愈艾滋病的新药或疗法; 4) 开发艾滋病疫苗, 实现预防感染, 但是存在相当大难度, 目前研究基本属于临床早期。

(3) 全球艾滋病药物市场规模

1) 全球艾滋病感染情况不容乐观, 感染人数持续增长

根据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UNAIDS) 2023 年流调统计显示, 2022 年全球预估有 3900 万艾滋病感染者, 其中 2980 万人正接受抗逆转录病毒治疗, 约有 920 万感染者仍未能获得治疗; 全球 HIV 病毒新发感染 130 万人; 63 万人死于艾滋病相关疾病。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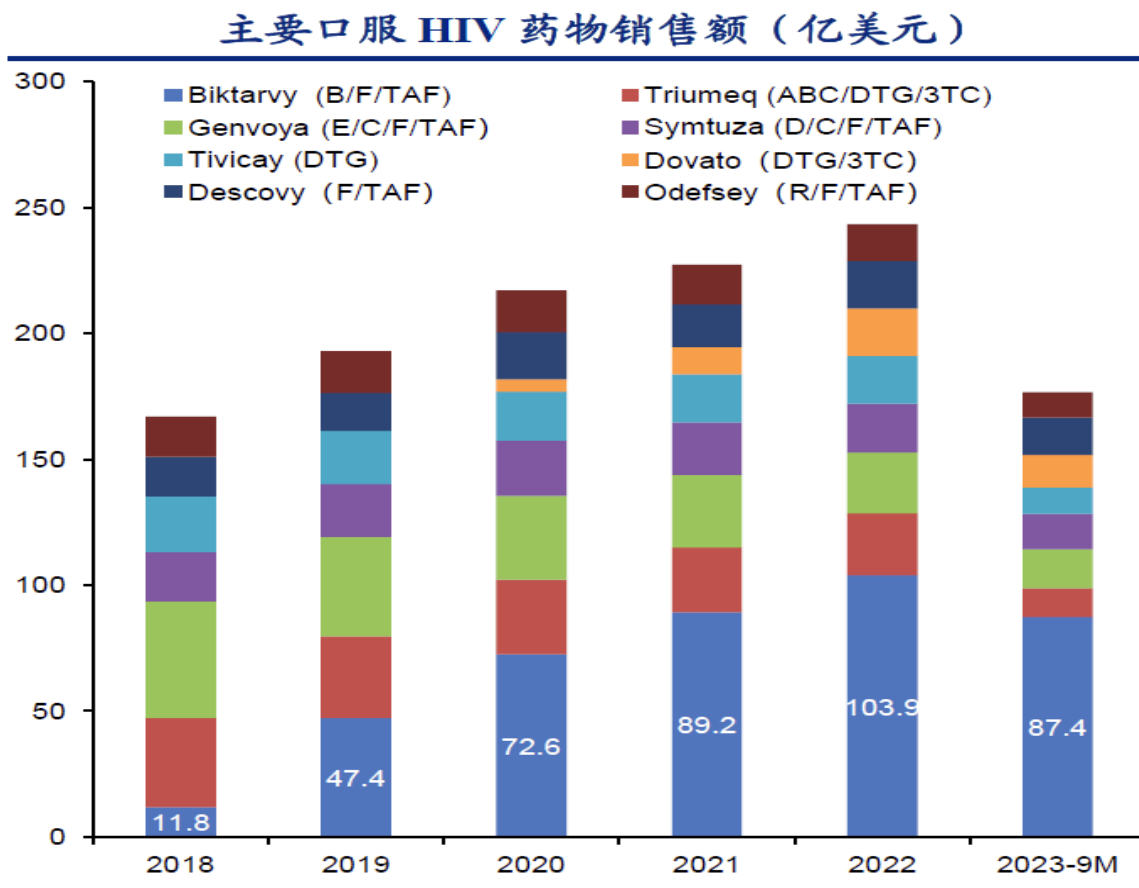


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于 2022 年 7 月发布《2022 全球艾滋病防治进展报告：危急关头》，数据表明，在全球危机的影响下，艾滋病大流行的应对进展在过去两年停滞不前，资源不断减少，导致数百万人的生命面临威胁。

2) 口服 HIV 药物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根据 Frost & Sullivan 报告，全球抗 HIV 药物市场规模 2017 年为 325 亿美元，至 2021 年为 380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4.0%。预计 2025 年将达到 479 亿美元，2030 年将达到 575 亿美元，2021 年至 2025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6.0%，2025 年至 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3.7%。

根据医药魔方数据库及华创证券数据，海外 HIV 用药特别是口服药物市场巨大，其中吉利德的 biktarvy (比克恩丙诺) 因疗效好、安全性高、耐药率低已经成为超 100 亿美元重磅品种，市占率近半。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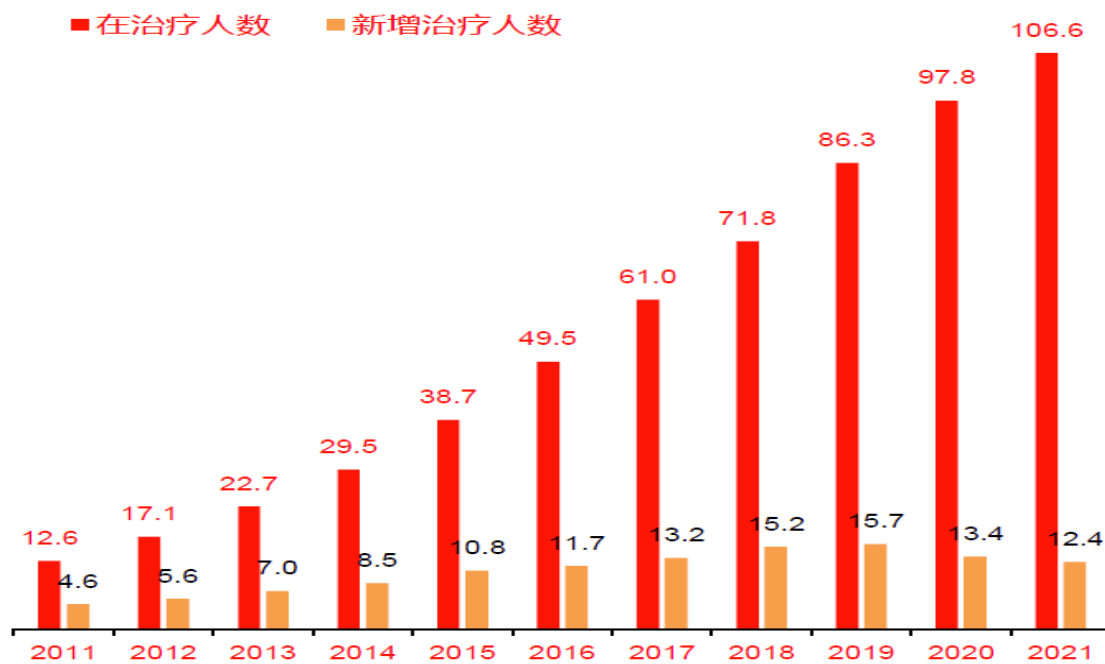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医药魔方数据库，华创证券

（4）国内艾滋病药物市场规模及形势

1) 国内 HIV 防控形式严峻，救治需求持续增加

根据国家卫健委发布的最新数据显示，2022 年全国新报告 HIV/AIDS 病例 10.7 万人，全国累计现存 HIV 感染者 122.3 万例。2022 年全国多地疾控公布艾滋病防治工作进展，数据显示，我国艾滋病治疗患者规模呈持续扩大的趋势，其中经性传播比例达到 97.6%，其中异性性传播为 72.0%，男性同性性传播为 25.6%。值得注意的是，我国艾滋病呈现“两头翘”的发病特点，即青年人和老年人报告发病数和占比较高。

国内 HIV 治疗人数（万人）



资料来源：李太生《艾滋病诊疗中国方案的创立与推广应用》，华创证券

总体而言，经多年努力我国艾滋病防控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性传播已成为 HIV 主要传播途径，HIV 感染流行情况控制在低流行水平，患者治疗意愿及理念虽有所提升，但国内现存 HIV 感染者基数大，每年仍有一定数量的新发感染者，与联合国提出的“4 个 95 的目标”存在一定差距。未来，仍需持续提升防控意识、提供更多高效安全的防治药物、提高感染者治疗率并达到有效控制，全面遏制 HIV 的流行，对公众健康具有重大意义。

2) 我国医保及自费抗 HIV 病毒药物市场将迎来较快发展

目前，国家免费抗 HIV 药物方案包括 3 种不同作用机制下的 8 种抗 HIV 药物，主要为 NRTI、NNRTI 和 PI 类药物，以传统抗逆转录药物为主。然而，目前国家免费用药范围属于较为早期的抗艾药，在药物使用便利性、药物相互作用等方面往往难以满足艾滋病患者日益增长的差异性需求。抗 HIV 病毒药物从以往由国家集中采购免费治疗正在向政府免费治疗+医保支付+自费市场相结合转变，将是满足不同患者群体需求、提升临床用药可及性和先进性的重要趋势。近年来，随着国家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的逐步建立，更多抗 HIV 病毒药物被纳入医保，HIV 患者可以通过医保报销部分用药费用，减轻自费购药的经济负担。

中国艾滋病市场目前规模和未来增长的预测依据有：1) 我国存活患者人数持续扩大，长期用药需求仍有较大增长空间；2) 医保范围逐渐扩大，出现疗效及安全性更佳的新药；3) 国内外药企加速布局中国抗 HIV 病毒自费药物市场，自费市场发展前景广阔；4) 患病人群支付能力提升；5) 党和政府高度重视、政策保障充分有力。

3) 国产创新药物得到国内权威推荐

《中国艾滋病治疗指南（2021）版本》中初治患者推荐方案为 2 种 NRTIs 类骨干药物联合第三类药物治疗,第三类药物可以为 NNRTIs 或者增强型 PIs(含利托那韦或考比司他)或者 INSTIs;也可以选用复方单片制剂 (STR)。WHO 艾滋病用药指南给出推荐的一线方案和二线方案,和我国的推荐的初治方案类似,一线方案为 2 种 NRTIs 类骨干药物联合第三类药物治疗。WHO 在 2019 年第十届国际艾滋病大会上发布了 HIV 感染者抗病毒治疗方案的最新调整建议,主要为:①一线治疗首选方案中使用多替拉韦 (DTG);②一线治疗替代方案中使用 400mg 的依非韦伦 (EFV)。

在上述行业权威推荐方案中,艾诺韦林片 (NNRTI) 已被纳入《中国艾滋病治疗指南 (2021) 版本》,以艾诺韦林片为核心的口服单片复方制剂艾诺米替片,系国际国内抗 HIV 临床实践指南推荐的标准治疗方案;此外,WHO 推荐初治方案中,以 DTG 为代表的整合酶抑制剂为主,公司自主研发的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 已进入临床研究阶段,公司亦在开展 DTG 的仿制研发工作。

4) 国内 HIV 创新药未来有望走上国际舞台

目前国际上抗 HIV 病毒药物共有 6 大类 30 多种药物,国际主流抗 HIV 病毒药物主要有必妥维、多伟托、绥美凯、捷扶康等,多为复方制剂。我国抗 HIV 病毒药物市场主要以国产仿制药、进口药为主、自主创新药物较为稀缺。与发达国家市场相比,中国市场的相关主流药物主要为仿制国外上市已久、作用机制相对老旧的品种,国内艾滋病患者差异化用药诉求未能满足,药物结构提升空间及国产创新替代市场较大。

随着前沿生物长效融合抑制剂艾可宁、艾迪药业全新结构的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艾诺韦林片、口服单片复方制剂艾诺米替片等国产创新药的陆续获批上市,凭借着竞争优势在临床应用中获得医生及患者广泛认可,有助于提高临床用药的先进性和可及性、推动国内抗 HIV 治疗方案的整体提升。目前,相关企业已在国际市场上开展注册、营销等相关工作,艾迪药业亦推进海外市场战略布局的实施,未来将有助于公司形成抗 HIV 创新药海外业务新的增长点,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和整体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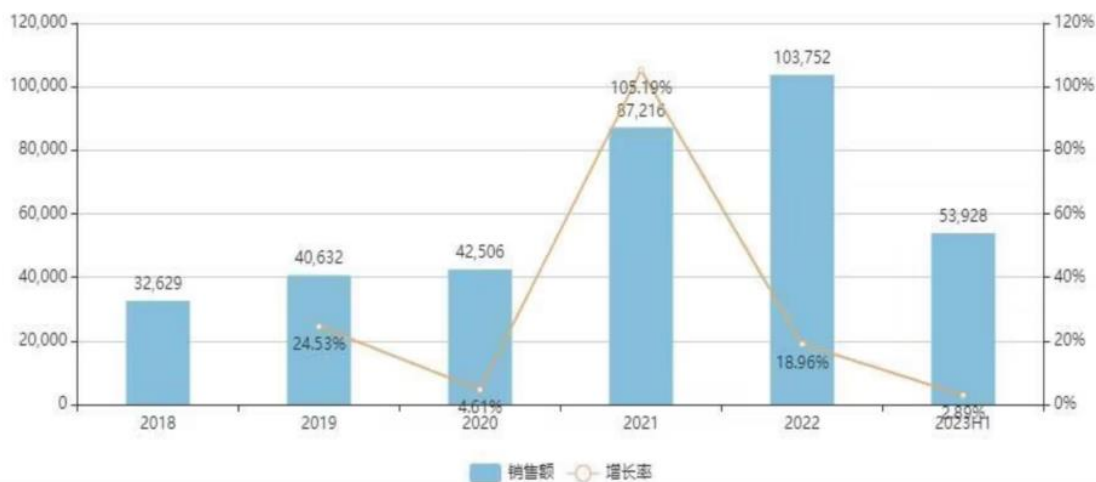
2、人源蛋白领域行业特点

公司人源蛋白产品行业发展主要取决于其应用领域人源蛋白药物的发展和 market 情况。目前人源蛋白已上市主要药物为注射用尿激酶、注射用乌司他丁和注射用尤瑞克林。

(1) 尿激酶:

注射用尿激酶主要用于血栓栓塞性疾病的溶栓治疗。包括急性广泛性肺栓塞、胸痛 6-12 小时内的冠状动脉栓塞和心肌梗死、症状短于 3-6 小时的急性期脑血管栓塞、视网膜动脉栓塞和其他外周动脉栓塞症状严重的髂股静脉血栓等。尿激酶是《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甲类药品,并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2018 版)》《国家临床必需易短缺药品重点监测清单》,是血栓栓塞性疾病的重要治疗药物。

下图为国内尿激酶 2018-2023 年 H1 的销售额情况 (来源米内网数据,单位:万元),数据显示尿激酶销售额呈逐年上升趋势,2020 年 12 月 30 日尿激酶被药政司列为国家临床必需易短缺药品重点监测清单,2021 年销售额大幅上涨。



(2) 乌司他丁

目前乌司他丁注射剂已批准的适应症为：急性胰腺炎、慢性复发性胰腺炎、急性循环衰竭的抢救辅助用药，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 年）》。

由于乌司他丁抑制机体创伤引发过度炎症反应的机制较为明确，其制剂在临床实际应用方面往往更加广泛，包括肺损伤、脓毒症和肝切除围手术期等。根据 IMS Health & Quintiles 研究报告，乌司他丁制剂市场将在 2027 年约达 50 亿元，其中手术（围手术期）和脓毒症是重要增长点。

下图为国内乌司他丁产品 2013-2022 年的销售额情况。数据显示，除 2020 年为 9.6 亿元外，国内近 10 年乌司他丁产品的年度销售额均逾 10 亿元人民币，累计逾 100 亿元。



(3) 尤瑞克林

尤瑞克林制剂用于轻-中度急性血栓性脑梗死的治疗，2019 年 11 月注射用尤瑞克林被正式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9 年）》，进一步满足了卒中患者的用药需求。

目前治疗卒中的同类药物，以石药集团的丁苯酞为例，根据石药集团定期报告，丁苯酞 2021 年销售额近 60 亿元，2022 年保持了稳定的销售增长。我国脑卒中新发患者以每年 8.7% 的速度上升，预计 2025 接近 500 万新发患者。随着尤瑞克林制剂进入医保，市场销售放量增长，预计未来对原料的需求也会持续加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 艾迪药业抗艾滋病药物行业地位

艾迪药业在国产 HIV 创新药领域拥有产品先发优势、管理深度优势，是行业领军企业之一。我国抗 HIV 创新药物较为稀缺，目前国内在研管线产品绝大部分还处于临床早期、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国产已经上市的抗艾滋病创新药物有四款，其中两款来自艾迪药业，分别是艾诺韦林片（艾邦德®）及艾诺米替片（复邦德®），其余两款为艾博卫泰及阿兹夫定。

艾诺韦林片为新一代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III 期临床研究试验结果显示，其抗病毒有效性与目前国内一线治疗方案中普遍使用的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依非韦伦相当；在安全性上表现优异，对血脂友好、中枢神经精神不良反应发生率及肝损发生率低于依非韦伦。同时，临床前试验提示艾诺韦林片不易耐药，对野生型 HIV 病毒、常见耐药性突变病毒均具有较高体外活性；国内同类抗艾滋病病毒感染创新药物数量较少且绝大部分处于临床早期，艾诺韦林片上市后有望保持优势、实现老药更新换代，帮助患者提高生活质量。2023 年 12 月 13 日，艾诺韦林片成功原价续约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 年）》。

艾诺米替片（复邦德®）为国内首个获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三联单片复方抗艾滋病 1 类新药，每片含有艾诺韦林、富马酸替诺福韦和拉米夫定三种主要成分，包括 2 个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和 1 个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其组合方案及药物选择均符合国际趋势，填补了国产创新成分单片复方制剂领域的空白。2023 年 12 月 13 日，艾诺米替片顺利通过医保谈判，成功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 年）》。

国内目前已经上市数款抗艾滋病感染完整单片复方制剂，其中进口药物以必妥维、多伟托、捷扶康、德思卓为主，国产 1 个即复邦德[®]，主要定位于自费及医保市场。

与进口整合酶原研药物捷扶康[®]的头对头大型 III 期临床研究数据显示，艾诺米替片（复邦德[®]）对于经治获得病毒抑制的 HIV-1 感染者可以持久维持病毒抑制且有效性相当，肝脏和肾脏安全性方面相当，而在血脂、体重及尿酸等心血管代谢安全性指标方面具有优势，为经治患者提供了平稳转换的新选择。此前尚无真正意义上的含有国产创新成分的单片复方制剂，艾诺米替片（复邦德[®]）的上市将改变这一局面，有助于减轻患者的经济压力、实现进口替代。

（2）艾迪药业人源蛋白行业地位

公司起步于人源蛋白的开发、收购、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已发展成为行业领先的人源蛋白相关产品生产基地。在此领域，公司 10 年以上的行业积累保证了与尿液收集点的成熟稳定关系，构建了技术和资源的复合壁垒，并建立了产品的生产工艺及标准化体系，纳入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被授牌江苏省人尿蛋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人尿源蛋白粗品生产质量管理指南》团体标准的起草工作，该团标对人尿源蛋白行业的发展起到主导性作用。为了进行技术保护，公司新增申报人源蛋白相关专利并得到受理，巩固了行业内技术优势。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HIV 感染已经从致死性疾病逐步转变为可防可控的慢性传染病，通过坚持每日服用多种不同作用机制的药物，有效抑制 HIV 病毒的复制。随着抗病毒治疗药物的发展，全球范围内更多疗效强、耐药屏障高、安全性好、依从性好的药物获批上市，国内艾迪药业、前沿生物等公司创新药的上市也为国内患者带来更多选择。

长期以来，国家医保部门始终高度关注艾滋病患者的用药需求。2017 年，国家逐步将艾滋病用药纳入医保；2019 年，国家将艾考恩丙替片（捷扶康）纳入乙类目录，同时移除了老旧药物司他夫定；2020 年至 2023 年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新增多个艾滋病用药。同时，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升、卫生健康意识的增强和医疗支付能力不断提升，对新型药物的需求持续增加。越来越多经济条件相对较好的患者更注重通过使用更为安全、有效的新型药物提升生活质量，该群体的价格敏感度相对较低，也有更强烈的差异化用药需求。

艾滋病的预后与患者是否治疗以及是否正规的治疗有很大的关系。如果患者能够坚持服用抗病毒药物，并且定期前往医院进行复诊，可以长期抑制病毒，患者可以和正常人一样工作、生活以及学习。目前在全球范围内仍缺乏有效治愈艾滋病的方法，需要终身治疗。针对艾滋病，目前临床上多采用“鸡尾酒疗法”（每一种药物具有不同的作用机理或针对 HIV 病毒复制周期中的不同环节，从而尽可能减少单一用药产生的抗药性）。

全球范围内接受治疗的 HIV 患者数量不断增加，是全球抗 HIV 病毒药物市场持续扩大的核心驱动力。在我国，鉴于我国存活患者人数持续扩大、医保范围逐渐扩大、患病人群支付能力提升等因素，我国抗 HIV 病毒市场同样存在较大的增长空间。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公司在人源蛋白领域涉及的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领域	技术说明	保护方式	技术来源
1	树脂吸附工艺	富集尿蛋白、活性保持、降低微生物降解、减少环境污染，开发形成规模化生产工艺体系	技术秘密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2	原料药分离纯化技术	原料药纯度高、去内毒素和除病毒	技术秘密	自主研发
3	制剂制备工艺方法技术	室温配置，无活性碳，pH 调节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4	其他新领域	基于人源蛋白平台，不断开发如血凝调节蛋白、白蛋白、人表皮生长因子等新的产品品种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其中，具体相关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领域	对应产品	技术来源
1	制备人尿激肽原酶粗制品的方法	树脂吸附工艺	乌司他丁粗品、人尿激肽原酶（尤瑞克林）粗品	自主研发
2	树脂转运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3	适用于在尿槽中有效吸附尿蛋白的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4	保护尿蛋白吸附剂的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5	颗粒物料仓储笼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6	用于袋装颗粒物的清洗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7	层析装置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8	蛋白质生产设备	树脂吸附工艺		自主研发
9	乌司他丁冻干粉制剂的制备方法	制剂制备工艺方法技术	乌司他丁冻干粉针剂	自主研发
10	适用于从人尿中大规模富集白蛋白的方法	其他新领域	白蛋白	自主研发
11	可工业化生产的人来源血凝调节蛋白的制备方法	其他新领域	血凝调节蛋白	自主研发
12	天然凝血酶调节蛋白的纯化方法	其他新领域	血凝调节蛋白	自主研发
13	可工业化生产的从尿液中制备人表皮生长因子的方法	其他新领域	表皮生长因子	自主研发

(2) 公司化学药物技术平台涉及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领域	技术说明及对应产品	保护方式	技术来源
1	化合物及晶型	<p>(1) 对授权引进的化合物 ACC007、ACC010、ACC015 等进行深度开发，在此基础上自主积累形成相关化合物药效学、药代动力学、毒理学等核心研究数据以及药物合成、适应症选择、剂型制备、临床试验等完整开发技术策略</p> <p>(2) 晶型制备与晶型表征技术： 自主开发了化合物 ACC007 的晶型 I 的制备以及运用 X 射线粉末衍射和 DSC 对该晶型进行表征方法。晶型 I 具有高纯度以及高稳定性，利于后处理以及存储，制备方法简单，可用于制备抗 HIV 的药物</p> <p>(3) 聚乙二醇修饰药物技术： 自主开发了运用小分子量的聚乙二醇(PEG1000Da 或更小)修饰芳基化合物的方法。同时还可以将聚乙二醇修饰后的化合物做成药学上可接受的盐或水合物。小分子量的聚乙二醇修饰后的化合物，具有更高的生物利用度，更长的半衰期，较少的毒性和更好的疗效。同时聚乙二醇修饰技术还可以用于修饰其他大分子药物，如蛋白和抗体等</p> <p>(4) 自主开发了整合酶抑制剂全新结构化合物 ACC017，完成了单晶培养与结构鉴定，完成多晶型研究、表征与稳定性考察并获得有成药性优势的晶型 A，已经完成化合物专利申请，目前处于专利实审中</p>	专利保护	授权许可及自主研发
2	原料药化学合成工艺技术	<p>ACC007、ACC010、ACC015、ACC017 原料药合成工艺技术</p> <p>自主开发了 ACC007、ACC010、ACC015、ACC017 高纯度、低成本、可工业化生产的原料药合成工艺技术，未来可用于 ACC007、ACC008、ACC010、ACC015、ACC017 制剂生产</p>	专利保护 技术秘密	自主研发

序号	核心技术领域	技术说明及对应产品	保护方式	技术来源
3	制剂制备工艺技术	<p>(1) 复方制剂 ACC008 制剂技术： ACC008 组方包括 ACC007、富马酸替诺福韦和拉米夫定，药学上可接受的赋形剂包括填充剂、粘合剂、崩解剂、润滑剂以及表面活性剂组成。公司自主开发 ACC008 复方制剂技术，其制备方法解决了难溶性药物成分的溶出，不稳定药物活性成分的降解，多种活性成分的均匀性等问题；采用多种增溶技术解决难溶性药物成分的溶出，提高生物利用度，在人体血液中获得产生药效必需的药物浓度；采取的分步制粒、混合等工艺技术避免了不稳定性原料的降解及混合不均匀导致的产品不稳定，复方制剂的制备方法工艺可靠，稳定性好</p> <p>(2) ACC007、ACC010 和 ACC015 制剂技术： 公司根据活性化合物特性和口服制剂要求，自主开发出适用于口服且生物利用度高的制剂，可工业化生产的制剂技术，涉及品种 ACC007、ACC010 和 ACC015 等</p>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4	药物分析与检测技术	<p>ACC007 和 ACC008 含量测定技术： 可同时测定血浆中 ACC008 组分 ACC007、拉米夫定和富马酸替诺福韦的方法：预处理血浆样品，采用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进行定量测定，利用内标法定量，可同时测定血浆中三种药物的浓度进行分析测定。该方法灵敏度高、特异性强、精密度好、准确度高、稳定性好、提取回收率高、无明显基质效应和稀释效应等优点，适用于同时分析血浆中 ACC007、拉米夫定和富马酸替诺福韦的量</p>	专利保护	自主研发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提交专利申请 82 项，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3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5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8	2	56	15
实用新型专利	2	2	26	15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0	4	82	30

注：累计获得数以所有权归属公司为标准。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63,182,425.19	63,907,634.83	-1.13
资本化研发投入	20,999,714.60	26,796,022.78	-21.63
研发投入合计	84,182,139.79	90,703,657.61	-7.1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46	37.14	减少 16.6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4.95	29.54	减少 4.59 个百分点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ACC007（抗HIV病毒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	156,070,000.00	14,274,585.54	122,498,332.15	正在开展上市后研究，其中两项药物相互作用研究已完成，其他真实世界研究正在开展。	产品生产批件到期后续证	行业前列	药物安全性更好，为HIV患者提供更好的药物选择
2	ACC008（ACC007复方制剂，针对初治患者）	44,070,000.00	3,859,939.55	26,710,127.49	正在开展IV期临床研究（上市后研究）。	产品生产批件到期后续证	行业前列	可以扩大患者用药人群；可以提高患者用药的便利性及依从性
3	ACC008（ACC008复方制剂，针对经治患者）	100,000,000.00	18,444,875.16	57,833,728.73	1、完成ACC008III期临床试验双盲期(0~48周)，并完成总结报告整理；2、已提交ACC008新增适应症(经治患者)的NDA申请并获得受理；3、正在进行ACC008III期临床试验开放期(48~96周)工作，2024年1月所有受试者完成96周随访，正在进行数据清理。	新适应症申报并获批上市	行业前列	可以扩大患者用药人群；可以提高患者用药的便利性及依从性
4	ACC017（抗HIV病毒整合酶抑制剂）	107,300,000.00	14,124,663.41	32,531,369.80	1、向监管机构递交IND申请并获受理；2、2024年1月IND申请获批；3、2024年1月启动I期临床研究。	获得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进口替代，为HIV患者提供更好的药物选择
5	ACC027（抗HIV长效治疗药物）	39,800,000.00	981,097.37	4,927,822.47	临床前研究阶段，针对前期多轮筛选的分子，持续优化临床候选分子的药性及类药性等性能。	获得临床研究许可	行业前列	具有前沿特色、兼顾安全性与有效性的长效HIV治疗药物，填补我国该细分领域国产创新药物空白，为国内乃至世界HIV病毒携带者，提供更

								优质、高效、方便的药物选择。
6	艾诺韦林 (ACC007) 原料药仿制	5,700,000.00	2,529,778.16	4,396,725.26	1、完成原料药仿制开发工作；2、报告期内提交原料药登记资料并获得受理通知书，已完成注册现场核查。	完成原料药备案	行业前列	提供原料药保障。
7	ADC201 (多替拉韦纳仿制研发)	15,655,900.00	5,731,630.63	6,167,482.81	完成原料药和片剂药学研究与注册批次生产，持续开展原料和片剂的长期稳定性研究；完成 BE 试验的备案，继续推进 BE 试验。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化学药物 4 类	为不同 HIV 患者提供不同药理作用机制的药物
8	ADC202 (达芦那韦仿制研发)	27,219,500.00	2,682,856.95	6,122,452.95	完成原料药和片剂的工程批生产，持续推进原料和制剂的技术转移及验证批生产。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化学药物 4 类	为不同 HIV 患者提供不同药理作用机制的药物
9	AD105 (乌司他丁仿制，粉针剂型)	26,000,000.00	3,047,156.31	20,260,713.37	开展稳定性研究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为抗炎制剂，上市后可以为患者提供更多用药选择
10	AD105 (乌司他丁仿制，水针剂型)	46,000,000.00	427,022.61	7,517,842.67	开展稳定性研究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为抗炎制剂，上市后可以为患者提供更多用药选择
11	AD105 (乌司他丁新适应症)	100,480,000.00	2,142,656.04	15,743,815.06	补充开展物质来源病毒控制研究工作。与 CDE 开展沟通交流，并收到书面回复。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行业前列	降低围手术期过度炎症反应；减少术后并发症，加速术后恢复
12	ADB115 (Bikunin 的研发)	20,874,400.00	448,372.15	1,103,545.82	1、与美国 FDA 开展 Type C meeting 沟通交流，并收到书面回复。2、与 CDE 开展 pre-IND 沟通交流，并收到书面回复。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为急性胰腺炎治疗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13	AD010 (血凝调节剂)	165,410,000.00	331,362.92	17,778,583.06	药效学实验进行中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适应症为弥散性血管内凝血，为严重的出血综合症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14	AD018 (长效尿激肽原酶)	16,000,000.00	229,185.48	5,577,374.03	临床前研究进行中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为脑卒中患者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15	AD108 (尿酸酶)	29,510,000.00	5,134,865.23	19,231,203.80	1、IND 申报 CTD 格式资料撰写过程中。2、与 CDE 开展 pre-IND 沟通交流，并收到书面回复。	获得临床研究批件	行业前列	为脑卒中患者提供新的治疗药物
16	ACC102 (抗真菌制剂)	6,800,000.00	2,362,332.67	5,518,889.03	正式 BE 研究进行中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化学药物 4 类	为 HIV 患者抗真菌治疗提供更便利的选择，填补国内空白
17	ADC131 (抗新冠药物)	266,689,800.00	417,154.46	3,312,656.82	临床前研究阶段	获得临床研究许可	行业前列	向患者提供更加高效的 3CL 蛋白酶抑制口服抗病毒药物
18	ADC203 (拉米夫定多替拉韦片仿制)	16,545,000.00	865,291.93	865,291.93	产品研发工作进行中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化学药物 4 类	单片复方制剂，为 HIV 患者提供更便利的选择
合计	/	1,190,124,600.00	78,034,826.57	358,097,957.25	/	/	/	/

情况说明

1.因药品研发周期长、不确定因素较多，上表主要列示公司在研重点项目截止至报告期末的投入情况；2.上表“预计总投资规模”为相关项目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投入和未来一定期限内预计可能发生的研发费用之和，该预计数为公司基于现有研发项目进度进行的合理预测，但实际投入可能会基于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而发生变化。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84	7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7.65	18.0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201.23	2,013.0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6.21	26.4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31
本科	47
专科	2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6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制药企业，服务国家卫生战略、核心技术、核心技术人才、商业化运营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未来持续发展的基础。

1、服务国家卫生战略，深耕 HIV 领域，产品优势及管线多元化优势显现

公司瞄准艾滋病、炎症、脑卒中等严重威胁人类健康的重大疾病领域，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为导向，致力于探索创新药物研制开发，提升相关细分领域国内临床用药的先进性和可及性。公司聚焦艾滋病治疗领域，得益于战略方向的正确性、研发资金的持续投入及科研团队的不懈努力，两年内连续获批两款抗 HIV 领域 1 类新药，与此同时，公司亦在持续深入研究，对标国际先进产品，不断拓宽抗 HIV 领域研发管线的宽度与深度。

全新结构的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艾诺韦林片已于 2021 年获批上市，系国内首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抗 HIV 口服 1 类创新药，循证医学数据显示，其具有有效性、安全性以及药物相互作用少三大优点；以艾诺韦林片为基础的抗艾三合一复方单片制剂艾诺米替片（针对初治患者）于 2022 年 12 月获批上市，是公司继艾诺韦林片后第二个获批上市的 1 类新药，用于治疗 HIV-1 感染初治患者，单片复方符合国际用药趋势，目前全球主流 HIV 药物均为单片复方制剂，将进一步填补该细分领域国产空白，HIV 患者每天只需服用一片，无需再服用其他药物，大幅减少服药

次数及片数，解决患者每日服用多种药片的便捷性问题，为中国 HIV 患者提供与国际同步的新选择。报告期内，艾诺米替片（针对经治患者）已完成与进口原研药物捷扶康®的头对头大型III期临床研究，数据显示艾诺米替片对于经治获得病毒抑制的 HIV-1 感染者可以持久维持病毒抑制且有效性相当，肝脏和肾脏安全性方面相当，而在血脂、体重及尿酸等心血管代谢安全性指标方面具有优势。公司将在不断积累中国高等级循证医学证据的基础上，继续推动含艾诺韦林方案（艾诺韦林、艾诺米替）的覆盖和放量。

针对 HIV 病毒生命周期不同阶段所提供的不同治疗手段，公司力求为患者提供更为全面多元的产品选择，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填补国产创新空白。基于此，公司不断延展艾滋病治疗领域管线宽度与深度。①公司自主研发整合酶抑制剂（ACC017），报告期内境内生产药品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本报告披露日前已进入I期临床试验，临床试验工作按计划开展中；②公司紧跟国际前沿用药趋势，抗 HIV 长效治疗药物（ACC027）正推进临床前研发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多轮化合物设计、制备，累计完成多个化合物的活性测试与体外成药性试验，获得多个活性类似于阳性对照的新分子，完成部分重点化合物的样品制备，正在进行新化合物的成药性测试；③为进一步增强公司抗 HIV 领域竞争力，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满足不同治疗周期患者的临床需求，公司在政策支持、自身优势及良好市场前景基础上，启动了达芦那韦片（Darunavir）仿制药及多替拉韦钠(Dolutegravir, DTG)仿制药的开发，达芦那韦片系抗 HIV 不同靶点药物中蛋白酶抑制剂的核心药物，多替拉韦钠系第二代整合酶抑制剂，整合酶抑制剂疗效较为显著，可以较快降低病毒数量且一般都有较好的耐受性，2019 年世界卫生组织推荐 Dolutegravir 为治疗所有 HIV 患者的首要治疗选择之一。另外 ACC007 原料药申报及时提交国家评审机构，目前已完成二合一核查。

2、合理布局新药商业化运营，快速推动产品市场导入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满足国家对重大传染性疾病预防需求，同时增加收入来源，优化收入结构，增强可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拥有推动创新药商业化直至成功的强大信念，并具备与之匹配的诸如商业化人才、市场渠道、营销理念等各种要素，能够在商业化过程中及时调整及优化策略。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业务模式，确定了“医学引领、市场拉动、销售落地”的营销思路。在医学方面，扎实推动科研成果上市后研究，艾诺韦林片III期临床结果被国际临床医学顶刊《The Lancet Regional Health – Western Pacific》收录，利用临床结果优势及真实世界最新研究成果，发挥循证医学数据对商业化支持作用；在市场方面，利用各种规模、形式的学术活动，积极宣传公司品牌、科普抗艾知识、宣传产品的优势、特点，提升医生、患者的认同度、支持度，特别关注提升药物可及范围，下沉业务范围——逐级扩展到三四线城市与基层医院；在销售方面，建立自营+招商的创新型营销模式，调整市场营销策略并完善营销团队组织架构，建立各项管理制度，做好市场策略的落地，抓好对销售人员、学术活动、新增患者、重点医院准入等精细化管理及服务，充分利用公司各项资源加速医院覆盖，强化结果导向，进行差异化销售；在商业化人才梯队方面，公司引进张杰先生为公司总裁，张杰先生在抗感染药品领域具有多年成功商业化理念及经验，此外陆续引进分管 HIV 创新药商业化领域高级副总裁、市场总监等，更多适应本土环境、了解产品比较优势、能够解决根本问题的团队加入公司。

在国外市场，公司拥有抗 HIV 创新药在海外进行独家商业化开发和推广的权利，公司将努力推动抗艾产品海外商业化进程；此外，公司积极开展在尼日利亚、纳米比亚、坦桑尼亚、南非等地的注册筹备工作，目前与尼日利亚上市医药企业菲森（Fidson）药业已正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与非洲公共卫生基金会进行合作洽谈等。推进海外市场战略布局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形成抗 HIV 创新药海外业务新的增长点，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和整体竞争力。

公司合理的商业化布局将推动公司创新药物上市后市场销售，全力将产品技术优势转化为商业先发优势。

3、高端人才领衔研发平台，管线梯队引领创新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建设，营造创新进取的良好氛围。研发团队以资深行业专家为核心，对自主创新产品上市运营及市场准入具有相关经验和成功创业经历。其中，公司董事长傅和亮博士，为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先后领衔开发全球首创 1 类新药注射用尤瑞克林、国家 2 类新药注射用乌司他丁、国家 1 类新药艾诺韦林片及艾诺米替片，在中国生物医药行业积累了丰富的新药开发成功经验和优秀企业经营管理经验。为匹配战略发展对研发创新能力的高要求，公司科学构建研

发人才梯队体系，加快外部人才引进步伐，同时通过推出股票激励计划，充分激励优秀核心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随着公司研发团队的不断充实与完善，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科研实力。

在此基础上，公司构建化学小分子药物以及人源蛋白两大技术平台，设有研发中心、临床研究部、临床医学部、注册部等，建立了完善的药物研发体系；截至报告期末承担国家十三五“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 3 项、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2 项、江苏重点技术创新项目 3 项，累计拥有授权专利 30 项。

公司研发管线丰富、具备项目遴选能力，能够紧跟相关研发动态和趋势、提高项目后续研发及产业化成功率。公司目前核心在研产品包括 8 个 1 类新药和 4 个 2 类新药，范围涉及抗 HIV 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整合酶抑制剂、长效治疗药物、炎症、脑卒中等治疗领域，其中部分属于填补国内空白、疗效显著、市场前景较好的创新品种，覆盖临床前、I 期临床、NDA 等多个阶段，形成合理梯队，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长期动能。

4、人源蛋白领域兼具资源技术双重壁垒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立足于人源蛋白领域，公司拥有完善的操作规程和质量管理体系，通过对人源蛋白原料供应商给予技术指导，建立了和一线收集点的长期稳固关系，成为国内能够大规模向下游人源蛋白制剂厂商供应粗品的生产基地。随着公司不断拓展海内外人源蛋白粗品市场，积极布局上下游产业生态，公司在尿激酶粗品领域进一步发力，进而巩固了人源蛋白原料上游资源。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41,136.3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606.95 万元。若公司出现人源蛋白粗品业务销售规模下滑、抗 HIV 新药无法取得预期的销售规模或市场占有率、在研产品临床进度不及预期或者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或公司无法有效控制运营成本及费用等情况，均可能导致公司亏损状态持续存在或持续扩大。

2024 年，公司将继续推动 HIV 新药商业化进展，加强人源蛋白产品上下游合作，同时布局 HIV 新药及人源蛋白产品海外市场拓展，对特色普药业务持续进行市场推广。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合理使用银行授信额度，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竞争对手在人源蛋白领域突破资源技术壁垒的风险

公司在人源蛋白原料领域兼具资源技术双重壁垒。尽管公司已综合采用商业秘密保护和专利保护等方式保护生产环节中的技术，但仍不能排除竞争对手未来自行研发或者绕开公司现有技术进而取得技术上的突破以及实现对人源蛋白原料资源的掌握。如果竞争对手能够实现大规模、低成本生产乌司他丁粗品、尤瑞克林粗品、尿激酶粗品，则公司现有人源蛋白粗品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将会受到严重冲击，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未来新药研发所需现金流保障产生重要不利影响。

2、公司新药研发不达预期风险

公司在研管线中的创新药处于研发不同阶段，新药研发周期长，各环节进展存在不确定性，受国家政策、资金和人才等多重因素影响，新药研发进度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3、核心人才流失及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拥有一支资深且高度专业的技术团队，核心技术及核心技术人才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未来持续发展的基础，如果公司发生核心技术泄密或者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则可能对公司的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业务持续增长等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人源蛋白粗品销售业务存在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天普生化销售人源蛋白粗品 8,201.55 万元，公司与天普生化签订的《年度采购框架合同》约定的最终采购期限及至 2023 年末，双方在合同到期后将开展新一轮的合作协议谈判。截止年报披露日，采购合同尚在洽谈中，能否续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与天普生化的合作未能续期，将对公司人源蛋白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南大药业产品注射用尿激酶已进入十九省联盟带量采购品种目录，2024 年其终端销售价格将下降，将会传导至尿激酶粗品的售价下降，因此会导致公司尿激酶粗品毛利及销售收入下降；另外，其自身业务开展情况是否持续向好将对公司尿激酶粗品的销售业务产生重大影响，如果南大药业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采购需求缩减等）或者南大药业经营状况发生波动，可能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存在晚于预期的风险

创新药物的研制具有研发投入大、技术难度高、试验周期长等特点，容易受到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具有实施存在晚于预期的风险。公司募投项目之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3、研发投入持续加大的风险

公司将在抗 HIV 新药研发领域及人源蛋白成品制剂研发领域加大研发投入，在研管线除了艾诺韦林片（针对经治患者）、艾诺米替片（针对经治患者）以外，其余大部分在研项目尚处于研发早期，因此持续加大的研发投入将会导致当期研发费用支出的扩大进而影响当期业绩；持续加大的研发投入也对公司研发体系的管理、合理的临床方案设计等提出更高的要求。

4、创新药商业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抗艾滋病 1 类创新药艾诺韦林片及艾诺米替片目前处于商业化运营早期阶段，公司新药商业化对销售团队营销能力要求较高，产品获得市场的认可接受需要一定的时间，多重因素影响或将导致新药上市放量不及预期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为原材料供应及其价格上涨的风险。公司目前采购的物料主要为人源蛋白原料、药品原料及原料药等，尽管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但若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宏观经济环境、环保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出现原材料短缺、价格上涨等情形，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医药企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组成部分，国家对医药产业发展高度重视，不断调整行业政策。在创新战略驱动背景下，医药企业的发展面临着新的机遇和挑战，若公司综合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未能及时做好应对，则可能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全球经济处于周期性波动当中，尚未出现经济全面复苏趋势。如果未来全球宏观经济景气度持续走低，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虽然医药行业一定程度上属于对经济环境较不敏感的刚性需求行业，但如果宏观经济持续在弱周期徘徊，势必会对医药制造企业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加剧行业波动。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 41,136.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8.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06.9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38.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806.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42.55%。

2023 年度公司亏损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 8,483.35 万元；（2）报告期内因公司加大新药推广力度、加大引入运营及管理团队等，本期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合计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212.78 万元；（3）报告期内因根据经营发展需求新增银行贷款导致较上年同期增加利息支出约 784.54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11,363,846.09	244,219,269.82	68.44
营业成本	221,336,169.05	139,445,952.15	58.73
销售费用	104,416,740.08	75,495,464.45	38.31
管理费用	95,276,664.09	92,070,118.52	3.48
财务费用	10,458,413.53	398,351.54	2,525.42
研发费用	63,182,425.19	63,907,634.83	-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24,918.89	-92,554,664.8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41,652.53	-405,721,065.3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780,601.64	196,034,801.07	-2.6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人源蛋白粗品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1,633.07 万元、HIV 新药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008.38 万元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新药推广力度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求向银行增加借款产生利息支出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薪酬、税费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及上年同期收到政府补助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闲置募集资金理财购买支出小于赎回金额、以及上期投资了联营企业-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0,906.2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6,620.17 万元，同比增加 68.44%；公司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22,000.7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8,136.82 万元，同比增加 58.69%。以上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的大幅上升，导致报告期主营业务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约 8,483.35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物医药原辅料	259,753,905.16	163,332,044.33	37.12	81.11	81.68	减少 0.20 个百分点
药品制造	142,077,578.73	50,539,801.21	64.43	64.11	28.25	增加 9.94 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	7,230,584.08	6,135,305.61	15.15	-43.77	-34.24	减少 12.3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尿激酶粗品	176,988,871.63	111,334,648.32	37.10	71.46	58.03	增加 5.34 个百分点
乌司他丁粗品	79,552,093.60	51,882,338.70	34.78	98.15	167.18	减少 16.85 个百分点
其他人源蛋白粗品	3,212,939.93	115,057.31	96.42	6,509.67	248.62	增加 64.31 个百分点
HIV 新药 (艾诺韦林片)	24,735,000.45	8,572,780.41	65.34	-26.15	-39.77	增加 7.84 个百分点
HIV 新药 (艾诺米替片)	48,843,811.48	16,214,430.91	66.80	-	-	-
番泻叶颗粒	64,368,396.55	22,984,860.35	64.29	29.63	-1.48	增加 11.28 个百分点
蜡样芽孢杆菌片	4,091,100.78	2,539,804.43	37.92	19.19	37.55	减少 8.29 个百分点
其他仿制药	39,269.47	227,925.10	-480.41	-997.00	-7,636.96	减少 511.34 个百分点
HIV 诊断试剂	7,230,584.08	6,135,305.61	15.15	-40.95	-26.82	减少 16.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408,777,794.14	220,007,151.15	46.18	68.33	58.69	增加 3.27 个百分点
外销	284,273.83		100.00	2,676.73	-100.00	增加 0.9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个百分点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136,764,224.90	47,069,619.92	65.58	59.71	20.63	增加 11.15 个百分点
直销	272,297,843.07	172,937,531.23	36.49	73.19	73.60	减少 0.1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人源蛋白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人源蛋白业务实现收入 25,975.3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81.11%。

(1) 乌司他丁粗品收入 7,955.2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98.15%，主要系下游客户天普生化恢复对我司乌司他丁粗品的采购；(2) 尿激酶粗品收入 17,698.8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71.46%，主要系 2023 年公司向客户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尿激酶粗品 16,215.98 万元；(3) 尤瑞克林粗品收入 247.54 万元，主要系向下游客户天普生化的销售。

2、药品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药品业务实现收入 14,207.7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64.11%。(1) HIV 新药艾诺米替片于 2022 年 12 月获批，本期实现收入约 4,884.38 万元；(2) 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实现收入 2,473.50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6.15%，主要系本期复方制剂艾诺米替片的销售的增加使得单方制剂艾诺韦林片的销量减少；(3) 番泻叶颗粒实现收入 6,436.8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9.63%，主要系本期番泻叶颗粒产品销售推广得当且取得积极效果；(4) 蜡样芽孢杆菌片实现收入 409.1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9.19%，主要系 2023 年 1 月腹泻株病毒流行，导致止泻药品需求增加，所以销量有所增长。

3、HIV 诊断及试剂业务：报告期公司 HIV 诊断及试剂业务实现收入 723.06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43.77%，主要系本期公司未新增客户，仅为完成以往年度订单的销售。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尿激酶粗品	亿 U	9,812.98	7,908.74	1,399.33	60.08	69.17	283.00
乌司他丁粗品	亿 U	17,275.67	14,318.84		414.40	159.32	
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	瓶	81,204.00	59,386.00	35,187.00	-25.24	-33.21	123.48
HIV 新药(艾诺米替片)	瓶	144,871.00	98,587.00	36,543.00			
番泻叶颗粒	盒	5,881,544.00	5,530,663.00	286,693.00	16.08	11.39	63.08
蜡样芽孢杆菌片	盒	342,360.00	290,140.00	134,302.00	115.46	48.80	52.54

产销量情况说明

1、尿激酶粗品生产量同比增加 60.08%，销售量增加 69.17%，库存量同比增加 283.00%，主要系向客户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尿激酶粗品增加。

2、乌司他丁粗品生产量同比增加 414.40%，销售量增加 159.32%，主要系向客户广东天普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乌司他丁粗品增加。

3、HIV 新药艾诺韦林片生产量同比减少 25.24%，销售量同比减少 33.21%，库存量同比增加 123.48%，主要系 2023 年公司另一款 HIV 新药艾诺米替片获批，公司加大了艾诺米替片的推广力度。

4、番泻叶颗粒生产量同比增加 16.08%，销售量增加 11.39%，库存量增加 63.08%，主要系本期番泻叶颗粒产品销售推广得当且取得积极效果。

5、蜡样芽孢杆菌片生产量同比增加 115.46%，销售量增加 48.80%，库存量增加 52.54%，主要系 2023 年 1 月腹泻株病毒流行，导致止泻药品需求增加，所以销量增长。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天普生化向艾迪药业采购乌司他丁粗制品、尤瑞克林粗制品与尿激酶粗制品	广东天普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82,474,454.05	82,015,453.60	17,525,545.95	是	不适用

说明：2021 年 7 月 20 日，公司与天普生化签署《关于<年度采购框架合同>修订的备忘录》（以下简称“备忘录”）。备忘录约定，就天普生化向公司采购乌司他丁粗制品、尤瑞克林粗制品与尿激酶粗制品，原框架合同约定的合同期内每年度交易金额不低于 2 亿人民币（不含税金额）修订为每 12 个月内（即当年 7 月 1 日起至次年 6 月 30 日止）交易金额 1 亿人民币（不含税金额）；公司向天普生化供货的期间延长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因此，根据备忘录，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6 月（或者至 2023 年 12 月，备忘录允许购销期间延长 6 个月）期间，天普生化应向公司采购人源蛋白粗品 2 亿元（不含税金额）。第一个交货周期（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内，天普生化向公司的采购额为人民币 1.005 亿元，符合备忘录的约定。根据备忘录，第二个交货周期（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内，天普生化应向公司采购人民币 1 亿元，实际天普生化向公司的采购额为人民币 8,201.55 万元，待履行部分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发货，并于 2024 年 1 月确认收入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生物医药原辅料	材料成本	155,012,722.62	94.90	86,043,168.52	95.71	80.16	
	人工成本	1,823,624.54	1.12	811,274.87	0.90	124.79	
	制造费用	6,495,697.17	3.98	3,047,836.73	3.39	113.12	
药品（普	材料成本	8,319,795.00	32.31	7,059,719.88	28.04	17.85	

药)制造	人工成本	6,584,685.86	25.57	6,740,185.64	26.78	-2.31	
	制造费用	10,848,109.03	42.12	11,373,012.08	45.18	-4.62	
药品(HIV 新药)制 造	材料成本	18,806,824.72	75.87	9,810,682.01	68.93	91.70	
	人工成本	416,278.83	1.68	130,160.02	0.91	219.82	
	制造费用	5,564,107.78	22.45	4,292,504.57	30.16	29.6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尿激酶粗 品	材料成本	104,783,625.76	94.12	67,813,472.10	96.26	54.52	
	人工成本	1,489,181.74	1.34	503,892.48	0.72	195.54	
	制造费用	5,061,840.82	4.55	2,133,104.11	3.03	137.30	
乌司他丁 粗品	材料成本	50,129,027.19	96.62	18,201,373.94	93.73	175.41	
	人工成本	326,473.92	0.63	305,328.30	1.57	6.93	
	制造费用	1,426,837.59	2.75	912,105.77	4.70	56.43	
其他人源 蛋白粗品	材料成本	100,069.67	86.97	28,322.48	85.82	253.32	
	人工成本	7,968.88	6.93	2,054.09	6.22	287.95	
	制造费用	7,018.76	6.10	2,626.85	7.96	167.19	
HIV 新药 (艾诺韦林 片)	材料成本	6,579,199.35	76.75	9,810,682.01	68.93	-32.94	
	人工成本	105,504.03	1.23	130,160.02	0.91	-18.94	
	制造费用	1,888,077.03	22.02	4,292,504.57	30.16	-56.01	
HIV 新药 (艾诺米替 片)	材料成本	12,227,625.37	75.41	-	不适用	不适用	
	人工成本	310,774.80	1.92	-	不适用	不适用	
	制造费用	3,676,030.75	22.67	-	不适用	不适用	
番泻叶颗 粒	材料成本	7,920,484.71	34.46	6,906,060.10	29.60	14.69	
	人工成本	5,871,160.34	25.54	6,343,883.15	27.19	-7.45	
	制造费用	9,193,215.30	40.00	10,079,473.91	43.20	-8.79	
蜡样芽孢 杆菌片	材料成本	291,142.98	11.46	156,231.08	8.46	86.35	
	人工成本	656,176.14	25.84	396,396.75	21.47	65.54	
	制造费用	1,592,485.32	62.70	1,293,896.71	70.07	23.08	
其他仿制 药	材料成本	108,167.31	47.46	-2,571.30	85.03	-4,306.72	
	人工成本	57,349.38	25.16	-94.26	3.12	-	60,941.69
	制造费用	62,408.41	27.38	-358.54	11.86	-	17,506.2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人源蛋白业务产品材料成本占比 94.90%，人工成本占比 1.12%，制造费用成本占比 3.98%，成本结构未发生较大变化；

2、药品（普药）制造业务材料成本占比 32.31%，人工成本占比 25.57%，制造费用占比 42.12%，成本结构较为稳定；

3、药品（HIV 新药）制造业务材料成本占比 75.87%，人工成本占比 1.68%，制造费用占比 22.45%，成本结构较上年同期未发生较大变化。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1,203.4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5.8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6,215.9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9.42%。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6,215.98	39.42	是
2	客户二	8,201.55	19.94	否
3	客户三	5,006.67	12.17	否
4	客户四	1,167.65	2.84	否
5	客户五	611.64	1.49	否
合计	/	31,203.49	75.8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867.9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4.1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2,199.55	8.47	否
2	供应商二	2,116.11	8.15	否
3	供应商三	1,704.79	6.56	否
4	供应商四	1,456.92	5.61	否
5	供应商五	1,390.59	5.35	否
合计	/	8,867.96	34.1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供应商一、供应商三、供应商五新进入前五名供应商名单。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原因
----	--------	--------	---------	--------

销售费用	104,416,740.08	75,495,464.45	38.3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新药推广力度所致
管理费用	95,276,664.09	92,070,118.52	3.48	不适用
研发费用	63,182,425.19	63,907,634.83	-1.13	不适用
财务费用	10,458,413.53	398,351.54	2,525.4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求向银行增加借款产生利息支出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845,646.94	319,081,197.73	2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070,565.83	411,635,862.59	3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24,918.89	-92,554,664.86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4,642,754.80	945,326,339.58	17.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1,201,102.27	1,351,047,404.92	-22.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41,652.53	-405,721,065.34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769,656.00	205,000,000.00	9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989,054.36	8,965,198.93	2,242.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780,601.64	196,034,801.07	-2.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998,768.70	-301,773,249.57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367.03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薪酬、税费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及上年同期收到政府补助较多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7,916.27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闲置募集资金理财购买支出小于赎回金额、以及上期投资了联营企业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25,355,528.66	12.90	134,907,608.65	8.15	67.04	货币资金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银行借款、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749,408.73	12.35	351,637,105.85	21.24	-38.64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减少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应收票据	10,861,599.12	0.62	5,586,490.56	0.34	94.43	应收票据的增加主要系使用票据结算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82,416,036.14	10.44	113,829,280.96	6.88	60.25	应收账款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规模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4,344,786.06	0.82	15,326,527.10	0.93	-6.41	
预付款项	29,104,522.52	1.67	13,295,227.04	0.80	118.91	预付款项的增加主要系预付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856,097.53	0.22	5,083,053.53	0.31	-24.14	其他应收款的减少主要系收回工程保证金所致。
存货	184,877,931.55	10.59	156,150,604.14	9.43	18.40	存货的增加主要系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求正常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815,032.46	0.33	6,639,650.57	0.40	-12.42	其他流动资产的减少主要系减少留抵增值税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91,865,225.53	5.26	90,583,663.20	5.47	1.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018,727.00	3.38	58,224,334.00	3.52	1.36	
固定资产	433,130,118.34	24.80	407,057,640.30	24.59	6.41	固定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新建厂区部分房产、设备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3,121,024.94	0.18	36,815,456.87	2.22	-91.52	在建工程的减少主要系新建厂区部分房产、设备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7,287,833.60	0.42	3,311,894.61	0.20	120.05	使用权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本期增加房屋租赁所致。
无形资产	114,591,396.42	6.56	117,621,530.67	7.10	-2.58	
开发支出	76,615,323.48	4.39	63,446,373.80	3.83	20.76	开发支出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资本化项目 ACC008 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商誉	13,239,342.66	0.76	13,239,342.66	0.80		
长期待摊费用	7,287,866.84	0.42	5,683,429.03	0.34	28.23	长期待摊费用的增加主要系日常生产经营装修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290,048.08	3.11	39,016,971.36	2.36	39.1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所得税可弥补亏

产						损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37,520.63	0.79	18,092,907.87	1.09	-24.07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少主要系期末预付研发项目合作款项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255,553,443.33	14.63	145,155,069.45	8.77	76.06	短期借款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求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3,175,435.91	0.18	10,310,338.64	0.62	-69.20	应付票据的减少主要系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应付账款	110,390,676.21	6.32	109,130,380.87	6.59	1.15	
合同负债	6,254,674.35	0.36	33,117,268.42	2.00	-81.11	合同负债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终止了与广州力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ACC006 项目”的技术转让协议，所以退还了预收款 3000 万元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6,902,636.91	0.97	17,781,556.56	1.07	-4.94	
应交税费	2,072,147.64	0.12	2,409,241.40	0.15	-13.99	应交税费的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享受中小微企业实施缓缴税费政策，当期没有缴纳，在本报告期内缴纳所致。
其他应付款	8,066,308.07	0.46	6,198,236.96	0.37	30.14	其他应付款的增加主要系收到代付人才补贴款项、应付员工报销费用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851,402.02	4.80	2,115,736.84	0.13	3,863.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增加主要系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301,258.40	0.30	5,457,403.46	0.33	-2.86	
长期借款	69,940,000.00	4.00	60,000,000.00	3.62	16.57	长期借款的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求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2,955,309.80	0.17	1,495,911.90	0.09	97.56	租赁负债的增加主要系本期增加房屋租赁所致。
递延收益	50,285,406.26	2.88	56,374,594.17	3.41	-10.80	递延收益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正常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78,458.48	0.36	7,020,843.76	0.42	-1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主要系评估增值部分的资产摊销抵减递延所得税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52,662.65	保证金
固定资产	238,982.29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749,453.16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5,541,098.1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化学药	艾滋病病毒感染	艾诺米替片	化学药品1类	治疗 HIV-1 感染初治患者	是	否	2017.02.16-2037.02.16	否	否	是	是
化学药	艾滋病病毒感染	艾诺韦林片	化学药品1类	适用于与核苷类抗逆转录病毒药物联合使用，治疗成人 HIV-1 感染初治患者	是	否	2008.06.26-2028.06.25	否	否	是	是
中药	消化系统	番泻叶颗粒	中药	泻热行滞，通便，用于便秘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化学药	消化系统	蜡样芽孢杆菌片	化学药品	用于肠炎、腹泻、婴幼儿腹泻引起的肠功能紊乱等	是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网站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 年）〉的通知》（医保发〔2023〕30 号），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抗艾滋病领域国家 1 类新药艾诺韦林片（商品名：艾邦德®）通过

了医保谈判，以简易续约方式继续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 年）》（以下简称“《国家医保目录》（2023 年）”）；公司另一款抗艾滋病领域国家 1 类新药艾诺米替片（商品名：复邦德®）通过医保谈判，首次纳入《国家医保目录》（2023 年）。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抗 HIV 领域两款创新药进入国家医保目录的自愿性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人源蛋白粗品	25,975.39	16,333.20	37.12	81.11	81.68	减少 0.20 个百分点	42.43%
药品(HIV 新药)	7,357.88	2,478.72	66.31	119.67	74.15	增加 8.80 个百分点	17.41%
药品(普药)	6,849.88	2,575.26	62.40	29.04	2.30	增加 9.82 个百分点	45.23%
HIV 诊断设备及试剂	723.06	613.53	15.15	-43.77	-34.24	减少 12.30 个百分点	35.66%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人源蛋白粗品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2 年毛利率平均水平：常山药业、东诚药业、海普瑞、千红制药、健友股份。
- 2、药品(HIV 新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2 年毛利率水平：前沿生物。
- 3、药品(普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2 年毛利率平均水平：美诺华、京新药业、联环药业、辰欣药业、普洛药业。
- 4、HIV 诊断设备及试剂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来源于以下上市公司 2022 年毛利率平均水平：迈克生物、润达医疗、迈动医疗、虹博基因。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总体情况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艾邦德®（艾诺韦林片）	艾诺韦林片	化学药品 1 类	适用于与核苷类抗逆转录病毒药物联合使用，治疗成人 HIV-1 感染初治患者	是	否	上市后研究
艾邦德®（艾诺韦林片）	艾诺韦林片	化学药品 2 类	治疗 HIV-1 感染（针对经治患者）	是	否	NDA
复邦德®（艾诺米替片）	艾诺米替片	化学药品 1 类	治疗 HIV-1 感染（针对初治患者）	是	否	IV 期临床研究（上市后研究）
复邦德®（艾诺米替片）	艾诺米替片	化学药品 2 类	治疗 HIV-1 感染（针对经治患者）	是	否	NDA
ACC017	整合酶抑制剂	化学药品 1 类	艾滋病毒感染	是	否	I 期临床研究
ACC027	长效治疗药物	化学药品 1 类	艾滋病毒感染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ADC201	整合酶抑制剂	化学药品 4 类	艾滋病毒感染	是	否	临床研究
ADC202	蛋白酶抑制剂	化学药品 4 类	艾滋病毒感染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AD105	注射用乌司他丁	化学药品 2 类	新适应症	是	否	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
AD108	尿激肽原酶	化学药品 2 类	脑卒中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AD018	长效尿激肽原酶	化学药品 1 类	脑卒中	是	否	临床前研究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1) 对于自行或委托研发的创新药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进入 III 期临床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通过不分期的验证性临床或生物等效性临床后即可申报生产的创新药的研发，取得验证性临床试验批件或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

(2) 对于仿制药研发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或验证性临床试验批件（根据不同仿制药评审要求而有所不同）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予以资本化。对于根据现有法规要求无需开展生物等效性试验的仿制药项目相关支出，则全部予以费用化处理。此外，发行人对于公司存量已有生产批件的可现时生产和销售的仿制药品种，因开展上市后一致性评价所发生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

(3) 外购技术，技术转让费可资本化，根据合同约定的里程碑支付进度确认资本化金额。公司在取得外购技术后需要进一步开展后续研究，该部分则比照自行研发的后续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阶段支出费用化处理，符合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可予以资本化。具体而言：如果外购技术后续研发属于创新药项目的，则以项目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作为可资本化的标志；如果外购技术后续研发属于仿制药项目的，则以项目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或验证性临床试验批件作为可资本化的标志。公司外购技术后续研发取得相关药品生产批件的，即拥有了合法生产、销售药品的权利，即可被认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相关开发支出转为无形资产且每年予以摊销和进行减值测试。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常山药业	21,008.03	8.99	6.88	30.97
东诚药业	17,668.49	4.93	3.34	7.45

海普瑞	26,112.92	3.65	2.10	3.44
千红制药	10,117.60	4.39	4.16	12.72
健友股份	31,163.16	8.39	5.05	15.39
前沿生物	27,432.68	323.73	16.41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22,250.48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4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7.48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24.95

注：以上所引用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投入相关数据为 2022 年度报告数据。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ACC007 (抗 HIV 病毒非核苷类逆转录酶抑制剂)	1,427.46	1,418.77	8.69	3.47	211.24	正在开展上市后研究，其中两项药物相互作用研究已完成，其他真实世界研究正在开展。
ACC008 (ACC007 复方制剂，针对初治患者)	385.99	385.52	0.47	0.94	295.40	正在开展IV期临床研究 (上市后研究)。
ACC008 (ACC008 复方制剂，针对经治患者)	1,844.49		1,844.49	4.48	-24.93	1、完成 ACC008 III 期临床试验双盲期(0~48 周)，并完成总结报告整理；2、已提交 ACC008 新增适应症(经治患者)的 NDA 申请并获得受理；3、正在进行 ACC008III 期临床试验开放期(48~96 周)工作，2024 年 1 月所有受试者完成 96 周随访，正在进行数据清理。

ACC017（抗 HIV 病毒整合酶抑制剂）	1,412.47	1,412.47		3.43	-1.00	1、向监管机构递交 IND 申请并获受理；2、2024 年 1 月 IND 申请获批；3、2024 年 1 月启动 I 期临床研究。
ACC027（抗 HIV 长效治疗药物）	98.11	98.11		0.24	-75.14	临床前研究阶段，针对前期多轮筛选的分子，持续优化临床候选分子的药性及类药性等性能。
艾诺韦林（ACC007）原料药仿制	252.98	252.98		0.61	35.51	1、完成原料药仿制开发工作；2、报告期内提交原料药登记资料并获得受理通知书，已完成注册现场核查。
ADC201（多替拉韦纳仿制研发）	573.16	573.16		1.39	1,214.89	完成原料药和片剂药理学研究与注册批次生产，持续开展原料和片剂的长期稳定性研究；完成 BE 试验的备案，继续推进 BE 试验。
ADC202（达芦那韦仿制研发）	268.29	268.29		0.65	-22.00	完成原料药和片剂的工程批生产，持续推进原料和制剂的技术转移及验证批生产。
AD105（乌司他丁新适应症）	214.27	214.27		0.52	-51.54	补充开展物质来源病毒控制研究工作。与 CDE 开展沟通交流，并收到书面回复。
AD108（尿激肽原酶）	513.48	513.48		1.25	-33.56	1、IND 申报 CTD 格式资料撰写过程中。2、与 CDE 开展 pre-IND 沟通交流，并收到书面回复。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销售模式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职工薪酬	3,167.34	30.34

业务费	5,927.66	56.77
广告宣传费	553.93	5.30
招待费	389.30	3.73
办公费	64.91	0.62
折旧费	23.25	0.22
股份支付	66.87	0.64
其他	248.41	2.38
合计	10,441.67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常山药业	61,360.00	26.26
东诚药业	56,611.99	15.80
海普瑞	51,850.18	7.24
千红制药	42,176.06	18.31
健友股份	45,171.72	12.17
前沿生物	5,437.05	64.16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10,441.67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5.38

注：以上所引用同行业公司销售费用相关数据为 2022 年度报告数据。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上升 38.3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新药推广力度所致。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衍生工具	351,637,105.85	749,408.73			970,000,000.00	1,106,637,105.85		215,749,408.73
其他	58,224,334.00	794,393.00						59,018,727.00
合计	409,861,439.85	1,543,801.73			970,000,000.00	1,106,637,105.85		274,768,135.7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及医疗器械销售	13,600	100%	10,205.28	9,597.10	1,218.83	-252.56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	12,200	100%	5,562.63	3,577.74	853.61	96.60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及生产	11,550	100%	30,785.03	19,289.83	576.63	-2,135.91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	1,000	100%	1,605.71	417.48	1,470.09	-372.67
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医药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	100%	2,049.76	162.51		-37.49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医药研发及生产	6,006	19.9646%	31,748.85	10,241.24	40,454.40	2,707.2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医药行业将保持稳定增长

受益于我国经济快速增长以及医疗体制改革等因素,我国医药行业一直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制药工业已成为中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国家出台的系列医药产业政策,在降价控费的前提下促进并维护了行业的长期健康发展,国家经济的稳定发展,带动了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高,进一步显现民生健康方面的支付能力,而生活水平提高后居民健康意识的提升以及我国人口结构的老龄化趋势、城镇化建设的推进都将促进药品消费的刚性增长,预计我国医药行业仍将保持稳定的增长趋势。

2、鼓励创新仍是主旋律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加快构建双循环发展格局的关键时期,推动科技创新在畅通循环中发挥关键作用是首要任务之一,“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将成为中国未来五年乃至中长期的核心战略。创新也是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第一驱动力,是医药产业契合国家发展战略引领的关键。增强以“新药上市”为核心的医药创新产业竞争力、提高以“患者获益”为核心的创新药物可及性、确保以“创新回报”为核心的产业可持续发展,将会是中国医药创新生态系统发展聚焦的关键点,大力发展创新药是医药企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3、市场监管趋严

近年来,行业监管部门对医药行业进行系列整顿,涉及药监质量监管、安全整顿、环保督察和医药反腐各方面。集中整顿和趋严的监管措施将使得行业内缺乏核心竞争力的企业难以为继,无法成功转型将可能退出市场。随着行业监管机构审评审批日渐严格,具备竞争力且合规经营的医药企业将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4、抗艾市场稳步扩容

抗艾滋病领域全球市场以新上市复方制剂为主,我国当前市场药品仍以免费药及单方药为主,差异化市场需求未得到满足,药物结构提升空间较大。随着国内存量患者数量的持续扩大,HIV患者年轻化及同性传播的发展趋势,患者支付能力与治疗意愿进一步提升,我国抗艾用药市场以免费药物为主的格局将发生改变,医保市场与自费市场有望迎来快速发展。根据IMS Health & Quintiles 预测,2027年我国抗HIV药物市场规模有望超过110亿元,其中医保渠道成为市场主流(占比61.8%),自费市场也有望快速扩容。抗艾用药所潜藏的巨大的临床需求未被满足,为抗艾滋病创新药的发展提供了契机。

5、利润向产业链前端转移

随着政府鼓励绿色发展、淘汰落后产能、环保政策趋严以及一致性评价等政策的推行,原料药在产业链中的影响力将进一步增强,原料药企业进入门槛提升,行业集中度提高,产业链利润将逐步向前端转移,有助于掌握上游原料资源、构建了技术壁垒和行业准入壁垒且具备向制剂一体化延伸的医药企业进一步奠定其在行业的龙头地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战略聚焦于抗HIV领域及人源蛋白领域,2024年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仍将聚焦上述领域,并将围绕战略目标持续投入,在做好国内市场的同时放眼海外,全力推动抗HIV创新药的商业化进程,加速推进核心在研管线的上市进程及研发进度,同时拓展在研管线的深度,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

在抗HIV领域,艾诺韦林片及艾诺米替片上市后的商业化运营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中之重;同时公司正布局抗HIV药物系列在研管线,储备整合酶抑制剂药物及长效治疗药物,并仿制国际先进药物,进一步丰富HIV不同靶点药物,满足不同治疗周期患者的临床需求,为国家艾滋病防控提供更多中国方案。公司将通过抗艾创新药及仿制药的开发,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防治需求,力争成为艾滋病抗病毒治疗领域的领跑者。

在人源蛋白领域,在巩固人源蛋白粗品生产、销售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向产业链下游延伸,布局人源蛋白制剂产品,以实现资源的最大化效用。

公司秉承“诚信、责任、创新、恒心”的价值理念，以“维诚维信造良药、至善至美求卓越”为使命担当，以“满足艾滋病治疗升级的迫切需求，巩固人源蛋白领域的竞争优势”为发展战略规划，致力于成为受人尊敬的卓越的制药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如下：

1、全速推进抗 HIV 创新药商业化运营

2024 年将是商业化运营加快发力的重要一年。公司将借助艾诺韦林片及艾诺米替片纳入医保加快市场覆盖，同时以上市后广泛临床研究数据为基础，为推动艾诺韦林片进入政府集中采购做相关准备工作；将开展多种类型的市场推广活动，积极宣传公司品牌、科普抗艾知识、宣传产品的优势，在医生和患者中强化艾诺韦林片及艾诺米替片的用药品牌；推进产品上市后的真实世界研究；提升药物可及范围，下沉业务范围；加强与商业伙伴的共同推广合作，提升市场占有率；持续推进 HIV 销售团队建设，扩大终端及患者覆盖。

2、加速推动抗艾滋病在研管线项目

继续推动自主研发整合酶抑制剂 ACC017 的 I 期临床研究工作；推动抗 HIV 长效治疗药物 ACC027 的临床前研发工作；推动国际先进 HIV 药物——达芦那韦片（Darunavir）及多替拉韦钠（Dolutegravir, DTG）的仿制药研发工作，丰富 HIV 不同靶点药物，满足不同治疗周期、不同收入层次患者的临床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通过抗艾创新药及仿制药的开发，不断满足国内艾滋病防治需求，力争成为艾滋病抗病毒治疗领域的领跑者。

3、全力推进人源蛋白制剂产品在研管线项目

公司将继续通过和南大药业的深度合作，加快向产业链下游延展的布局，进一步深化“人源蛋白原料制剂一体化”战略的实施，从而稳固公司在人源蛋白领域的行业地位，提高核心竞争力。

在抗炎及脑卒中领域，全力推进人源蛋白制剂产品在研管线的创新药及仿制药的研发、临床工作，持续推进公司人源蛋白原料制剂一体化战略的达成。

4、积极开拓海外合作业务

积极探索、开拓海外业务，聚焦重点项目、深挖合作潜力、整合合作资源，快速推动海外注册项目进度和临床项目开展，推进海外市场战略布局的实施。

5、推动药品生产降本增效

随着公司创新药的上市和销售的不断推进，需要进一步提升人源蛋白生产基地、化药原料药生产基地、药品制剂生产基地的生产管理水平，以“降本增效”为重要目标，进一步降低药品的生产成本，特别是艾诺韦林片及艾诺米替片的生产成本，进一步为其商业化运作做充足的准备。

6、持续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

公司将继续完善人力梯队体系，围绕人才配置、能力提升、增强员工敬业度等方面目标开展工作，加快外部人才引进步伐，结合公司推出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充分激励优秀核心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完善员工与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效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确保公司的合法及合规运营。

(一) 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2023 年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4 次，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及决议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全体董监高均列席会议，并对会议内容进行了记录，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通过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等方式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运作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2023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及决议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并对会议内容进行了记录，各位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完成自查与优化，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任职条件、任职期限、兼职家数均符合要求。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应优化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更新了其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6 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会议 9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4 次。

（三）监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2023 年监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监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四）公司章程及治理制度完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经营发展需要，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此外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完善，共修订 12 项内部治理制度。

（五）信息披露及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邮件、E 互动、现场调研、在线会议、业绩说明会、微信公众号等多渠道沟通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对符合发布公告的事项，以及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或者有助于投资者决策的事项，公司能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自愿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地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确保投资者的知情权，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同时能做好相关保密工作，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相关信息。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公司依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努力将内幕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对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并将按照监管要求将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备案。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1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8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9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9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郭子建院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傅和亮	董事长；总裁（离任）	男	63	2019-02-20	2025-03-09	1,374,783	1,901,121	526,338	自主增持；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111.97	否
张杰	董事、总裁	男	53	2023-03-14	2025-03-09	-	-	-	-	301.35	否
王军	董事、副总裁	男	49	2019-02-20	2025-03-09	2,700,000	2,768,319	68,319	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87.28	否
王广蓉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卸任）	女	47	2019-02-20	2025-03-09	0	68,319	68,319	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87.63	否
俞克	董事、副总裁（离任）	男	44	2020-09-29	2023-09-14	15,390	15,390	0	-	92.9	否
史云中	董事（离任）	男	57	2019-02-20	2023-04-12	0	1,700	1,700	自主增持	0	否
王广基	独立董事	男	70	2019-05-07	2025-03-09	-	-	-	-	10	否
郭子建	独立董事	男	63	2023-09-15	2025-03-09	-	-	-	-	2.94	否
戚啸艳	独立董事	女	61	2022-03-10	2025-03-09	-	-	-	-	10	否
魏于全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4	2019-05-07	2023-09-15	-	-	-	-	7.5	否
张长清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5	2019-05-07	2023-09-14	-	-	-	-	7.5	否
俞恒	监事会主席	男	43	2020-09-29	2025-03-09	5,066,280	5,066,280	-	-	72.08	否
何凤英	监事	女	41	2020-09-29	2025-03-09	-	-	-	-	75.93	否
纪海旺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7	2023-12-27	2025-03-09	-	-	-	-	5.02	否
宋林芳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女	46	2019-02-20	2023-12-27	-	-	-	-	42.66	否
Hong Qi	高级副总裁	男	61	2022-01-19	2025-03-09	-	-	-	-	111.46	否
顾高洪	高级副总裁	男	57	2023-09-15	2025-03-09	-	-	-	-	31.93	否

秦宏	副总裁	男	43	2023-03-14	2025-03-09	-	-	-	-	246.31	否
刘艳	董事会秘书	女	42	2023-03-14	2025-03-09	-	-	-	-	67.97	否
朱传洪	财务总监	女	52	2023-09-15	2025-03-09	-	-	-	-	21.43	否
张静	高级副总裁（离任）	女	57	2022-01-19	2023-09-14	-	-	-	-	232.93	否
吴蓉蓉	副总裁（离任）	女	63	2019-02-20	2023-08-21	5,400,000	5,468,319	68,319	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32.67	否
张纪兵	工厂厂长（人源蛋白）	男	58	2009-12-15	-	10,260	33,456	23,196	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82.63	否
袁玉	质量中心总监	男	45	2015-02-25	-	0	20,496	20,496	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82.61	否
苏古方	工艺研发副总监	男	51	2009-12-15	-	5,130	8,771	3,641	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48.34	否
合计	/	/	/	/	/	5,415,390	5,531,042	115,652	/	1,873.0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傅和亮	1993 年创建广东天普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至 2014 年担任广东华南新药创制中心主任，2014 年加入艾迪药业任董事长，2016 年起任艾迪药业总裁，2019 年 2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艾迪药业董事长、总裁兼首席执行官，2023 年 8 月至今任艾迪药业董事长。
张杰	1993 年至 1997 年在连云港东风制药厂担任党委办公室秘书，1997 年至 1998 年在连云港正大天晴制药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副主任，1998 年至 2000 年在连云港正大天晴制药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兼文化宣传中心主任，2001 年至 2009 年在正大天晴药业集团担任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兼文化宣传中心主任，2010 年至 2022 年 3 月在正大天晴药业集团担任副总裁，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2 月在信达生物制药集团（苏州）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副总裁，2023 年 3 月至 2023 年 8 月在艾迪药业担任常务副总裁，同时担任公司首席运营官，2023 年 8 月至今在艾迪药业担任董事、总裁、首席执行官。
王军	2014 年至 2015 年任艾迪药业工程部经理，2015 年至 2016 年任艾迪制药总经理，2017 年至 2019 年 1 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兼生产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艾迪药业董事、副总裁。
王广蓉	2013 年至 2014 年担任广州吉美博抗体药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5 年至 2021 年 2 月任艾迪药业董事会秘书，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22 年 3 月 10 日至 2023 年 3 月 14 日任艾迪药业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2023 年 3 月 15 日至今任艾迪药业董事、副总裁。
俞克（离任）	2004 年至 2013 年历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分所审计人员、审计经理；2013 年末至 2016 年 9 月任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20 年 8 月历任江苏民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高级投资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担任艾迪药业董事、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史云中（离任）	1991年4月至1995年10月任江苏省物资局秘书科长；1995年10月至1998年7月任江苏省物资集团南极实业公司总经理；1998年7月至2004年12月任江苏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2004年12月至2011年2月任江苏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2月至2014年2月任扬州高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2月至今任江苏毅达创始合伙人；2014年12月至2023年4月任艾迪药业董事。
王广基	中国工程院院士，曾任中国药科大学副校长，2001年至今担任江苏省药物代谢动力学重点实验室主任，2008年至今担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整体药代动力学重点研究室主任，2015年至今担任中国药科大学学术委员会主任。2019年5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郭子建	中国科学院院士，1982年至1988年在河北农业大学理学院任助教、讲师，1988年至1989年在北京语言学院出国人员培训部学习意大利语，1989年至1994年在意大利帕多瓦大学攻读博士学位，1994年至1996年在英国伦敦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1996年至1999年在英国爱丁堡大学担任助理研究员，1999年至今担任南京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9年至今担任南京大学化学和生物医药创新研究院院长，2023年9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戚啸艳	1985年7月至2000年3月在南京交通高等专科学校担任助教、讲师，2000年4月至2014年4月在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担任副教授，2014年5月至2023年8月在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担任教授，2011年9月至今在东南大学成贤学院担任经济管理学院院长；2022年3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魏于全（离任）	中国科学院院士，现任华西医院临床肿瘤中心与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与教授，曾任四川大学副校长、中华医学会副会长。2005年至今担任四川大学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2006年至今担任四川大学华西医学院临床肿瘤中心主任。2019年5月至2023年9月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张长清（离任）	2001年至今担任上海虹桥正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9年5月至2023年9月担任艾迪药业独立董事。
俞恒	2009年12月加入艾迪药业，2015年至2016年担任艾迪药业生产总监，2017年1月至2022年3月任艾迪药业工厂厂长（药品），2022年3月至2022年11月任艾迪药业质量总监兼质量授权人，2022年11月至今任工厂厂长（药品）。
何凤英	2013年3月至2014年参与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筹建，担任项目经理一职；2014年12月至2022年3月在艾迪药业先后担任总经理秘书、人事行政总监（营销）、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总监等职务；2022年3月至2024年2月任艾迪药业总裁助理；2024年2月至今任成都艾迪副总经理。
纪海旺	2003年至2023年8月在正大天晴药业集团历任培训经理、原料药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集团人力资源中心HRBP副总监，2023年8月至今任艾迪药业人力资源部总监，2023年12月至今任艾迪药业职工代表监事。
宋林芳（离任）	2009年至今任艾迪药业行政总监；2019年2月至2023年12月任艾迪药业职工代表监事。
Hong Qi	2013年4月至2018年1月加盟先声药业及百家汇生物任执行技术总监，负责生物大分子药物评价及质量分析工作；2018年2月至2021年12月担任生物大分子分析及质量研究咨询顾问；2022年1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高级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
顾高洪	1987年至2023年3月任职于正大天晴药业集团，期间于1993年从事药品营销工作，2002年任沪宁大区经理，2005年任全国新药总监，2007年任公司营销副总经理，2015年任总裁助理兼分公司总经理，2019年任总裁助理、综合北区事业部副总经理，2020年任总裁助理兼综合北事业部总经理，2021年任集团副总裁兼综合北区事业部总经理；2023年3月至2023年8月，在浙江华海药业集团任华海医药销售公司副总经理兼拓展事业部总经理；2023年8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高级副总裁。

秦宏	2008 年至 2010 年任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肿瘤外科医师，于 2014 年至 2015 年在葛兰素史克任医学副经理，2016 年至 2018 年在凯因科技任医学总监，2018 年至 2019 年在中美华东任临床医学总监，2019 年至 2022 年在杭州先为达任临床医学执行总监，2023 年 3 月至今在艾迪药业担任副总裁兼首席医学官。
刘艳	200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职于江苏柯菲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集团办公室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职务，分管审计部、办公室行政、证券部、法务部、政府事务等部门；2022 年 8 月起任职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3 年 3 月起担任艾迪药业董事会秘书。
朱传洪	2002 年至 2019 年在正大天晴药业集团担任财务经理，2019 年至 2021 年在信达生物制药集团（苏州）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执行总监，2021 年至 2023 年 8 月德琪医药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高级总监；2023 年 9 月至今担任艾迪药业财务总监。
张静（离任）	2007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职于艾伯维中国，先后担任艾伯维中国抗病毒事业部总监、战略与创新事业部总监等职务；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9 月担任艾迪药业高级副总裁。
吴蓉蓉（离任）	2013 年 9 月加入艾迪药业，2014 年至 2019 年 1 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艾迪药业副总经理兼首席运营官，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艾迪药业副总裁兼首席医学官，2023 年 3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艾迪药业副总裁。
张纪兵	曾任职于扬州市中药厂、常州天普制药有限公司，2009 年 12 月加入艾迪药业，2014 年至 2016 年担任艾迪药业供应链总监，2017 年至今任工厂厂长（人源蛋白）。
袁玉	曾任职于江苏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分析室主任，2015 年 2 月加入艾迪药业，任安赛莱药物分析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艾迪药业质量控制总监，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艾迪药业人源蛋白技术中心总监，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安赛莱总经理，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研发中心常务副主任，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生物研发总监兼项目管理总监，2022 年 11 月至今任总工程师，并兼任质量授权人和质量中心负责人。
苏古方	曾任职于常州天普制药有限公司，200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3 月担任艾迪药业原料车间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历任艾迪药业原料药生产副总监、工艺研发副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至本报告披露日，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公司权益的情况：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和亮间接持有权益相关的事项：

(1) 公司 IPO 上市前，傅和亮即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持有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份额；该合伙企业系主要投资于一级市场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备案编号 S32514），由私募基金管理人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无需穿透计入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范围；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最近一次股东持股情况查询日），该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 4,147,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

(2) 公司 IPO 上市时，傅和亮持有“华泰艾迪药业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家园 1 号”）投资份额；该计划系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的 IPO 战略配售安排（备案编号 SLA128），由私募基金管理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无需穿透

计入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范围；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最近一次股东持股情况查询日），该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票 552,122 股，占比为 0.13%；

（3）通过广州维美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21.04%。

2. 董事、副总裁王广蓉通过乐扬凯睿间及家园 1 号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12%，通过家园 1 号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044%。
3. 已离任董事、副总裁俞克通过直接持股南京道宁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间接持有公司权益比例约为 0.002%。
4. 已离任监事宋林芳通过乐扬凯睿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5%。
5. 已离任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吴蓉蓉通过家园 1 号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131%。
6. 监事俞恒通过家园 1 号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2%。
7. 监事何凤英通过乐扬凯睿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9%。
8. 核心技术人员袁玉通过乐扬凯睿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9%。
9. 核心技术人员张纪兵通过乐扬凯睿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3%，通过家园 1 号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044%。
10. 核心技术人员苏古方通过乐扬凯睿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1%，通过家园 1 号间接持有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0.0033%。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傅和亮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至今
王广蓉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5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傅和亮	广州瑞弘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4年2月	至今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1997年11月	至今
王军	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2月	至今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2年7月	至今
俞克(离任)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年7月	至今
	江苏天汇红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裁	2023年9月	至今
史云中(离任)	南京格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至今
	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创始合伙人	2014年2月	至今
	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5月	至今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1月	至今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四期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3月	至今
	江苏高投润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9月	至今
	苏州长光华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至今
	安徽环球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4月	至今
	南京毅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月	至今
	上海福贝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4月	至今
王广基	中国药科大学	学术委员会主席	2001年10月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至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6月	2023年7月
	南京广陵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江苏睿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3月	2023年7月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	至今
	江苏维德利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6月	2023年6月
	南京广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7月	至今
	南京铂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3月	至今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5月	至今
郭子建	康宁杰瑞生物制药	独立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戚啸艳	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8月	2023年

				5月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4月	2024年4月
	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	2023年11月
	江苏永康智能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9月	至今
	南京米乐为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9月	至今
	南京财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产教融合，人才公司）	2019年10月	2023年8月
魏于全 (离任)	成都金唯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月	至今
	成都威斯津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7月	至今
	成都朗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至今
	深圳高尚科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至今
	深圳嘉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至今
	成都嘉葆药银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8月	至今
	深圳天赋生物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2月	至今
	成都川宇健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成都智汇天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月	至今
	成都恩多施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1999年9月	至今
	成都威斯克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0年7月	至今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9月	至今
	威斯克生物医药(广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7月	至今
	广州孔确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2月	至今
张长清 (离任)	上海虹桥正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3年1月	至今
	上海虹桥正瀚(广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2012年1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监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发展现状及所处地区、行业的薪酬水平制定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激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并推动公司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金额的独董津贴；未担任具体职务的外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固定薪酬和浮动薪

	酬两部分构成，其中固定薪酬系高管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的基本报酬，浮动薪酬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659.46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41.7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傅和亮	总裁、首席执行官	离任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仅担任董事长
俞克	董事、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离任	个人辞职
王广蓉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岗位调整
史云中	董事	离任	相关股东减持退出
魏于全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辞职
张长清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辞职
宋林芳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岗位调整
张静	高级副总裁	离任	个人辞职
吴蓉蓉	副总裁	离任	退休离任
张杰	董事	选举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张杰	总裁、首席执行官	聘任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秦宏	副总裁	聘任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刘艳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郭子建	独立董事	选举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纪海旺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顾高洪	高级副总裁	聘任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朱传洪	财务总监	聘任	应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之需要

注：以上为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四)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03-1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04-1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

		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制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及追认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04-2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07-31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08-2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杰为总裁的议案》《关于聘请郭子建院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09-1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监察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10-10	审议通过《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10-2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增加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12-2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州力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转让合同终止协议>的议案》《关于新增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	以通讯	委托	缺席	是否连续两	
								出席股

		加董事会 次数	出席 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出席 次数	次数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东大会 的次数
傅和亮	否	9	9	3	0	0	否	5
张杰	否	6	6	3	0	0	否	4
王军	否	9	9	4	0	0	否	5
王广蓉	否	9	9	7	0	0	否	5
王广基	是	9	9	9	0	0	否	5
郭子建	是	4	4	4	0	0	否	1
戚啸艳	是	9	9	7	0	0	否	5
俞克（离任）	否	5	5	1	0	0	否	3
史云中（离任）	否	1	1	1	0	0	否	1
魏于全（离任）	是	5	5	5	0	0	否	4
张长清（离任）	是	5	5	5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戚啸艳、王广基、郭子建
提名委员会	王广基、戚啸艳、傅和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郭子建、戚啸艳、傅和亮
战略委员会	傅和亮、王广基、王军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9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 履行 职责 情况
2023 年 1 月 19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体审计策略〉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审监察部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无
2023 年 4 月 12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治理层的沟通函〉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无

		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审监察部 2023 年一季度工作汇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2023 年 8 月 16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审监察部 2023 年半年度工作汇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无
2023 年 9 月 12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监察部负责人的议案》	无
2023 年 9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以竞争性谈判方式选聘 2023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无
2023 年 10 月 10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无
2023 年 10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审监察部 2023 年三季度工作汇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2023 年 12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4 日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无
2023 年 8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杰为总裁的议案》《关于聘请郭子建院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无
2023 年 9 月 15 日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无

月 14 日	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2023 年 9 月 15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无
2023 年 10 月 10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4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7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17
销售人员	96
技术人员	84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64
合计	47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45
本科	232
大专	136
中专及以下	58
合计	47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规章制度，按照国家和江苏省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以及商业保险。同时，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

考核制度，向员工提供所处行业及地区具有竞争优势的薪酬，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年度战略解读、总体目标设定、阶段发展规划、绩效目标达成所匹配的能力需求、岗位职业发展路径、企业文化以及各部门员工个人职业发展需求等分析，拟定公司各部门培训计划并实施，具体培训包括：

1.新员工入职培训：针对新加入的员工安排的学习培训课程（包括公司企业文化、管理制度、职业健康、安全培训等）。课程的目的是帮助新员工了解公司的文化、发展情况、相关制度等等，以尽快适应公司的环境和工作。公司集中组织了多期营销中心销售新员工的培训，培训中不仅授课企业文化、规章制度等内容，过程中也增加互动环节，相互学习交流，优秀经验分享，大大增强了销售新员工的融入感和归属感。

2.员工岗前培训：针对新入职员工或转岗员工安排上岗必备的理论与实践学习培训课程。课程目的是帮助员工尽快具备岗位所需知识内容，尽快适应岗位工作。

3.能力素质课程培训：以培养和发展合格的“操心员工”为核心，思想观念及通用素质相关的培训，帮助员工以更专业的态度出色的完成本职工作。

4.上岗后的继续培训：指与部门业务直接相关的专业知识、技能培训，帮助员工更有效的完成本职工作，持续改进。

5.管理技能或领导力课程培训：帮助管理人员提高管理及领导能力，带领团队成员，发挥团队最大效率，达成绩效目标同时培养和发展下属。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4,81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677.33 万元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规定，制定了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考虑因素及原则

公司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保持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在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且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现金流及资金需求状况提出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并经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利润分配的顺序和条件

1、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除特殊情况以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特殊情况包括：

- (1) 公司当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 5,000 万元或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以上；
- (3) 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公司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对回报投资者和分享公司价值的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 现金分红最低比例及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现金分红最低比例

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现金分红。

3、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7,425,000	1.77	75	19.79	7.00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525,000	0.36	14	3.33	7.00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6,932,100	0	786,224	782,808	7.00	6,932,100	782,808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1,504,000	0	0	7.00	1,504,000	0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完成率为 71.83%	12,424,620.23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未完成考核指标	-2,798,066.20
合计	/	9,626,554.03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 1 月 19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

<p>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p>	<p>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p>
<p>2022 年 1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 月 30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止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p>	<p>2022 年 2 月 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p>
<p>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p>	<p>2022 年 2 月 1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p>
<p>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7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p>	<p>2022 年 2 月 1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p>
<p>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2022 年 3 月 1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p>
<p>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予日)》《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p>

	告》《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艾迪药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3 年 8 月 22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止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023 年 9 月 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 年 9 月 1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艾迪药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 年 9 月 1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艾迪药业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艾迪药业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	2023 年 9 月 2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艾迪药业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202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11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艾迪药业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艾迪药业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等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张杰	董事、总裁	0	700,000	7.00	0	0	700,000	12.51
秦宏	副总裁	0	210,000	7.00	0	0	210,000	12.51
顾高洪	高级副总裁	0	150,000	7.00	0	0	150,000	12.51
朱传洪	财务总监	0	80,000	7.00	0	0	80,000	12.51
合计	/	0	1,140,000	/	0	0	1,14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并经年度董事会审批后执行，公司根据目标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经营发展需要，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此外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完善，共修订12项内部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确保子公司规范、高效、有序地运作，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控股子公司按照统一的标准执行，以实现了对控股子公司的有效管理。

子公司在公司总体方针目标框架下，独立经营、自主管理，合法有效地运作企业法人资产，同时在不影响独立自主经营管理的前提下执行公司对子公司的各项制度规定。子公司严格依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向公司报告制度所规定的重大事项信息，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内控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存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推进 ESG 管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健全公司内部治理架构、完善治理水平，积极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为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提供重要保障。

公司将可持续发展与公司经营发展深度融合，在致力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主动地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地推进公司在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的可持续发展；对于我们的内部员工、供应商、客户，公司高度重视其权益的保护，通过多种形式为公司员工提供安全且良好的工作环境，注重廉洁诚信建设，遵守法律法规要求；在公益支持方面，积极投身参与文化教育、环境保护以及社区慈善事业，发挥自身所长，不断提升企业社会形象。

未来，公司也希望通过自身不断改善、优化治理体系，加强可持续发展行为、品牌影响力和触及度，对行业和社会产生长远影响，同时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4.4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噪声，其中主要废水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等，主要废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颗粒物等，公司按照环保检测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开展检测，达标排放及检测结果如下：

甘泉厂区（制剂厂区）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 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废水	DW001	水量	43557	/	/
		COD _{Cr}	2.499	68.13	500
		氨氮	0.138	3.26	45
		总磷	0.029	0.67	8
		总氮	0.4	9.18	70
		五日生化需氧量	0.256	5.88	300
		悬浮物	0.783	17.98	400

废气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 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m ³)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废气	DA002	非甲烷总烃	0.061	5.54	60
		总挥发性有机物	0.061	5.54	100
	DA003	非甲烷总烃	0.241	5.35	60
		氨气	0.0083	0.3	20
		硫化氢	0	0	5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统计

序号	生产设施/ 无组织排 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 限值 (mg/m ³)	监测点位 /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 浓度, mg/m ³)	是否超标 及超标原因
1	厂界 厂区内	颗粒物	1	厂界	2023.8.4	0.16	否
		非甲烷总烃	6	厂界	2023.8.4	1.16	否
		氨气	1.5	厂界	2023.8.4	0.045	否
		硫化氢	0.06	厂界	2023.8.4	ND	否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厂界	2023.8.4	<10	否

危险废弃物统计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弃物产生处置情况 (2023 年度)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主要危险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 (吨)	处置量 (吨)	库存量 (吨)	处置方式
医药废物	272-005-02	药品	毒性	6.888	6.959	0.017	焚烧
化验用废有机溶剂	900-047-49	化学试剂	毒性、易燃性	1.365	1.249	0.116	焚烧
废活性炭纤维	272-003-02	乙醇	毒性	0.753	0.753	0	焚烧
废过滤材料	272-003-02	药品	毒性	0.095	0.106	0	焚烧
在线监测废有机溶剂	900-047-49	化学试剂	毒性	0.222	0.222	0	焚烧

噪声排放统计

监测点位 名称	监测位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dB (A))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备注
			昼	夜		昼	夜	
N1	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65	55	2023.12.15	55.6	44.5	
N2	南厂界				2023.12.15	54.5	45	
N3	西厂界				2023.12.15	55.6	44.1	

N4	北厂界				2023.12.15	55.1	44.6	
----	-----	--	--	--	------------	------	------	--

刘庄厂区（人源蛋白厂区）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废水	DW001	水量	19958	/	/
		CODCr	0.91	48.6	500
		氨氮	0.13	6.5	45
		总磷	0.043	2.15	8
		总氮	1.14	57.1	70
		五日生化需氧量	0.082	4.1	300
		悬浮物	0.69	34.57	400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统计

序号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监测点位/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 ³)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1	厂界	氯化氢	0.2	厂界	2023.7.24	ND	否
		氨气	1.5	厂界	2023.7.24	0.038	否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厂界	2023.7.24	<10	否
		硫化氢	0.06	厂界	2023.7.24	ND	否

噪声排放统计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位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dB (A))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备注
			昼	夜		昼	夜	
N1	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65	55	2023.11.3	60.3	41.6	
N2	南厂界				2023.11.3	47.3	43.6	
N3	西厂界				2023.11.3	48.1	48	
N4	北厂界				2023.11.3	49	44.5	

吴桥厂区（李典镇新坝吴桥）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废水	DW001	水量	4322	/	/
		CODCr	0.147	34	500
		氨氮	0.005	1.16	45
		总磷	0.0027	0.62	8
		总氮	0.049	11.3	70
		五日生化需氧量	0.019	4.4	300
		悬浮物	0.2	46.3	400

废气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m ³)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废气	DA002	非甲烷总烃	0.59	11.78	60
		总挥发性有机物	0.59	11.78	100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统计

序号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监测点位/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 ³)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1	厂界	颗粒物	0.5	厂界	2023.11.2	0.17	否
		挥发性有机物	4	厂界	2023.11.2	0.52	否
		氨气	1.5	厂界	2023.11.2	0.01	否
		硫化氢	0.06	厂界	2023.11.2	ND	否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厂界	2023.11.2	<10	否

噪声排放统计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位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dB (A))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 (A))		备注
			昼	夜		昼	夜	
N1	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65	55	2023.11.2	46.7	44	
N2	南厂界				2023.11.2	53.5	46.6	
N3	西厂界				2023.11.2	45.6	46.3	
N4	北厂界				2023.11.2	46.8	45.6	

危险废弃物统计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危险废弃物产生处置情况 (2023 年度)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主要危险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 (吨)	处置量 (吨)	库存量 (吨)	处置方式
医药废弃物	272-005-02	药品	毒性	0.508	0.576	0	焚烧
乙醇、乙腈检测残液	272-005-02	乙腈、乙醇	毒性	0.268	0.406	0	焚烧
废活性炭	900-405-06	乙醇	毒性	2.03	2.03	0	焚烧
废乙醇	900-402-06	乙醇	毒性、易燃	3.551	4.926	0	回收再生

汉河厂区 (原料药生产)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	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废水	DW001	水量	11348	/	/
		CODCr	0.22622	19.72	500

		氨氮	0.00605	0.5512	45
		总磷	0.00299	0.252	8
		总氮	0.11326	10.2	70

废气排放口污染物统计

类别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浓度 (mg/m ³)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废气	DA001	非甲烷总烃	0.201	10.3	60
	DA002	颗粒物	0.016	3.1	15
	DA003	二氧化硫	每年监测一次	/	100
		臭气浓度	每年监测一次	/	1000
	DA004	非甲烷总烃	半年监测一次	/	60
		挥发性有机物	每年监测一次	/	100
	DA005	颗粒物	半年监测一次	/	15
		非甲烷总烃	半年监测一次	/	60

注：汉河厂区2023年未生产，仅在2季度进行试生产，并安排监测，废水废气排放量仅为2季度的排放量计算

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统计

序号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监测点位/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 ³)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1	厂界	二氯甲烷	4	厂界	20230512	0.0354	否
		非甲烷总烃	4	厂界	20230512	0.4015	否
		氨气	1.5	厂界	20230512	0.0425	否
		硫化氢	0.0	厂界	20230512	ND	否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厂界	20230512	<10	否
2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6	原料药车间外	20230512	0.44	否
				危废库外	20230512	0.43	否

危险废弃物统计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弃物产生处置情况 (2023 年度)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主要危险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 (吨)	处置量 (吨)	库存量 (吨)	处置方式
实验废弃物	900-047-49	实验、分析	易燃性、毒性、反应性、腐蚀性	1.43979	1.43679	0.0245	焚烧
废溶剂	900-404-06	中试、提纯、废气处理	易燃性、反应性、毒性	4.496	4.8209	0	焚烧
废乙腈	900-404-06	乙腈	毒性/反应性	1.912	1.912	0	焚烧
废弃包装物	900-041-49	塑料桶、包装袋等	毒性/感染性	0.166	0.147	0.019	焚烧
滤渣	271-001-02	硫酸钠、二氯甲烷等	毒性	0	0.0023	0	焚烧
废乙酸乙酯	900-402-06	乙酸乙酯	易燃性、毒性、反应性	0	0.24	0	焚烧

废乙醇	900-402-06	乙醇	易燃性、毒性、反应性	0.2156	1.6956	0	焚烧
废 MTBE	900-404-06	MTBE	易燃性、毒性、反应性	0	0.18	0	焚烧
实验废液	900-047-49	酸碱、试剂等	易燃性、毒性、反应性、腐蚀性	2.3829	2.2819	0.101	焚烧

噪声排放统计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位置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dB(A))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dB(A))		备注
			昼	夜		昼	夜	
N1	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65	55	20230512	48.9	47.1	
N2	南厂界				20230512	54.3	46.7	
N3	西厂界				20230512	58.0	52.8	
N4	北厂界				20230512	50.0	45.9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甘泉厂区防治设施情况:

- 2022 年底甘泉厂区接入园区蒸汽管道, 天然气锅炉已停用。
 - 两套废气治理设施, 设施运行正常。
 - 一座污水处理站, 设施运行正常。
- 选用低噪音设施设备, 对周边噪声环境影响较小。

(2) 刘庄厂区防治设施情况: 一座污水处理站, 设施运行正常。

(3) 吴桥厂区防治设施情况:

- 两套废气治理设施, 设施运行正常。
- 一座污水处理站, 设施运行正常。

(4) 汉河厂区防治设施情况:

- 五套废气处理设施, 废气处理设施均正常, 由于厂区未生产, 目前只有污水站及研发废气在运行。
- 一套污水处理站, 设施运行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情况如下:

-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 913210006979433664002V, 有效期限: 2021 年 11 月 8 日至 2026 年 11 月 7 日;
-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刘庄), 编号: 913210006979433664001V, 有效期限: 2022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0 日;
-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编号: 91321000703913666X001R, 有效期限: 2023 年 3 月 31 日至 2028 年 3 月 30 日。
-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91321003MA1MRM1R39001P, 有效期限: 2023 年 11 月 9 日至 2028 年 11 月 8 日。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针对刘庄及甘泉厂区），通过专家评审并在扬州市邗江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号：321003-2021-068-M。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并在扬州市广陵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号：321002-2021-014-M。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并在扬州市邗江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号：321003-2022-040-H。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个厂区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每季度依据《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总则》完成排污许可证季度执行报告申报工作，执行报告及监测数据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进行公开。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根据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加大监督管理要求，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在资源能耗方面，公司严格遵守资源管理、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采取相关举措以降本增效；在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方面，公司环保设施运行和维护状况良好，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废水设施运行良好，处理后的废水达标排放；废气设施运行良好，处理后的废气达标排放；废弃物按规范分类收集、储存及处置。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减少碳排放、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是公司十分重视的环保问题。公司通过办公地、未来生产基地建设中采取节能减排的措施，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实现碳中和的目标。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厂区	用电量 KW·h	用水量 t	天然气用量 m ³
刘庄厂区	1772090	31453	/
甘泉厂区	4535693	24719	9950
吴桥厂区	1308988	12971	/
汊河厂区	2004822	14926	2482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污染物控制程序、危险废弃物管理程序等内部程序制度及内部监控标准，持续升级公司排放物监控系统及处理设施，采取科学的污水、废气及废弃物处理措施，确保公司所有污染物排放均达到运营所在地的环境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污染物及排放数据均符合国家标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强化环境管理体系建设，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制定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剧毒、易制爆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对于环境管理、污废排放、环境风险识别与规避等方面加强管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针对改善废水排放的措施

为了保证废水排放过程中全流程数据达标，公司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在各个厂区安装了相关在线检测设备，具体在线设备明细如下：

刘庄厂区：Dayu3000 环保数采仪 1 台，WL-1A1 型流量计 1 台，SIN-PH160 PH 在线监测仪 1 台，新增深圳朗石（PhotoTek6000 型）氨氮在线监测仪 1 台，新增水质自动采样器一台。

甘泉厂区：Dayu3000 环保数采仪 1 台，WL-1A1 型流量计 1 台，CODcr 型 COD 在线分析仪 1 台，SIN-PH160 PH 在线监测仪 1 台。

吴桥厂区：计讯 Top-iot 环保数采仪 1 台，WL-1A1 型流量计 1 台，RenQ-IV 型 COD 在线分析仪 1 台，RenQ-IV 型氨氮在线分析仪 1 台，HBPH3 PH 在线监测仪 1 台。

汊河厂区：Dayu3000 环保数采仪 2 台，深圳朗石（PhotoTek6000 型）氨氮、COD、TP、TN、雨水 COD 在线监测仪各一台，杭州美仪（pH/ORP 型）pH 计一台，WL-1A1 型流量计 1 台，新增 WL-1A1 型流量计 1 台；CMES-8000VOCs 型废气在线监测设备一台，聚光 VOC100 型废气在线监测设备一台。

公司同时委托了有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定期对在线监测仪器进行校准及维护保养，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性。通过安装在线装置，更直观的反应污水排放情况，并将数据实时上传至江苏省污染源在线监控平台，增强了对污水排放的监管力度，保证了污水排放全流程达标排放，避免环保事故的发生。

(2) 针对改善噪音排放的措施

在噪声管理上：根据职业危害因素识别情况对有噪音污染的锅炉、风机、压缩机等操作岗位开展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确保岗位噪声低于标准限值，同时为员工配备相应的个人劳动防护用品，并在产噪区域张贴相关的职业健康告知牌和警示标识。另外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委托第三方江苏天衡环保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定期检测，保证厂界噪声不超标。

(3) 针对改善废气排放的措施

通过编制 VOCs 一企一策报告、制定了《VOCs 运行管理制度》规范废气设备管理，制定设施维保计划，定期对 VOCs 设施维护保养，保障设施正常运行。同时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委托第三方江苏天衡环保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定期检测，保证废气达标排放。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致力于为国内 HIV 患者提供全生命周期的诊疗方案，成为中国 HIV 领域的领军企业。在抗 HIV 病毒领域，公司以满足重大临床需求为方向，深度开发抗艾滋病新药管线，打造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抗艾产品，积极推进抗艾滋病领域新药的研究和开发，不断填补国内细分领域空白。目前我国抗 HIV 病毒药物市场主要以国产仿制药为主、进口药为辅、自主创新药物较为稀缺，与发达国家市场相比，中国市场的相关主流药物主要为仿制国外上市已久、作用机制相对老旧的品种，国内艾滋病患者差异化用药诉求未能满足，药物结构提升空间及国产创新替代市场较大。随着公司两款抗艾滋 1 类新药艾邦德®及复邦德®的获批上市，在不断加大商业化推广力度的基础上，将有助于提高抗 HIV 临床用药的先进性和可及性，增加患者用药选择，为社会控制艾滋病传播作出贡献。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进抗艾复方制剂系列产品及全新结构创新药研发，打造具有全国乃至全球具有竞争力的产品，满足国内外 HIV 患者在不同阶段、不同情景下的用药需求。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40	捐赠慈善总会、艾滋病发展基金会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1 日是第 36 个世界艾滋病日，宣传主题是“凝聚社会力量，合力共抗艾滋”，旨在强调艾滋病是一个复杂的社会问题，全社会要共同参与，动员社会各方力量凝心聚力，目标一致，共同抗击艾滋病，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艾迪药业受邀参加了由扬州市卫健委，扬州市疾控中心组织举办的艾滋病日主题宣传活动。此次活动旨在动员各方力量，发挥各自优势，积极参与艾滋病防治工作，营造全社会知艾防艾的良好氛围，推动实现遏制艾滋病流行工作目标，助力推进健康中国建设。

活动现场，艾迪药业工作人员与市级各参与单位一同进行了宣传物料的派发及企业布展宣传。艾迪药业作为抗艾药物研发、生产企业，社会责任担当，与政府各界一起，做好防艾、抗艾的宣传活动。

公司在做好生产经营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职责，通过各种方式投身到公益事业中，热心公益和慈善事业，不仅救助帮扶公司内困难职工，而且每年积极参加各类慈善义捐活动。报告期内，公司以承担社会责任为己任，积极帮扶当地困难学子，资助教育经费，为助学工程贡献一份力量。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股东及债权人权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依法规范运作，历次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确保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开、公平、公正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股东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坚持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通过现场调研、网上

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互动平台、电话、电子邮箱等与投资者沟通交流，解答投资者疑问，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作为创新药研发企业，深知人才保障对公司发展的重要性。为吸引、激励公司发展所需的员工，公司提供在同行业具有相对竞争力的薪资、股权激励及福利待遇，建立完善的绩效考核机制和晋升机制。

1.员工职业发展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要求，公司在员工招聘过程中不得因民族、种族、性别及宗教信仰不同而歧视任何求职者，并应签订书面雇佣合同。公司与所有员工都签定了书面劳动合同，不会基于民族、种族、性别、宗教信仰等理由歧视任何员工。公司还为生育的员工提供良好的福利待遇，包括产假、看护假、哺乳假等有薪假期。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情形出现。公司结合员工岗位、工作能力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机制，同时给予员工有公司特色的福利，包括节日慰问、疾病慰问、大病补助等援助项目。公司制定了《专利奖励管理制度》《校企联合培养“英才计划”管理办法》等制度，鼓励员工创新以及学历提升，致力于打造学习型组织，构建多元化的企业文化。

公司还建立了完备的绩效管理制度和晋升机制，每一年员工需要对绩效进行自我评估，而后各员工的上级主管及时反馈员工的绩效评估。公司要求直属上级为新进员工制定短期工作目标、计划及安排，不时向员工提供建设性的反馈意见，帮助新进员工快速融入新的工作环境。此外，公司的扁平化管理机制为员工创造了完善的沟通渠道，员工在日常工作过程中可随时传达意见和建议。

2.员工工作环境与职业健康

《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应遵守员工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的规定。公司实施了休假计划和各项措施以帮助员工达到良好的工作、生活平衡。公司还为员工设立健身房、篮球场、羽毛球场、网球场等场所，鼓励员工积极参与体育活动，员工可在午休或者下班后根据个人喜好前往各场所进行体育锻炼。

公司努力为员工提供舒适安全的工作环境。公司有完备的保安及消防安全系统，制定了详细的消防安全等方面的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及模拟测试，针对性地解决风险隐患，防患于未然。

公司十分重视 EHS 管理，尤其是实验室安全管理，在职业病防治、安全培训管理和事故报告及调查处理等环节都建立了标准的工作准则或制度。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培训和安全演习。公司针对不同的工作场所，积极推行职业健康方案，同时根据《职业病防治法》等各项法规要求，健全完善了职业健康相关管理制度，定期组织职业健康培训，防护措施监测，组织职业健康体检，完善职工职业健康档案，实行全流程职业健康监测，切实保障员工职业健康环境。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4.2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98.93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71

以上统计范围为：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而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2、员工持股平台；3、员工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职情况为准。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秉承成就客户、合作共赢的理念与供应商开展沟通与合作。

为保障粗品供应商利益，达成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目标，公司始终坚持为粗品供应商提供免费的技术支撑和培训服务，并专门成立技术服务队伍建立了一套技术服务支撑体系，通过制作操作手册和宣传视频进行定点推广、定期召开研讨会、开展优秀供应商评选活动等系列措施，致力于帮扶供应商，提供开发及技术支持，引领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为保障原料药等供应商及公司的合法权益，与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保证双方合作的公平性和透明性，公司与供应商签署的合同包含了质量保证、廉洁、保密及知识产权等条款。在双方合作过程中，双方都严格按照订单/合同条款的约束执行相关流程，使双方保持良好长久的合作关系。

公司设立热线、公众号等客户投诉反馈渠道受理产品相关的投诉反馈信息，主要接收来自医生、代理商或销售对公司上市产品投诉反馈，包括产品使用过程中的各种问题；公司配备了专业的销售与客户服务团队，以客户为中心，通过构建不断完善的从业人员培训及客户满意度调查体系努力提高产品与服务的质量，发挥平台化优势，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依据《药品管理法》《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法律法规，结合自身生产经营特点，构建了完善的质量控制管理体系，并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执行。公司从原材料采购、药品生产、药品检验、药品仓储、药品发货等全过程进行产品把控，以确保药品符合质量标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重大事故或产品质量纠纷的情况。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依托企业文化，落地基层党建工作的。

企业支部认真抓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与相结合的宣传工作，在上级党组织业务指导下，发展新党员并布置党员活动阵地、新增厂区党建元素，联合工会及 HR 部门举行各类文体活动、节日慰问和培训活动丰富了党群生活。作为一家有担当的企业，艾迪药业积极创造与员工、顾客的各种沟通渠道，他们的合理化建议一旦被公司采纳，立即予以表彰。这样一来，员工们也更加积极主动参与到企业的各项工作中来，由此也形成了艾迪“操心员工”的文化沃土。结合日常工作，艾迪支部 2023 年开展了“建言献策”活动，组织党员深入群众听取民意，提出改进工作的办法措施，组织引导广大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守好岗位阵地、把好业务关口，把一线党建工作和业务岗位责任有机融合，相互助益。

2、加强理论学习，提升党员理论素质。

在 2023 年度主题教育活动中，组织党员集中学习、研讨理论学习，开展“践行嘱托建功‘好地方’”“我是党课主讲人”等活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加强党性、提升专业素养，并发挥党支部和党员促进企业健康发展、团结凝聚职工群众的引领带动作用。

3、做好支部建设，形成战斗堡垒。

支部的党员在企业的各部门都是业务骨干岗位精英，每个党员都是一面旗帜。2023 年，支部开展了“学习身边榜样”活动，寻找和宣传身边先进典型和事迹，树立可信可学、可追可及的标杆，营造学习氛围。活动兴起了一片热潮，期间各厂区分别推选出了艾迪党员模范代表，他们亮身份、亮承诺、亮标准、亮作为，立足本职岗位力建新功，展现艾迪党员的责任与风采，同时也接受全体党员和群众的监督。

4、排忧解难贴心服务，走进群众中去。

坚持人民至上，把为群众办实事作为基层党建的重要内容，以群众满意不满意作为根本评判标准。在党日活动中，艾迪支部立足实际需求为员工排忧解难，在厂区维修改造期间积极推动解决员工电动车安全与充电的实际问题，还通过长期持续的急救志愿等活动服务社会，为健康扬州做出艾迪党员表率，立志打造“救在身边”大爱支部。每个“小小红细胞”争当艾迪党建的排头兵，让党建与社会服务携手同行走进群众心中，做好党组织在基层的党建价值传递。

党旗飘在一线、堡垒筑在一线、党员冲在一线。年轻的艾迪药业感恩党和国家的托举，我们牢记董事长傅和亮博士的嘱咐：“没有时代的托举和党的好政策就没有艾迪今天的发展！”，我

们也坚定地按照董事长的要求不断深耕专业领域，用创新和创造去回报社会，去担当制药人的使命，用实际行动去爱党爱国。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以视频及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参加 2023 半年度制药及生物制品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公司 2023 年 11 月 29 日以网络图文互动形式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4	利用上交所信息公司平台制作 2022 年度业绩、2023 年半年度业绩、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长图；通过新媒体平台开展线上机构投资者交流会、学术研讨会及产品推介会等。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 http://www.aidea.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明确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指定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在会后及时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向交易所报备。同时，公司不定期以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线上或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保证投资者与公司信息交流渠道的畅通和良性互动，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并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刊和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有关信息，确保了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情况。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综合采用申请专利授权保护、技术诀窍商业秘密保护等方式，构建公司完整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为避免因技术机密外泄导致公司利益受损，保持与维护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制定了内部保密相关制度、严格保密资料归档管理，与核心技术人员等签订了保密协议并载明竞业禁止条款，明确约定保密信息范围、双方权利义务、竞业禁止要求、违约责任等事项。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自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此期间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3)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 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 本公司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 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 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的, 则股份锁定期自动按该等规定或要求执行。	2020 年 7 月 20 日	是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傅和亮、Jindi Wu 及其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巫东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自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此期间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3) 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 本人/本公司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2020 年 7 月 20 日	是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昇、实际控制人 Jindi Wu 控制的其他持股主体香港维美、AEGLE TECH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4）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的，则股份锁定期自动按该等规定或要求执行。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此期间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3）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履行本条承诺。	2020 年 7 月 20 日	是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监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履行本条承诺。	2020 年 7 月 20 日	是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四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如公司上市时未盈利，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得减持首发前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应当继续履行本条承诺。（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5）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本人所持艾迪药业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2020 年 7 月 20 日	是	锁定期届满后四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傅和亮、Jindi Wu 夫妇	1、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承诺人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承诺人不会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	2020 年 7 月 20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及其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巫东昇	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4、承诺人保证其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等，也遵守以上承诺；5、对于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除公司（含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在本承诺函中相同的义务；6、若承诺人及相关公司、企业与公司产品或业务出现相竞争的情况，则承诺人及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7、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承诺人作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从中受益，承诺人同意将所得受益全额补偿给公司。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香港维美、AEGLE TECH	1、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对公司主营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承诺人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承诺人不会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相似或近似的或对公司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4、对于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除公司（含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在本承诺函中相同的义务；5、若承诺人及相关公司、企业与公司产品或业务出现相竞争的情况，则承诺人及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承诺人作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从中受益，承诺人同意将所得受益全额补偿给公司。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艾迪药业	为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股东和董事利用其股东地位和董事地位在有关商业交易中影响公司，从而做出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发行人还将采取以下措施，保证公司的利益不受侵犯：对于仍将持续存在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和回避制度，并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严格执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的独立董事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意见的制度，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和合理，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艾迪药业	《公司章程》规定了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为了明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制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未来分红的具体回报规划、分红的政策和分红计划作出了进一步安排，建立起健全	2020年7月20日	是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重视和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特别是现金分红，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个月内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艾迪药业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2 年 1 月 20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	所有的激励对象承诺每批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自每个归属等待期届满日起的 6 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向任意第三人转让当期已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2022 年 1 月 20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	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2 年 1 月 20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3 年 8 月 2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	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3 年 8 月 22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艾迪药业	稳定股价的承诺: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后，如果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本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金额相应进行调整，下同），除因不可抗力外，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2、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1）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实施上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会触发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3）符合当时有效之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2）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时，则顺延至第二选择；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	2020 年 7 月 20 日	是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第三选择为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相关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在每一个自然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3、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成就的，公司应当在相关条件成就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方案。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回购股份价格应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应在董事会作出实施回购股份决议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六个月内按照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数量、回购程序等实施完成回购，但出现以下情形的可提前终止回购：1）通过实施回购股票，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就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公司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4、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触发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条件成就的，公司控股股东应当在相关条件成就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披露增持计划并在六个月内实施完毕。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增持金额原则上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10%。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股票增持计划提供任何形式的资金支持。出现以下情形的，控股股东可提前终止继续股票增持计划：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触发控股股东要约收购义务的。5、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触发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成就的，上述人员应当在相关条件成就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披露增持计划并在六个月内实施完毕。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增持金额原则上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和股票现金分红（如有）的 20%。出现以下情形的，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提前终止股票增持计划：（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触发要约收购义务的。6、约束保障措施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	--	--	--	--	--	--	--	--

			如果公司控股股东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其应用于增持股票的等额资金从应付其现金分红中予以扣留。如果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其用于增持股票的等额资金从应付其税后薪酬和现金分红（如有）中予以扣留。							
其他	艾迪药业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1）提升公司在产品与技术方面的研发创新能力，持续提升盈利能力。生物医药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高度重视产品与技术方面的研发与创新。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继续巩固和发挥自身研发优势，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巩固公司在产品与技术方面的领先地位，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开展新药研发工作。公司将配置先进设备、仪器及软件，改善研发工作环境，增强开发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的能力，引进高端研发人才，搭建具有国内外领先水平的创新平台，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适应行业技术发展特征，保持公司竞争优势。（2）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董事会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相关管理制度，并将严格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已经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存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还将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监事会的作用，公司如有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或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等事项，将提请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应当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披露。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得超过 12 个月。（3）加快募投项目实施，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创新药研发及研发中心大楼购买项目、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偿还银行贷款与补充流动资金等，是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拓展。公司已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了可行性研究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可进一步提升公司医药研发能力、丰富公司产品管线、优化财务结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4）加强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公司已经建立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体系，未来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持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控制经营管理风险，确保内控制度持续有效实施；进一步加强创新药物产业化前瞻布局，提前推进未来新药上市后的各项内外部准备工作，实施精细化管理工作，提升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巩固行业地位。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促进长期稳定健康发展。（5）完善利润分配支付，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章程（草案）》规定了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为了明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制订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未来分红的具体回报规划、分红的政策和分红计划作</p>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出了进一步安排，建立起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重视和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特别是现金分红，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6）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其他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实际控制人傅和亮与 Jindi Wu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1）本公司/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0年7月20日	是	任职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	股份回购、购回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发行人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以合法方式回购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新股发行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如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实际控制人傅和亮、Jindi Wu	股份回购、购回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承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及其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巫东昇	息调整)，并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全体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介机构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如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	欺诈发行回购承诺：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广州维美，实际控制人傅和亮、Jindi Wu 及其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巫东昇	欺诈发行回购承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其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发行人承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各项公开承诺。若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除应当按照相关承诺内容接受约束外，将自愿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2）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3）如因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承诺，公司将暂扣其应得的现金分红和/或薪酬，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2020年7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除应当按照相关承诺内容接受约束外，另自愿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道歉；（2）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发行人或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	2020年7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一 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	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权益，该等承诺将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3）因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同时将在违反承诺事项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不得转让其名下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直至履行相应的承诺或其他替代措施。	月20日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人员承诺将严格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各项公开承诺。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除应当按照相关承诺内容接受约束外，另自愿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2）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向公司或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或投资者的权益，该等承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其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和/或薪酬），同时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其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5）违反承诺情节严重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更换相关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2020年7月20日	是	任职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艾迪药业	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2022年9月14日	是	2023年9月13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友好沟通，取得了其理解与支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开展，审计委员会全程监督并参与事前审议，后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	7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年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支彩琴、奚澍、张卉欣	程晓曼、嵇金丹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支彩琴（1 年）、奚澍（1 年）、张卉欣（2 年）	程晓曼（1 年）、嵇金丹（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00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公司拟聘请新会计师事务所作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经相关决策程序，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容诚进行了友好沟通，容诚已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债务到期未清偿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 18,843.45 万元。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艾迪药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5)。
2023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艾迪药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3)。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艾迪药业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3)。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艾迪药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2024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艾迪药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南京生物医药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江北新区药谷大道9号龙山湖会展中心19层	2,145,096.00	2021-9-15	2023-11-14				否	
百家汇精准医疗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玄武大道699-18号(20)幢楼(4F、5F)	4,853,908.21	2023-9-1	2026-10-31				否	
上海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恒隆广场办公室2幢3902室	3,416,496.12	2022-2-15	2025-3-31				否	
傅和亮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三街8号房号1001-2, 1101-2	2,424,516.48	2023-3-1	2025-2-28				是	实际控制人
成都生物城建设有限公司	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天府生物产业孵化园D地块(项目名称)	769,681.14	2023-12-1	2026-11-30				否	

		称) D2 栋 08001 号房								
--	--	---------------------	--	--	--	--	--	--	--	--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970,000,000.00	215,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777,642,000.00	17,973,045.39	764,073,045.39	777,642,000.00	777,642,000.00	518,976,824.42	66.74	116,334,121.85	14.96	261,587,522.55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ACC 008II I/IV 期临床项目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90,200,000.00	90,200,000.00	19,053,654.50	58,033,490.37	64.34	2025年	否	是	不适用	—	针对初治 HIV-1 感染者的适应症已于 2022 年 12 月获批上市并在开展 IV 期临床研究（上市后研究）；已提交新增适应症(经治患者)的 NDA 申请并获得受理	否	
乌司他丁新适应症研究项目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	95,000,000.00	2,851,968.01	8,609,062.91	9.06	2025年	否	否	见注 1	—	已完成 I 期临床试验	是，见注 1	
艾邦德®（艾诺韦林片）III 期临床及上市后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	100,500,000.00	18,740,078.69	70,499,437.18	70.15	2026年	否	是	不适用	—	针对初治 HIV-1 感染者的适应症已于 2021 年 6 月获批上市并正在开展上市后研究；已提交新增适应症(经治患	否	

研究项目																者)的 NDA 申请并获得受理		
整合酶抑制剂药物研发及其临床研究项目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	70,100,000.00	14,169,059.51	30,696,303.29	43.79	2027年	否	是	不适用	—	启动 I 期临床研究	否	
HIV 高端仿制药研发项目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	37,000,000.00	2,943,623.97	2,943,623.97	7.96	2026年	否	是	不适用	—	子项目 ADC201 完成 BE 试验的备案, 继续推进 BE 试验; 子项目 ADC201 进入预 BE 研究阶段	否	
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203,300,000.00	203,300,000.00	25,246,419.86	134,605,662.66	66.21	2022年	是	是	不适用	—	—	否	33,329,317.31

ACC 007II I/IV 期临床项目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56,100,000.00	-	-	-	—	—	否	是	不适用	—	已于 2021 年 6 月获批上市	否	
ACC 006B CCII 期临床项目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33,400,000.00	-	-	-	—	—	否	是	已变更募投项目	—	—	是	
ACC 006 肺鳞癌化疗联用 II 期临床项目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70,100,000.00	-	-	-	—	—	否	是	已变更募投项目	—	—	是	
ACC 006P D-1 联用 II 期临床项目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52,600,000.00	-	-	-	—	—	否	是	已变更募投项目	—	—	是	
ACC 010I/I I 期临床项目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53,400,000.00	-	-	-	—	—	否	是	已变更募投项目	—	—	是	

研发中心大楼购置项目	研发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37,000,000.00	-	-	-	—	—	否	是	已变更募投项目	—	—	是, 见注3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否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148,717,926.73	99.15	—	否	是	不适用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46,100,000.00	746,100,000.00	83,004,804.54	454,105,507.11	60.86							
支付发行费用及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3日	是	31,542,000.00	31,542,000.00	-	31,542,000.00	100.00							否
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	不适用					-	-	33,329,317.31	33,329,317.31								

流动资金																		
合计						777,642,000.00	777,642,000.00	116,334,121.85	518,976,824.42	66.74								

注 1：乌司他丁新适应症研究项目已于 2021 年末完成 I 期临床试验，评估注射用乌司他丁在中国健康成人中的单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单次及多次剂量递增的安全性及耐受性。I 期临床试验显示注射用乌司他丁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2022 年以来，公司在 I 期临床试验基础上积极开展后续临床试验方案设计验证、外部专家论证以及 CDE 沟通工作，讨论拟选择的适应症及其对应的给药剂量、给药时机、疗效评价指标等。由于乌司他丁系从人体尿液中提取所得，物质基础复杂，国家对于此类注射剂产品审评标准日趋严格；虽然公司补充完善了乌司他丁物质基础相关的系统科学研究、产品质量控制策略以及非临床安全性研究等工作并取得了相关进展，但截至目前，CDE 仍建议在已开展研究及论证的基础上，进一步评估和论证。进一步地，2023 年 7 月 27 日，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发布了《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临床试验设计技术指导原则（试行）》《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临床试验实施技术指导原则（试行）》《以患者为中心的药物获益-风险评估技术指导原则（试行）》，对药物临床试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综合以上最新情况，本项目开发难度较大，实施进度晚于预期，无法于 2023 年内完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详见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告。

虽然该项目已经延期，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CDE 仍建议在已开展研究及论证的基础上，进一步评估和论证产品质量控制策略，且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对药物临床试验提出更高要求的客观环境没有变化，因此本项目后续推进过程中，仍然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风险。

注 2：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将“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33,329,317.31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3：2023 年 4 月 1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涉及变更使用的募集资金为原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大楼购置项目”全部募集资金 3,700.00 万元，拟全部用于新项目“HIV 高端仿制药研发项目”。新项目的实施契合国家政策要求，有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优化产品结构，满足不同治疗周期患者的临床需求，填补国内艾滋病仿制药领域短缺问题；有助于公司实现药物创新和研发成果产业化，锁定优势赛道，增强盈利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与原研药相比，仿制药的研发成本低，不仅可以满足患者对于疗效的需求，还有助于减轻其经济压力。广阔的市场空间、国家政策的鼓励支持、坚实的研发基础及过硬的技术团队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创新药研发及研发中心大楼购买项目”之“研发中心大楼购置项目	37,000,000	0	HIV 高端仿制药研发项目	<p>因安赛莱未能与产权方就前置税收缴纳目标以及与此挂钩的大楼交易价格达成最终一致，标的大楼购置处于搁置状态；同时随着公司其他厂区基建完善，可以满足安赛莱原有研发场所布局需求。</p> <p>新项目的实施契合国家政策要求，有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优化产品结构，满足不同治疗周期患者的临床需求，填补国内艾滋病仿制药领域短缺问题；有助于公司实现药物创新和研发成果产业化，锁定优势赛道，增强盈利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与原研药相比，仿制药的研发成本低，不仅可以满足患者对于疗效的需求，还有助于减轻其经济压力。广阔的市场空间、国家政策的鼓励支持、坚实的研发基础及过硬的技术团队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p>	0	决策程序：2023 年 4 月 1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3 年 5 月 12 日，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信息披露情况：上述事项的信息披露详见 2023 年 4 月 15 日及 2023 年 5 月 13 日公告。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4月14日	38,000.00	2023年4月14日	2024年4月13日	21,5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超募资金来源	超募资金金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797.30	1,797.30	100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365.73	1,365.73	100	
支付发行费用对应的税金		431.57	431.57	100	

其他说明

无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4,259,680	48.63				-204,259,680	-204,259,680	0	0
1、国家持股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10,366,280	26.28				-110,366,280	-110,366,28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4,500,000	22.50				-94,500,000	-94,500,0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866,280	3.78				-15,866,280	-15,866,280	0	0
4、外资持股	93,893,400	22.35				-93,893,400	-93,893,40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93,893,400	22.35				-93,893,400	-93,893,40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15,740,320	51.37				205,042,488	205,042,488	420,782,808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15,740,320	51.37				205,042,488	205,042,488	420,782,808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0,000,000	100				782,808	782,808	420,782,808	100

说明：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204,259,680 股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起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对应的 782,808 股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上市流通，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前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1811 元、2.7574 元，股份变动后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1810 元、2.7566 元，变动前后的增减幅度分别为 0.0552%、-0.0290%。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94,500,000	94,5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3 年 7 月 20 日
維美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77,693,400	77,693,4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3 年 7 月 20 日
AEGLE TECH LIMITED	16,200,000	16,2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3 年 7 月 20 日
傅和祥	13,166,280	13,166,28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3 年 7 月 20 日
巫东昇	2,700,000	2,7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3 年 7 月 20 日
合计	204,259,680	204,259,680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3 年 9 月 21 日	7 元	782,808	2023 年 9 月 26 日	782,808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对应的 782,808 股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上市流通，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表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1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0	94,500,000	22.4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維美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0	77,693,400	18.46	0	无	0	境外法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587,956	19,871,536	4.72	0	无	0	其他
AEGLE TECH LIMITED	0	16,200,000	3.85	0	无	0	境外法人
傅和祥	13,664	13,179,944	3.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4,751	10,013,729	2.38	0	无	0	其他
AVIDIAN TECH LIMITED	-6,151,700	9,048,300	2.15	0	无	0	境外法人
上海潼骁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潼骁致远长菁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99,998	6,963,671	1.65	0	无	0	其他
张跃军	-4,078,186	6,821,814	1.6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蓉蓉	68,319	5,468,319	1.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种类	数量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9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500,000			
維美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77,693,400		人民币普通股	77,693,4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871,536		人民币普通股	19,871,536			
AEGLE TECH LIMITED	16,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00,000			
傅和祥	13,179,944		人民币普通股	13,179,944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13,729		人民币普通股	10,013,729			
AVIDIAN TECH LIMITED	9,048,300		人民币普通股	9,048,300			
上海潼骁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潼骁致远长菁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963,671		人民币普通股	6,963,671			
张跃军	6,821,814		人民币普通股	6,821,814			
吴蓉蓉	5,468,319		人民币普通股	5,468,31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系实际控制人傅和亮之控股企业； 2、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AEGLE TECH LIMITED 为傅和亮之妻、实际控制人 Jindi Wu 控制的企业； 3、傅和祥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4、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前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Starr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HK V, Limited	退出	0	0	0	0
扬州乐扬凯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	3,355,646	0.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19,871,536	4.72
吴蓉蓉	新增	0	0	5,468,319	1.30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证券资管—广发银行—华泰艾迪药业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0	2021-07-20	0	552,122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	2,859,185	2022-07-20	0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傅和亮
成立日期	2011年9月5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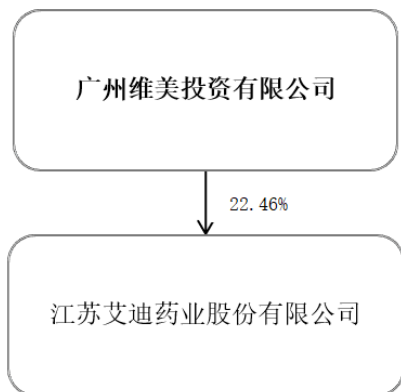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傅和亮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JINDI WU
国籍	加拿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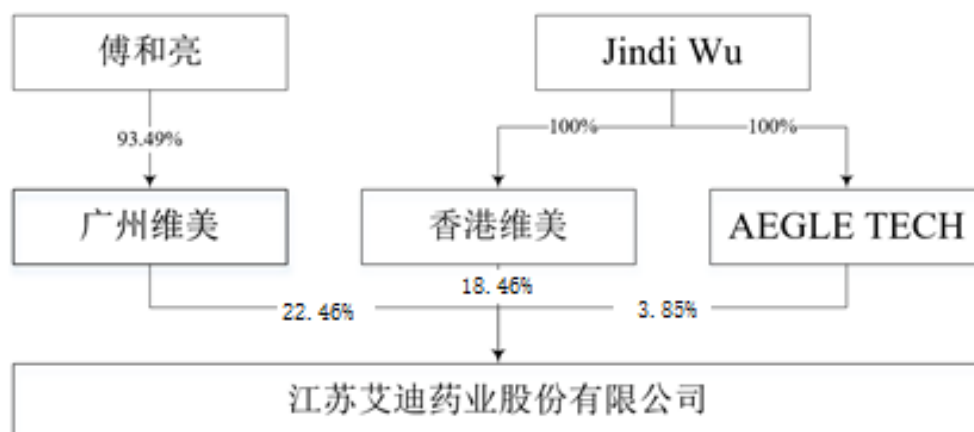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傅和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01,1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5%；此外，傅和亮、Jindi Wu 夫妇通过傅和亮先生实际控制的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Jindi Wu 女士实际控制的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AEGLE TECH LIMITED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傅和祥先生、巫东昇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4,287,00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8.55%。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Jindi Wu	2013 年 11 月 8 日	1993171	不适用	投资
情况说明	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持有艾迪药业 18.46% 股份，由傅和亮之妻 Jindi Wu 实际控制。详见“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苏公 W[2024]A356 号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4 及附注七、61

艾迪药业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411,363,846.09 元，由于营业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同时收入为艾迪药业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艾迪药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根据不同的销售模式和产品信息，分别选取样本检查销售框架协议、销售合同、订单，并查看主要交易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波动进行分析；
- 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运输单、客户签收记录、效价检测报告、银行回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和公开财务数据，确认主要客户与艾迪药业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查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及双方的交易信息，关注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6)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发生额进行函证，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等；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核对销售合同、运输单、客户签收单等资料，评估收入确认是否存在跨期。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二) 开发支出的资本化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6 及附注八、研发支出
 艾迪药业公司 2023 年度研究开发药品过程中予以资本化的开发支出金额为 20,999,714.60 元。由于资本化的研发支出金额较大，且评估其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开发支出的资本化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开发支出的资本化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评价与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获取与研发项目相关的批文或证书以及管理层准备的可行性报告，评价相关项目商业应用及技术可行性分析的合理性；
- (3) 询问相关研发人员，跟踪各种药物最新研发状态，了解完成研究开发药物过程是否能够使其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4) 询问管理层，了解其持有拟开发药物的目的，及完成研究开发药物资源的支持度；
- (5) 评价管理层所采用的开发支出资本化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是否符合行业特点；

(6) 选取样本检查研发相关的合同、研发领料单、人工分配表、发票及付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研发费用归集的准确性；

(7) 复核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开发支出的资本化存在异常。

四、其他信息

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公司中实体或者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无锡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程晓曼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嵇金丹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25,355,528.66	134,907,608.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15,749,408.73	351,637,105.8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0,861,599.12	5,586,490.56
应收账款	七、5	182,416,036.14	113,829,280.96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4,344,786.06	15,326,527.10

预付款项	七、8	29,104,522.52	13,295,227.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856,097.53	5,083,053.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84,877,931.55	156,150,604.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815,032.46	6,639,650.57
流动资产合计		872,380,942.77	802,455,548.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91,865,225.53	90,583,663.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59,018,727.00	58,224,334.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33,130,118.34	407,057,640.30
在建工程	七、22	3,121,024.94	36,815,456.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287,833.60	3,311,894.61
无形资产	七、26	114,591,396.42	117,621,530.67
开发支出	八	76,615,323.48	63,446,373.80
商誉	七、27	13,239,342.66	13,239,342.6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7,287,866.84	5,683,429.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4,290,048.08	39,016,971.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3,737,520.63	18,092,907.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4,184,427.52	853,093,544.37
资产总计		1,746,565,370.29	1,655,549,092.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55,553,443.33	145,155,069.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3,175,435.91	10,310,338.64
应付账款	七、36	110,390,676.21	109,130,380.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6,254,674.35	33,117,268.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6,902,636.91	17,781,556.56
应交税费	七、40	2,072,147.64	2,409,241.40
其他应付款	七、41	8,066,308.07	6,198,236.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3,851,402.02	2,115,736.8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301,258.40	5,457,403.46
流动负债合计		491,567,982.84	331,675,232.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69,94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955,309.80	1,495,911.9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50,285,406.26	56,374,594.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6,278,458.48	7,020,843.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459,174.54	124,891,349.83
负债合计		621,027,157.38	456,566,582.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20,782,808.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888,348,324.13	886,203,737.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49,789.40	851,943.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9,307,578.93	9,307,578.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93,450,287.55	-117,380,749.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5,538,212.91	1,198,982,510.3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5,538,212.91	1,198,982,510.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46,565,370.29	1,655,549,092.77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765,297.34	87,937,069.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684,339.70	180,936,567.3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361,599.12	5,586,490.56
应收账款	十九、1	187,706,571.69	113,692,939.05
应收款项融资		14,344,786.06	15,326,527.10
预付款项		21,352,322.29	10,275,832.0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0,263,457.75	39,107,282.6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80,291,682.82	151,776,675.8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4,600.05	4,111,167.41
流动资产合计		762,624,656.82	608,750,551.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527,035,248.81	526,244,319.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018,727.00	58,224,334.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8,866,684.62	203,315,174.67
在建工程		1,161,355.25	3,393,580.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44,811.97	2,240,951.79
无形资产		89,420,724.19	89,945,126.61
开发支出		42,872,448.93	36,509,840.82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207,192.00	3,431,992.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37,783.93	37,681,55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37,520.63	15,203,980.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1,102,497.33	976,190,860.37
资产总计		1,753,727,154.15	1,584,941,412.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147,833.33	145,155,069.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6,379,001.53	60,212,375.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73,674.63	30,592,325.09
应付职工薪酬		11,057,584.80	14,336,961.50
应交税费		1,378,859.86	1,164,504.72
其他应付款		20,941,261.49	6,494,029.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226,377.44	1,243,029.61
其他流动负债		4,491,728.44	5,129,160.83
流动负债合计		470,496,321.52	264,327,456.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9,94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7,296.64	1,195,778.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95,711.49	6,391,009.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22,181.81	1,710,277.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425,189.94	69,297,065.66
负债合计		544,921,511.46	333,624,522.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782,808.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8,348,324.13	886,203,737.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49,789.40	851,943.52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9,606,499.42	9,606,499.42
未分配利润		-110,481,778.26	-65,345,290.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8,805,642.69	1,251,316,890.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53,727,154.15	1,584,941,412.07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一、营业总收入		411,363,846.09	244,219,269.8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11,363,846.09	244,219,269.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0,619,778.22	374,647,483.4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21,336,169.05	139,445,952.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949,366.28	3,329,961.94
销售费用	七、63	104,416,740.08	75,495,464.45
管理费用	七、64	95,276,664.09	92,070,118.52
研发费用	七、65	63,182,425.19	63,907,634.83
财务费用	七、66	10,458,413.53	398,351.54
其中：利息费用		11,763,788.71	3,918,402.96
利息收入		1,488,733.01	2,724,841.57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381,697.83	15,819,486.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2,615,093.88	6,946,534.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10,286.69	-895,594.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543,801.73	9,861,439.8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732,918.09	-8,893,602.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3,670,065.67	-35,410,934.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0,406.82	31,203.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047,915.63	-142,074,085.5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40,204.06	139,621.5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77,288.67	450,163.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085,000.24	-142,384,627.5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6,015,462.00	-18,291,330.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069,538.24	-124,093,297.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069,538.24	-124,093,297.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069,538.24	-124,093,297.1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302,154.12	951,980.6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2,154.12	951,980.6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2,154.12	951,980.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2,154.12	951,980.61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371,692.36	-123,141,316.5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371,692.36	-123,141,316.5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423,239,701.38	237,473,008.85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27,432,438.93	133,840,609.47
税金及附加		4,760,120.76	2,542,329.68
销售费用		98,790,437.04	66,371,144.59
管理费用		67,448,178.58	69,467,547.62
研发费用		60,484,537.68	60,286,764.00
财务费用		10,910,550.38	1,124,686.40
其中：利息费用		11,543,640.97	3,805,606.10
利息收入		821,570.51	1,845,640.28
加：其他收益		8,188,249.65	14,822,117.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6,105,303.96	-545,998.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8,732.70	9,160,901.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45,198.14	11,900,216.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205,399.13	-69,828,450.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0.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664,502.07	-130,651,286.84
加：营业外收入		108,538.26	122,109.15
减：营业外支出		124,844.67	297,611.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680,808.48	-130,826,788.96
减：所得税费用		-15,544,320.32	-20,049,665.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36,488.16	-110,777,123.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36,488.16	-110,777,123.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2,154.12	951,980.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2,154.12	951,980.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2,154.12	951,980.61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438,642.28	-109,825,143.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8,583,970.62	251,885,956.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66,784.12	13,984,440.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894,892.20	53,210,80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845,646.94	319,081,197.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377,933.12	196,738,444.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711,200.03	92,250,121.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52,599.65	7,313,990.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0,328,833.03	115,333,305.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070,565.83	411,635,86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24,918.89	-92,554,664.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9,442.09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41,913.04	8,643,219.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1,399.67	683,119.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05,000,000.00	93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4,642,754.80	945,326,339.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201,102.27	140,297,404.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70,000,000.00	1,12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1,201,102.27	1,351,047,40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41,652.53	-405,721,065.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79,65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5,290,000.00	20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769,656.00	20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55,487.04	3,465,097.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333,567.32	5,500,101.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989,054.36	8,965,198.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780,601.64	196,034,801.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3.42	467,679.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998,768.70	-301,773,249.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804,097.31	425,577,346.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802,866.01	123,804,097.31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652,115.76	235,863,508.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88,591.00	1,173,974.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184,641.73	126,958,76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325,348.49	363,996,250.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116,159.62	183,254,239.7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842,243.35	70,035,420.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25,786.33	6,008,729.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651,229.82	272,568,889.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135,419.12	531,867,27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810,070.63	-167,871,028.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9,442.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24,517.93	3,284,634.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544.79	3,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000,000.00	4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5,740,504.81	403,288,534.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90,119.69	34,832,261.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88,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0,000,000.00	5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890,119.69	703,082,261.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9,614.88	-299,793,727.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79,65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9,890,000.00	20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369,656.00	20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79,805.86	3,465,097.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2,371.40	2,080,060.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582,177.26	5,545,15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787,478.74	199,454,842.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3.42	467,679.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829,226.65	-267,742,234.4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35,647.48	355,677,881.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764,874.13	87,935,647.48

公司负责人: 傅和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传洪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传洪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年末余额	420,000,000 .00				886,203,737.2 0		851,943.5 2		9,307,578.9 3		-117,391,911.71		1,198,971,347.9 4		1,198,971,347.9 4
加：会计 政策变更											11,162.40		11,162.40		11,162.40
前 期差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420,000,000 .00				886,203,737.2 0		851,943.5 2		9,307,578.9 3		117,380,749.3 1		1,198,982,510.3 4		1,198,982,510.3 4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782,808.00				2,144,586.93		- 302,154.1 2				- 76,069,538.24		-73,444,297.43		-73,444,297.43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 302,154.1 2				- 76,069,538.24		-76,371,692.36		- 76,371,692.36
（二）所 有者投入	782,808.00				1,898,781.80								2,681,589.80		2,681,589.80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82,808.00				4,696,848.00								5,479,656.00		5,479,65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98,066.20								-2,798,066.20		-2,798,066.2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3 年年度报告

2. 盈 余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 计划变 动额结 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 收益结 转留存 收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 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420,000,000.0 0				886,203,737.2 0	851,943.5 2	9,307,578.9 3		117,380,749.3 1	-	1,198,982,510.3 4		1,198,982,510.34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886,203,737.20		851,943.52		9,606,499.42	- 65,356,452.50	1,251,305,727.6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1,162.40	11,162.4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886,203,737.20		851,943.52		9,606,499.42	- 65,345,290.10	1,251,316,890.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2,808.00				2,144,586.93		- 302,154.12		-	- 45,136,488.16	- 42,511,247.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02,154.12			- 45,136,488.16	- 45,438,642.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2,808.00				1,898,781.80						2,681,589.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82,808.00				4,696,848.00						5,479,65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798,066.20						- 2,798,066.2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45,805.13						245,805.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782,808.00				888,348,324.13		549,789.40		9,606,499.42	-110,481,778.26	1,208,805,642.69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0,000,000.00				873,779,116.97		-100,037.09		9,606,499.42	45,530,107.98	1,348,815,687.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98,274.17	-98,274.1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	-	-	873,779,116.97	-	100,037.09	-	9,606,499.42	45,431,833.81	1,348,717,413.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424,620.23	-	951,980.61	-	-	110,777,123.91	97,400,523.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1,980.61			110,777,123.91	109,825,143.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424,620.23	-	-	-	-	-	12,424,620.2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424,620.23						12,424,620.2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	-	-	886,203,737.20	-	851,943.52	-	9,606,499.42	- 65,345,290.10	1,251,316,890.04

公司负责人：傅和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传洪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传洪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江苏艾迪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扬州艾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09年12月14日根据协议、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本次为首次出资，出资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于2009年12月14日已全部收到。截至2009年12月14日，股东出资金额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2010年6月7日，收到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40.00万元，变更后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1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8.00%。

2010年10月19日，收到第三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08.00万元，变更后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34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9.60%。

2010年10月21日，收到第四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7.00万元，变更后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35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1.00%。

2011年9月27日，收到第五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45.00万元，变更后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2013年10月2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的修正案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500.00万元，由全体股东分期于2015年10月22日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00万元。本次出资为增资的首期出资，由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3年10月22日，变更后实收资本为2,800.00万元。

2014年5月21日，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8,004.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10,80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03%。

2014年6月9日，收到股东剩余出资款1,196.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12,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15年8月28日，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申请增资人民币110,000,000.00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4,831,461.00元，其余95,168,539.00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4,831,461.00元。2015年10月13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投资款共计人民币110,000,000.00元，其中人民币14,831,461.00元计入注册资本，变更后实收资本合计134,831,461.00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6年6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艾迪药业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3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168,539.00元，其中，货币出资人民币23,483,742.92元，另1,684,796.08元由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用以前年度分配的应付股利来转增，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0.00万元，截至2017年7月25日，实收资本金额为人民币16,000.00万元，已足额认缴。

2019年2月20日，股东会决议将江苏艾迪药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2018年9月30日的审定后净资产为基础，以发起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拟设置为36,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股本金额人民币36,000.00万元。

根据贵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185号《关于同意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000.00万元。

截至2020年7月13日，艾迪药业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6,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9,4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75,326,954.61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4,073,045.3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10Z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782,808.00元，通过向符合归属条件且确认归属的47位激励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

票方式募集，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公 W[2023]B073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078.2808 万元。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性质为医药研发及医药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包括：药品研发、药品生产和销售；人尿蛋白、动物脏器和植物原料有效成分的开发、收购、加工与销售；II 类、III 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研究开发与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一般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公司注册地：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6979433664。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	-------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geq 1,000,000
重要的在建工程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或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 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 \geq 1,000,00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金额 \geq 1,000,00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 \geq 1,000,00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财务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3)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如下：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以及可分割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确定为合营安排。参与方为共同控制的一方时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合营方，否则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非合营方。

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是否为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权利且承担相关负债义务，还是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划分为共同经营或合营企业两种类型。

(1)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其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非合营方比照上述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

(2)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

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销售人源蛋白粗品客户应收款项
组合二	普药客户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销售普药客户应收款项
组合三	诊断设备及试剂客户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销售诊断设备及试剂客户应收款项
组合四	新药客户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销售新药客户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保证金及押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押金应收款项
组合二	职工备用金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备用金应收款项
组合三	其他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除保证金、押金、职工备用金以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四	应收合并内关联公司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合并内关联方公司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人源蛋白粗品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及诊断设备及试剂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其他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9.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00	15.83-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00	15.83-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3-2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摊销、材料费、股权激励费用、水电气费、办公费用、其他费用等。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①对于自行或委托研发的新药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进入 III 期临床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通过不分期的验证性临床或生物等效性临床后即可申报生产的创新药的研发，在具有技术可行性的情形下，将取得验证性临床试验批件或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批件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

②对于仿制药研发项目，公司将研发项目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前所处阶段界定为研究阶段，取得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的阶段为开发阶段。

外购技术，技术转让费可资本化，后续研发支出根据上述条件处理。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7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技术支持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

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承租人应当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承租人应当按照租赁准则第九条至第十二条的规定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按照租赁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

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出租人应当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出租人应当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出租人应当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出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出租人应当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售后租回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一. 1. 1.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未分配利润	11,162.40

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69,666.19	39,016,971.36	347,305.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84,700.99	7,020,843.76	336,142.77
未分配利润	-117,391,911.71	-117,380,749.31	11,162.4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34,254.60	37,681,559.77	347,305.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4,135.20	1,710,277.97	336,142.77
未分配利润	-65,356,452.50	-65,345,290.10	11,162.40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于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了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该项解释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于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了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该项解释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907,608.65	134,907,608.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1,637,105.85	351,637,105.8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86,490.56	5,586,490.56	
应收账款	113,829,280.96	113,829,280.96	
应收款项融资	15,326,527.10	15,326,527.10	
预付款项	13,295,227.04	13,295,227.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083,053.53	5,083,053.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6,150,604.14	156,150,604.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39,650.57	6,639,650.57	
流动资产合计	802,455,548.40	802,455,548.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583,663.20	90,583,663.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224,334.00	58,224,334.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7,057,640.30	407,057,640.30	
在建工程	36,815,456.87	36,815,456.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11,894.61	3,311,894.61	
无形资产	117,621,530.67	117,621,530.67	
开发支出	63,446,373.80	63,446,373.80	
商誉	13,239,342.66	13,239,342.66	
长期待摊费用	5,683,429.03	5,683,429.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69,666.19	39,016,971.36	347,305.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92,907.87	18,092,907.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2,746,239.20	853,093,544.37	347,305.17
资产总计	1,655,201,787.60	1,655,549,092.77	347,305.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155,069.45	145,155,069.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310,338.64	10,310,338.64	
应付账款	109,130,380.87	109,130,380.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117,268.42	33,117,268.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781,556.56	17,781,556.56	
应交税费	2,409,241.40	2,409,241.40	
其他应付款	6,198,236.96	6,198,236.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15,736.84	2,115,736.84	
其他流动负债	5,457,403.46	5,457,403.46	
流动负债合计	331,675,232.60	331,675,232.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95,911.90	1,495,911.9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6,374,594.17	56,374,594.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84,700.99	7,020,843.76	336,142.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555,207.06	124,891,349.83	336,142.77
负债合计	456,230,439.66	456,566,582.43	336,14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6,203,737.20	886,203,737.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51,943.52	851,943.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07,578.93	9,307,578.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7,391,911.71	-117,380,749.31	11,16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98,971,347.94	1,198,982,510.34	11,162.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98,971,347.94	1,198,982,510.34	11,162.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总计	1,655,201,787.60	1,655,549,092.77	347,305.1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937,069.65	87,937,069.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936,567.38	180,936,567.3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86,490.56	5,586,490.56	
应收账款	113,692,939.05	113,692,939.05	
应收款项融资	15,326,527.10	15,326,527.10	
预付款项	10,275,832.07	10,275,832.07	
其他应收款	39,107,282.68	39,107,282.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1,776,675.80	151,776,675.8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11,167.41	4,111,167.41	
流动资产合计	608,750,551.70	608,750,551.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6,244,319.10	526,244,319.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224,334.00	58,224,334.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3,315,174.67	203,315,174.67	
在建工程	3,393,580.87	3,393,580.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40,951.79	2,240,951.79	
无形资产	89,945,126.61	89,945,126.61	

开发支出	36,509,840.82	36,509,840.8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31,992.59	3,431,992.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34,254.60	37,681,559.77	347,305.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03,980.15	15,203,980.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5,843,555.20	976,190,860.37	347,305.17
资产总计	1,584,594,106.90	1,584,941,412.07	347,305.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155,069.45	145,155,069.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212,375.38	60,212,375.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592,325.09	30,592,325.09	
应付职工薪酬	14,336,961.50	14,336,961.50	
应交税费	1,164,504.72	1,164,504.72	
其他应付款	6,494,029.79	6,494,029.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3,029.61	1,243,029.61	
其他流动负债	5,129,160.83	5,129,160.83	
流动负债合计	264,327,456.37	264,327,456.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95,778.61	1,195,778.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391,009.08	6,391,009.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4,135.20	1,710,277.97	336,142.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960,922.89	69,297,065.66	336,142.77
负债合计	333,288,379.26	333,624,522.03	336,14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6,203,737.20	886,203,737.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51,943.52	851,943.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06,499.42	9,606,499.42	
未分配利润	-65,356,452.50	-65,345,290.10	11,162.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51,305,727.64	1,251,316,890.04	11,162.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84,594,106.90	1,584,941,412.07	347,305.17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自用房产原值的 70%；出租房产租金收入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 元/M ²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25%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扬州诺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25%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233201613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在有效认定期（2024 年度至 2026 年度）内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公司按上述规定执行。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21,425,059.93	123,789,144.36
其他货币资金	3,930,468.73	11,118,464.2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25,355,528.66	134,907,608.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 3,209,859.12 元系本公司及艾迪医药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账户余额，341,803.53 元系南京安赛莱的保函保证金账户余额，银行存款中 1,000.00 元系南京安赛莱 ETC 冻结资金，合计共 3,552,662.65 元因不能随时用于支付，该部分款项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其他货币资金剩余资金为诺康药房支付宝平台未提现资金和证券资金账户的余额。

报告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无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749,408.73	351,637,105.85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投资			
银行理财产品	215,749,408.73	351,637,105.85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15,749,408.73	351,637,105.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861,599.12	5,586,490.5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861,599.12	5,586,490.5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81,881.3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981,881.3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61,599.12	100.00			10,861,599.12	5,586,490.56	90.56	100.00		5,586,490.5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861,599.12	100.00			10,861,599.12	5,586,490.56	90.56	100.00		5,586,490.56
合计	10,861,599.12	100.00		/	10,861,599.12	5,586,490.56	90.56	100.00	/	5,586,490.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1,868,503.86	119,507,949.57
1 年以内小计	191,868,503.86	119,507,949.57
1 至 2 年	1,959,105.54	5,203,453.84
2 至 3 年	5,117,235.70	2,018,988.61
3 年以上	234,443.60	230,658.5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9,179,288.70	126,961,050.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93,103.00	3.41	6,793,103.00	100.00		6,709,265.17	5.28	6,709,265.17	100.00	
其中：										
应收应 收人源 蛋白粗 品客户- UREKA HONG KONG LIMITE D.	5,027,927.00	2.52	5,027,927.00	100.00		4,944,089.17	3.89	4,944,089.17	100.00	
应收诊 断设备 及试剂 客户-广 州医科 大学附 属市八 医院	1,765,176.00	0.89	1,765,176.00	100.00		1,765,176.00	1.39	1,765,176.00	100.00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192,386,185.70	96.59	9,970,149.56	5.18	182,416,036.14	120,251,785.43	94.72	6,422,504.47	5.34	113,829,280.96
其中：										
应收人 源蛋白 粗品客 户	138,998,763.80	69.79	6,949,938.19	5.00	132,048,825.61	86,979,201.70	68.52	4,348,960.09	5.00	82,630,241.61
应收普 药客户	4,613,708.56	2.32	581,525.70	12.60	4,032,182.86	5,641,502.83	4.44	689,740.33	12.23	4,951,762.50
应收诊 断设备 及试剂 客户	2,615,404.57	1.31	130,770.23	5.00	2,484,634.34	990,004.57	0.78	51,750.23	5.23	938,254.34
应收新 药客户	46,158,308.77	23.17	2,307,915.44	5.00	43,850,393.33	26,641,076.33	20.98	1,332,053.82	5.00	25,309,022.51
合计	199,179,288.70	100.00	16,763,252.56	8.42	182,416,036.14	126,961,050.60	100.00	13,131,769.64	10.34	113,829,280.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医科大学 附属市八医院	1,765,176.00	1,765,176.00	100.00	长期未回款且尚无明确的回款安排，本公司对其信用风险进行了单项分析，按 100% 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UREKA HONG KONG LIMITED	5,027,927.00	5,027,927.00	100.00	长期未回款且尚无明确的回款安排，本公司对其信用风险进行了单项分析，按 100% 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6,793,103.00	6,793,103.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UREKA HONG KONG LIMITED. 及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市八医院长期未回款且无明确的回款安排，本公司预计款项难以短时间内收回，因此按 100% 计提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8,998,763.80	6,949,938.19	5.00
合计	138,998,763.80	6,949,938.19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普药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016,976.49	140,594.18	3.50
1-2 年	177,927.47	64,320.78	36.15
2-3 年	184,361.00	165,611.49	89.83
3 年以上	234,443.60	210,999.25	90.00
合计	4,613,708.56	581,525.70	12.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诊断设备及试剂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15,404.57	130,770.23	5.00
1-2 年			
合计	2,615,404.57	130,770.23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新药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6,158,308.77	2,307,915.44	5.00
合计	46,158,308.77	2,307,915.44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请参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9,293,049.26	2,600,978.10			83,837.83	11,977,865.19
应收诊断及试剂客户	1,816,926.23	79,020.00			-	1,895,946.23
应收普药客户	689,740.33	68,867.76		177,082.39		581,525.70
应收新药客户	1,332,053.82	975,861.62				2,307,915.44
合计	13,131,769.64	3,724,727.48		177,082.39	83,837.83	16,763,252.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94,200,074.43			47.29	4,710,003.72
客户二	44,112,459.04			22.15	2,205,622.95
客户三	38,254,519.80			19.21	1,912,725.99
客户四	5,027,927.00			2.52	5,027,927.00
客户五	1,668,869.65			0.84	58,410.44
合计	183,263,849.92			92.01	13,914,690.1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344,786.06	15,326,527.10
合计	14,344,786.06	15,326,527.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41,625.29	
合计	5,241,625.2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005,010.20	97.95	13,207,687.02	99.34
1 至 2 年	17,277.02	0.88	7,367.92	0.06
2 至 3 年	2,063.20	0.51	79,169.26	0.59
3 年以上	80,172.10	0.66	1,002.84	0.01
合计	29,104,522.52	100.00	13,295,227.0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16,203,697.92	55.67
供应商二	4,229,136.03	14.53
供应商三	3,623,782.92	12.45
供应商四	2,160,377.36	7.42
供应商五	276,000.00	0.95
合计	26,492,994.23	91.0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56,097.53	5,083,053.53
合计	3,856,097.53	5,083,053.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72,453.81	2,214,928.63
1 年以内小计	772,453.81	2,214,928.63
1 至 2 年	1,700,709.43	489,847.00
2 至 3 年	212,847.00	1,203,5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500.00	230,210.49
4 至 5 年	4,400.00	140,000.00
5 年以上	1,192,316.60	1,052,316.60

小计	3,886,226.84	5,330,802.72
减：预期信用损失	30,129.31	247,749.19
合计	3,856,097.53	5,083,053.5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347,144.04	4,657,293.08
员工备用金		92.87
代扣社保公积金	525,384.69	447,606.28
其他	13,698.11	225,810.49
合计	3,886,226.84	5,330,802.7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1,938.70		225,810.49	247,749.1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190.61			8,190.6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25,810.49	225,810.49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0,129.31			30,129.3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请参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21,938.70	8,190.61				30,129.31
应收其他款项	225,810.49			225,810.49		-
合计	247,749.19	8,190.61		225,810.49		30,129.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25,810.4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扬州市邗江区财政局	1,039,466.60	26.75	押金、保证金	5 年以上	
扬州市邗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30,000.00	13.64	押金、保证金	1-2 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524,217.60	13.49	押金、保证金	1-2 年	
上海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4,708.01	7.84	其他押金、保证金	1-2 年	15,235.40
江苏仙林生命科技创新园发展有限公司	261,987.87	6.74	押金、保证金	1-2 年	-
合计	2,660,380.08	68.46	/	/	15,235.4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425,707.68	5,311,484.58	69,114,223.10	68,540,648.87	1,341,075.03	67,199,573.84
在产品	80,466,168.72	46,601,114.50	33,865,054.22	81,028,677.96	25,227,694.88	55,800,983.08
库存商品	42,146,240.34	12,494,156.33	29,652,084.01	31,447,515.59	16,086,114.43	15,361,401.16
周转材料	351,328.81	-	351,328.81	747,332.41	-	747,332.41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46,532,501.30	344,911.22	46,187,590.08	16,430,180.09	707.14	16,429,472.95
委托加工物资	5,707,651.33	-	5,707,651.33	611,840.70	-	611,840.70
合计	249,629,598.18	64,751,666.63	184,877,931.55	198,806,195.62	42,655,591.48	156,150,604.1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41,075.03	4,246,465.01		276,055.46		5,311,484.58
在产品	25,227,694.88	21,685,097.91		311,678.29		46,601,114.50

库存商品	16,086,114.43	2,605,701.33	-	986,256.77		12,494,156.3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707.14	344,204.08				344,911.22
合计	42,655,591.48	23,670,065.67		1,573,990.52		64,751,666.6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转销/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销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价格回升，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转回
半成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销售
库存商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510,677.34	607,545.22
待抵扣进项税额	5,304,355.12	5,478,893.30
待认证进项税额	-	553,212.05
预缴所得税	-	-
合计	5,815,032.46	6,639,650.5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或 利 润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UREKA HONGKONG LIMITED	3,198,017.87			-495,033.87	-30,199.72							2,672,784.28	2,672,784.28
Kaidea Global Pte.Ltd.	901,494.84		879,442.09	249,901.65	-271,954.40								
北京艾普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563,360.46			-1,098,627.00								464,733.46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7,593,574.31			3,561,112.63	-245,805.13							91,400,492.07	
小计	93,256,447.48		879,442.09	2,217,353.41	-302,154.12	245,805.13						94,538,009.81	2,672,784.28
合计	93,256,447.48		879,442.09	2,217,353.41	-302,154.12	245,805.13						94,538,009.81	2,672,784.2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联营企业 Kaidea Global Pte.Ltd.2023 年 9 月 4 日已注销并公示，公司已收到该企业向股东回拨的投资款 879,442.09 元。联营企业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及 UREKA HONGKONG LIMITED 已发生超额亏损，具体详见本附注“十、3、（6）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018,727.00	58,224,334.00
合计	59,018,727.00	58,224,33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对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3,130,118.34	407,057,640.3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33,130,118.34	407,057,640.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4,917,334.83	162,399,238.04	7,363,516.86	28,832,508.76	543,512,598.49
2. 本期增加金额	30,710,002.29	24,634,730.46	237,132.74	1,745,462.13	57,327,327.62
(1) 购置	4,378,317.60	4,127,958.33	237,132.74	908,137.25	9,651,545.92

(2) 在建工程转入	26,331,684.69	20,506,772.13		837,324.88	47,675,781.7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83,771.74	2,740,534.36		1,261,674.41	4,185,980.51
(1) 处置或报废	183,771.74	2,740,534.36		1,261,674.41	4,185,980.51
4.期末余额	375,443,565.38	184,293,434.14	7,600,649.60	29,316,296.48	596,653,945.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9,943,602.96	54,382,531.01	5,420,643.96	16,708,180.26	136,454,958.19
2.本期增加金额	12,712,701.18	13,634,048.50	433,634.28	3,243,405.34	30,023,789.30
(1) 计提	12,712,701.18	13,634,048.50	433,634.28	3,243,405.34	30,023,789.30
3.本期减少金额	174,583.15	1,673,071.43		1,107,265.65	2,954,920.23
(1) 处置或报废	174,583.15	1,673,071.43		1,107,265.65	2,954,920.23
4.期末余额	72,481,720.99	66,343,508.08	5,854,278.24	18,844,319.95	163,523,827.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2,961,844.39	117,949,926.06	1,746,371.36	10,471,976.53	433,130,118.34
2.期初账面价值	284,973,731.87	108,016,707.03	1,942,872.90	12,124,328.50	407,057,640.3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5,546,893.29	4,965,796.90		581,096.39	

机器设备	4,941,461.55	4,691,851.42		249,610.13	
办公及其他设备	2,764.99	2,649.18		115.81	
合计	10,491,119.83	9,660,297.50		830,822.33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878,548.47
机器设备	3,813,841.39
办公及其他设备	54,571.88
合计	5,746,961.7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番禺叶提取车间一	31,148,210.34	产权证书正在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121,024.94	36,815,456.87
工程物资		
合计	3,121,024.94	36,815,456.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1,878,668.32		1,878,668.32	33,352,723.60		33,352,723.60
在安装设备	858,870.38		858,870.38	3,041,511.19		3,041,511.19
建筑安装工程费				37,735.84		37,735.84
工程-装修类	383,486.24		383,486.24	383,486.24		383,486.24
合计	3,121,024.94		3,121,024.94	36,815,456.87		36,815,456.8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186,513,800.00	33,352,723.60	13,861,933.43	43,800,119.31	1,535,869.40	1,878,668.32	116.71					募投和自筹资金
在安装设备		3,041,511.19	2,548,064.33	3,875,662.39	855,042.75	858,870.38						自筹资金
合计		36,394,234.79	16,409,997.76	47,675,781.70	2,390,912.15	2,737,538.7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在建工程金额较期初减少 91.52%，主要系本期末子公司-艾迪医药原料药生产研发及配套设施项目竣工转入固定资产。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350,903.45	7,350,903.45
2. 本期增加金额	7,145,386.77	7,145,386.77
3. 本期减少金额	4,080,936.16	4,080,936.16
4. 期末余额	10,415,354.06	10,415,354.0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39,008.84	4,039,008.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169,447.78	3,169,447.78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080,936.16	4,080,936.16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27,520.46	3,127,520.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287,833.60	7,287,833.60
2.期初账面价值	3,311,894.61	3,311,894.6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588,612.30	125,690.59	117,593,424.48	3,294,688.33	159,602,415.70
2.本期增加金额		28,916.84	7,800,210.91	1,049,940.55	8,879,068.30
(1)购置				1,049,940.55	1,049,940.55
(2)内部研发		28,916.84	7,800,210.91		7,829,127.75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8,588,612.30	154,607.43	125,393,635.39	4,344,628.88	168,481,484.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114,764.87	77,476.55	33,955,819.06	832,824.55	41,980,885.03
2.本期增加金额	801,475.09	9,684.31	10,740,627.93	357,415.22	11,909,202.55
(1)计提	801,475.09	9,684.31	10,740,627.93	357,415.22	11,909,202.5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916,239.96	87,160.86	44,696,446.99	1,190,239.77	53,890,087.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30,672,372.34	67,446.57	80,697,188.40	3,154,389.11	114,591,396.42
2.期初账面 价值	31,473,847.43	48,214.04	83,637,605.42	2,461,863.78	117,621,530.6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52.0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的		处置		
扬州艾迪制药有 限公司	41,935,53 5.64					41,935,53 5.64
合计	41,935,53 5.64					41,935,53 5.6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扬州艾迪制药有 限公司	28,696,192.98					28,696,192.98
合计	28,696,192.98					28,696,192.9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普药业务资产组	普药业务相关资产组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普药业务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本期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收购上述公司股权，当初的并购定价是基于市场价值基础的定价，资产组包含在上述公司相关的经营性资产、负债中，商誉对应资产组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系确定资产组时不包含与经营资产、负债无关的金额，同时在预测现金流量时不包含与经营性资产无关的现金流量。历史期内，由于药证持有人的调整，本公司在合并范围内进行了业务重组，商誉在受到影响的资产组之间进行了重新分配。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普药业务资产组	56,368,599.40	103,350,500.00		2024年 - 2028年	收入增长率 5%-10.39%，息税前利润率 16.60%-18.94%	根据管理层预测	增长率 3%、息税前利润率 18.04%、税前折现率 14.16%	结合企业未来发展计划及CPI增长率等
合计	56,368,599.40	103,350,50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3%，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4.16%，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进一步的减值。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潢费	3,904,081.68	2,595,937.51	1,654,336.49		4,845,682.70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用	115,291.42	1,013,989.91	255,713.44		873,567.89
零星改造工程	1,625,773.65	648,304.80	711,128.83		1,562,949.62
数据中心机房系统工程	15,615.73		15,615.73		
简易建筑	22,666.55		16,999.92		5,666.63
合计	5,683,429.03	4,258,232.22	2,653,794.41		7,287,866.8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639,018.44	10,145,852.77	45,542,943.29	6,831,441.4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16,845.53	272,526.83	1,204,509.80	180,676.47
可抵扣亏损	264,891,783.92	40,005,662.52	178,016,749.32	27,124,117.16
信用减值准备	14,883,442.39	2,232,516.36	11,557,299.30	1,773,884.18
租赁负债财税差异	2,421,530.19	363,229.53	2,373,724.89	356,058.73
股份支付	5,156,019.01	773,402.85	10,613,720.07	1,592,058.01
销售收入的税收与会计时点差异	995,592.08	149,338.81	1,500,083.34	225,012.50
已纳税的政府补助	2,316,789.39	347,518.41	6,224,818.82	933,722.82
合计	360,121,020.95	54,290,048.08	257,033,848.83	39,016,971.3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760,037.64	4,440,009.41	20,541,724.68	5,135,431.1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49,408.73	118,918.22	1,637,105.85	315,619.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018,727.00	1,352,809.05	8,224,334.00	1,233,650.10
使用权资产财税差异	2,444,811.97	366,721.80	2,240,951.79	336,142.77
合计	29,972,985.34	6,278,458.48	32,644,116.32	7,020,843.7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034,051.20	8,440,416.54
可抵扣亏损	70,150,846.10	43,519,051.07
合计	78,184,897.30	51,959,467.6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4,220,015.87	
2024 年	407,470.81	407,470.81	
2025 年	1,990,627.62	1,990,627.62	
2026 年	12,736,372.09	12,736,372.09	
2027 年	24,164,564.68	24,164,564.68	
2028 年	30,851,810.90		
合计	70,150,846.10	43,519,051.0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子公司南京安赛莱、艾迪医药、诺康药房、南京艾迪、诺康大药房、成都艾迪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设备款	1,220,889.50		1,220,889.50	2,127,192.89		2,127,192.89
预付开发支出款项	12,516,631.13		12,516,631.13	6,282,297.12		6,282,297.12
预付研发项目款项				8,549,650.00		8,549,650.00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33,767.86		1,133,767.86
合计	13,737,520.63		13,737,520.63	18,092,907.87		18,092,907.87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552,662.65				11,103,511.34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238,982.29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749,453.16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5,541,098.10				11,103,511.34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405,61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50,147,833.33	145,155,069.45

合计	255,553,443.33	145,155,069.45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175,435.91	10,310,338.64
合计	3,175,435.91	10,310,338.6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2,496,521.72	17,032,514.99
应付工程、设备款	56,782,002.81	78,612,265.92
应付费用	20,092,459.72	13,295,280.84
应付开发支出款项	1,019,691.96	190,319.12
合计	110,390,676.21	109,130,380.8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6,254,674.35	4,015,381.63
预收技术转让费		28,301,886.79
预收租金		800,000.00
合计	6,254,674.35	33,117,268.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781,556.56	117,422,545.97	118,309,517.62	16,894,584.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57,286.55	5,449,234.55	8,052.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781,556.56	122,879,832.52	123,758,752.17	16,902,636.91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76,636.29	101,902,181.57	102,607,435.45	16,871,382.41
二、职工福利费		2,643,780.26	2,643,780.26	
三、社会保险费		3,226,192.00	3,211,236.45	14,955.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80,073.23	2,965,242.60	14,830.63
工伤保险费		228,278.30	228,153.38	124.92
生育保险费		17,840.47	17,840.47	
四、住房公积金	162,024.00	4,344,695.72	4,502,815.72	3,90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896.27	1,385,143.20	1,423,696.52	4,342.9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非货币性福利		2,238,735.34	2,238,735.34	
九、其他短期薪酬		1,681,817.88	1,681,817.88	
合计	17,781,556.56	117,422,545.97	118,309,517.62	16,894,584.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278,528.43	5,270,720.43	7,808.00
2、失业保险费		178,758.12	178,514.12	244.0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457,286.55	5,449,234.55	8,052.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5,517.94	848,738.6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679,332.94	631,838.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1,417.69	41,991.6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58,912.48	36,464.02
房产税	713,155.47	653,606.65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7,958.11	127,958.11

其他税种	55,853.01	68,643.91
合计	2,072,147.64	2,409,241.4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66,308.07	6,198,236.96
合计	8,066,308.07	6,198,236.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付报销款	1,599,748.32	1,007,217.10
土地出让金	1,816,300.00	1,816,300.00
代收代付款	8,247.12	8,247.12
保证金及押金	1,941,896.00	1,212,396.00
其他	2,700,116.63	2,154,076.74
合计	8,066,308.07	6,198,236.9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072,143.89	65,083.33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79,258.13	2,050,653.51
合计	83,851,402.02	2,115,736.84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合同负债税金	813,107.66	2,260,112.83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981,881.32	1,731,783.43
应付退货款	1,506,269.42	1,465,507.20
合计	5,301,258.40	5,457,403.4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50,012,143.89	60,065,083.33
小计	150,012,143.89	60,065,083.3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072,143.89	65,083.33
合计	69,940,000.00	6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045,279.32	3,739,764.1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10,711.39	193,198.69
小计	6,734,567.93	3,546,565.4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79,258.13	2,050,653.51
合计	2,955,309.80	1,495,911.9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6,374,594.17	-	6,089,187.91	50,285,406.26	政府补助取得
合计	56,374,594.17	-	6,089,187.91	50,285,406.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ACC007 项目购置资产	2,596,041.70			279,252.31		2,316,789.39	与资产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ACC007 项目四期	2,528,777.12			2,528,777.12			与收益相关
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资金-个体内 CRE 预诊断系统在 ECMO 支持前瞻性队列中的应用研究	1,100,000.00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抗血小板药-苯磺酸普拉格雷原料及片剂	760,000.00					7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尿蛋白项目购置资产	166,190.26			87,268.16		78,922.10	与资产相关
治疗小儿肺炎新药-替比培南原料及包衣颗粒剂	130,000.00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5,547,424.44			1,497,539.16		14,049,885.28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33,546,160.65			596,351.16		32,949,809.4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6,374,594.17			6,089,187.91		50,285,406.26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0,000,000.00	782,808.00				782,808.00	420,782,808.00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股本 782,808.00 元，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 782,808.00 元，通过向符合归属条件且确认归属的 47 位激励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方式募集，公司收到 47 名激励对象缴纳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5,479,656.00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782,808.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4,696,848.00 元，均为货币出资。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3,779,116.97	4,696,848.00		878,475,964.97
其他资本公积	12,424,620.23	-2,552,261.07		9,872,359.16
合计	886,203,737.20	2,144,586.93		888,348,324.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详见本“附注之七、53、股本”之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主要系：①冲回股份支付 2,798,066.20 元，本年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本期不予确认相关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冲回以前年度已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冲回离职人员股份支付费用；②公司向被投资单位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确认其他权益变动发生额 1,231,204.90 元，致使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确认资本公积 245,805.13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减：所得税	税后归属于母	税后归属于	
						公司	属于	

			收益 当期 转入 损益	收益 当期 转入 留存 收益	费 用		少 数 股 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1,943.52	302,154.12	-			302,154.12	-	549,789.4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1,943.52	302,154.12	-	-	-	302,154.12	-	549,789.4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51,943.52	302,154.12	-	-	-	302,154.12	-	549,789.4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07,578.93			9,307,578.9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307,578.93		9,307,578.9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391,911.71	6,810,822.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1,162.40	-98,274.1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7,380,749.31	6,712,547.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069,538.24	-124,093,297.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3,450,287.55	-117,380,749.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1,162.4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9,062,067.97	220,007,151.15	242,860,347.08	138,638,977.64
其他业务	2,301,778.12	1,329,017.90	1,358,922.74	806,974.51
合计	411,363,846.09	221,336,169.05	244,219,269.82	139,445,952.15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1,136.38		24,421.9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30.18		135.8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56	/	0.56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30.18		135.89	扣除房产及设备出租等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30.18		135.89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0,906.21		24,286.03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人源蛋白粗品	259,753,905.16	163,332,044.33
新药	73,578,811.93	24,787,211.32
普药	68,498,766.80	25,752,589.89
诊断设备及试剂	7,230,584.08	6,135,305.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合计	409,062,067.97	220,007,151.1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09,062,067.97	220,007,151.15
人源蛋白粗品	259,753,905.16	163,332,044.33
新药	73,578,811.93	24,787,211.32
普药	68,498,766.80	25,752,589.89
诊断设备及试剂	7,230,584.08	6,135,305.61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09,062,067.97	220,007,151.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不同客户和不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普药经销商客户一般先收款后发货，新药及其他客户一般在与客户结算后 1 年以内收款，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2,886.80	258,505.68
教育费附加		
资源税		
房产税	2,795,478.21	2,261,102.20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18,039.00	8,940.00
印花税	129,789.69	95,218.51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972,790.56	193,426.03
城镇土地使用税	511,832.44	511,832.44
环保税	168,549.58	937.08
合计	5,949,366.28	3,329,961.9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673,368.88	28,376,091.90
业务费	59,276,562.46	35,555,639.23
广告宣传费	5,539,340.86	2,693,672.13
招待费	3,892,967.65	1,388,672.46
股份支付	668,679.40	2,062,769.60
办公费	649,143.11	919,984.44
折旧费	232,532.23	1,922,716.55
其他	2,484,145.49	2,575,918.14
合计	104,416,740.08	75,495,464.45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335,166.53	31,613,858.79

折旧及摊销费	25,633,129.02	20,982,800.32
中介服务费	9,161,299.32	14,462,817.75
股份支付	-3,205,465.09	7,747,090.27
办公及差旅费	8,143,107.11	6,228,522.24
招待费	4,669,400.36	4,256,592.39
水电力费	4,228,769.39	3,906,559.85
存货报废损失	69,147.41	1,126,010.79
其他	2,242,110.04	1,745,866.12
合计	95,276,664.09	92,070,118.5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实验费	30,425,881.00	27,969,453.42
人工费	19,877,686.87	16,848,950.40
材料费	6,508,655.57	9,976,311.74
折旧费	3,465,684.07	3,033,550.35
咨询费	457,358.49	2,156,517.89
股份支付	-384,479.07	1,684,519.42
水电燃气费	188,493.29	407,516.24
差旅费	728,864.34	214,317.10
其他	1,914,280.63	1,616,498.27
合计	63,182,425.19	63,907,634.8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763,788.71	3,918,402.9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79,118.41	233,152.97
减：利息收入	1,488,733.01	2,724,841.57
利息净支出	10,275,055.70	1,193,561.39
汇兑净损失	103,614.21	-882,693.4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79,743.62	87,483.56
合计	10,458,413.53	398,351.5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460,410.79	1,301,461.41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586,761.11	323,900.89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166,140.48	13,939,986.29
小计	10,213,312.38	15,565,348.59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300.52	42,642.74
税控系统税额减免	1,540.00	2,680.00
工会经费返还	165,544.93	208,815.39
小计	168,385.45	254,138.13
合计	10,381,697.83	15,819,486.7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10,286.69	-895,594.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04,807.19	7,842,129.7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2,615,093.88	6,946,534.8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9,408.73	1,637,105.8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4,393.00	8,224,334.00
合计	1,543,801.73	9,861,439.85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724,727.48	-8,873,471.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190.61	-20,131.2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计	-3,732,918.09	-8,893,602.3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670,065.67	-32,738,150.3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672,784.28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3,670,065.67	-35,410,934.6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70,406.82	31,203.58
其中：固定资产	70,406.82	31,203.58
合计	70,406.82	31,203.58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需支付的款项		40,516.64	
赔款收入	21,384.00	86,834.00	
其他	118,820.06	12,270.86	
合计	140,204.06	139,621.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6,105.03	310,519.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4,000.00	2,000.00	
罚款、滞纳金	-	137,643.59	
其他	27,183.64	0.02	
合计	177,288.67	450,163.5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9,623.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015,462.00	-18,640,953.63
合计	-16,015,462.00	-18,291,330.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2,085,000.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812,750.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50,772.4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98,080.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133,028.1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7,044,297.97
无形资产加计摊销	-1,206,147.47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332,603.01
所得税费用	-16,015,462.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752,665.44	47,143,997.15
收到保证金、押金	13,319,689.17	1,983,568.23
收到利息收入及其他	1,628,937.07	2,865,013.41
往来款	93,600.52	145,673.49
住房补贴	1,100,000.00	1,072,548.00

合计	18,894,892.20	53,210,800.28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36,226,786.57	111,807,975.83
往来款	39,563.40	129,580.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24,000.00	2,000.00
支付保证金、押金	3,958,739.44	2,680,401.47
手续费及其他	79,743.62	411,547.75
支付短期租赁付款额		301,800.00
合计	140,328,833.03	115,333,305.0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1,105,000,000.00	936,000,000.00
合计	1,105,000,000.00	936,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970,000,000.00	1,123,000,000.00
合计	970,000,000.00	1,123,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3,333,567.32	5,500,101.72
合计	3,333,567.32	5,500,101.7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	205,220,152.78	395,290,000.00	11,710,921.48	206,655,487.04		405,565,587.22
租赁负债	3,546,565.41		6,521,569.84	3,333,567.32		6,734,567.93
合计	208,766,718.19	395,290,000.00	18,232,491.32	209,989,054.36		412,300,155.1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069,538.24	-124,093,297.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670,065.67	35,410,934.64
信用减值损失	3,732,918.09	8,893,602.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023,789.30	22,186,427.78
使用权资产摊销	3,169,447.78	4,597,394.58
无形资产摊销	11,909,202.55	11,069,508.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53,794.41	3,509,847.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0,406.82	-31,203.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105.03	310,519.9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3,801.73	-9,861,439.8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762,355.29	3,450,723.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15,093.88	-6,946,534.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73,076.72	-19,463,410.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2,385.28	822,456.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397,393.08	-74,619,872.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922,337.38	-66,656,202.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40,497.68	118,865,880.68
其他	-2,798,06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24,918.89	-92,554,664.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1,802,866.01	123,804,097.3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804,097.31	425,577,346.8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998,768.70	-301,773,249.5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1,802,866.01	123,804,097.31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1,424,059.93	123,787,144.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78,806.08	16,952.9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802,866.01	123,804,097.3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09,859.12	10,339,227.81	保证金
ETC 冻结资金	1,000.00	2,000.00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341,803.53	762,283.53	保证金
合计	3,552,662.65	11,103,511.3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85,965.00
其中：美元	12,137.32	7.0827	85,965.00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5,308,434.43
其中：美元	749,493.05	7.0827	5,308,434.43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3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68,228.84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79,118.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333,567.32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599,999.98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合计	1,599,999.9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680,000.00	840,000.00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实验费	44,300,784.19	41,306,817.63
人工费	22,012,316.92	20,130,480.61
材料费	10,834,406.82	18,286,184.62
折旧费	3,533,412.20	3,544,250.64
咨询费	532,803.40	2,204,873.69
股份支付	-369,127.26	2,265,920.02
水电燃气费	163,556.11	418,574.90
差旅费	817,071.26	337,474.10
其他	2,356,916.15	2,209,081.40
合计	84,182,139.79	90,703,657.6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3,182,425.19	63,907,634.83
资本化研发支出	20,999,714.60	26,796,022.78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ACC008 三期临床的研究	39,183,304.15	18,444,875.16				57,628,179.31
ACC008 的 BE 试验	7,710,180.51	4,734.98		7,713,278.32	1,637.17	
ACC102 BE 研究	976,568.86	2,362,332.67				3,338,901.53
抗艾滋病 ACC007 三期临床研究		86,932.59		86,932.59		

ACC010（抗肿瘤制剂）	9,252,417.51					9,252,417.51
ACC015（抗肿瘤制剂）	6,214,792.46					6,214,792.46
阿尼芬净冻干粉针剂(50mg)及原料药	1,950,000.00					1,950,000.00
甲苯磺酸依度沙班片剂(15mg、30mg)及原料药	1,500,000.00					1,500,000.00
利奈唑胺片的研发	2,500,000.00					2,500,000.00
左乙拉西坦缓释片的研发	200,000.00					200,000.00
注射用米卡芬净钠的研发	188,679.25					188,679.25
其他技术及专利	109,110.31	100,839.20		28,916.84		181,032.67
合计	69,785,053.05	20,999,714.60		7,829,127.75	1,637.17	82,954,002.73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ACC008 三期临床的研究	临床三期阶段	2024.10	产品上市	2019年8月	获得临床批件并进入临床三期阶段
ACC008 的 BE 试验	生物等效性试验阶段	已完成	—	2019年9月	完成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
ACC102 BE 研究	生物等效性试验阶段	2024.6	产品上市	2022年8月	完成生物等效性试验备案
ACC010（抗肿瘤制剂）	临床I期进行中	—	转让	—	外购专利技术
ACC015（抗肿瘤制剂）	临床前药学研究进行中	—	转让	—	外购专利技术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阿尼芬净冻干粉针剂(50mg)及原料药	1,950,000.00			1,950,000.00	全额计提减值
甲苯磺酸依度沙班片剂(15mg、30mg)及原料药	1,500,000.00			1,500,000.00	全额计提减值

利奈唑胺片的研发	2,500,000.00			2,500,000.00	全额计提减值
左乙拉西坦缓释片的研发	200,000.00			200,000.00	全额计提减值
注射用米卡芬净钠的研发	188,679.25			188,679.25	全额计提减值
合计	6,338,679.25			6,338,679.25	/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	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具体依据
ACC010（抗肿瘤制剂）	转让	是否进入且获取三期临床试验阶段	未进入三期临床试验阶段
ACC015（抗肿瘤制剂）	转让	是否进入且获取三期临床试验阶段	未进入三期临床试验阶段

其他说明：

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医药研发及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设立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药品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医药研发及生产	100.00		设立
扬州诺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药品零售	100.00		设立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医药研发	100.00		设立
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医药研发及生产销售	19.9646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大药业公司）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系本公司对南大药业公司董事会（共 9 名董事）中派有 2 名董事，对南大药业公司生产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8-12 月）	
	南京南大药业有 限责任公司		南京南大药业有 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260,731,335.99		301,698,999.30	
非流动资产	56,757,129.82		40,446,827.29	
资产合计	317,488,465.82		342,145,826.59	
流动负债	199,642,352.25		250,464,428.52	
非流动负债	15,433,671.89		21,239,103.60	
负债合计	215,076,024.14		271,703,532.1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2,412,441.68		74,108,667.4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446,234.33		14,795,499.02	
调整事项				
--商誉	75,547,191.02		75,547,191.0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92,933.28		2,749,115.73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1,400,492.07		87,593,574.3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04,543,960.98		219,399,083.82	
净利润	27,072,569.35		21,751,951.1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7,072,569.35		21,751,951.1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在人源蛋白领域的产业发展布局，推进公司战略规划的实施，巩固并提升公司在该领域的优势地位及核心竞争力，公司与南大药业及其股东江苏盛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丰医疗”）签订《关于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人民币 8,600 万元的价格受让盛丰医疗持有的南大药业的股权，公司于 2022 年 7 月以自有资金支付对价款。由于投资时点的估值溢价，导致本公司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64,733.46	2,990,088.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593,660.87	-1,323,341.44
--其他综合收益	-30,199.72	951,980.60
--综合收益总额	-1,623,860.59	-371,360.84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 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 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 认的损失
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785,639.72	-2,740,234.44	13,045,405.28
UREKA HONGKONG LIMITED	-	4,579,378.25	4,579,378.25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 额	本期 新增	本期 计入 营业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	本 期 其	期末余额	与资 产/收

		补助 金额	外收 入金 额		他 变 动	益相 关
2021 年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33,546,160.65			596,351.16	32,949,809.49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5,547,424.44			1,497,539.16	14,049,885.28	与资产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ACC007 项目购置资产	2,596,041.70			279,252.31	2,316,789.39	与资产相关
新型抗血小板药-苯磺酸普拉格雷原料及片剂	760,000.00				7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治疗小儿肺炎新药-替比培南原料及包衣颗粒剂	130,000.00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尿蛋白项目购置资产	166,190.26			87,268.16	78,922.10	与资产相关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ACC007 项目四期	2,528,777.12			2,528,777.12		与收益相关
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资金-个体内 CRE 预诊断系统在 ECMO 支持前瞻性队列中的应用研究	1,100,000.00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6,374,594.17			6,089,187.91	50,285,406.26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460,410.79	1,301,461.41
与收益相关	7,752,901.59	14,263,887.18
合计	10,213,312.38	15,565,348.5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92.01%（比较期：91.0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8.46%（比较期：75.90%）。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本年期末，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5,553,443.33				255,553,443.33
应付票据	3,175,435.91				3,175,435.91
应付账款	110,390,676.21				110,390,676.21
其他应付款	8,066,308.07				8,066,308.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851,402.02				83,851,402.02
长期借款	-	60,000,000.00	9,940,000.00		69,940,000.00
租赁负债	-	1,513,505.93	1,196,449.59	245,354.28	2,955,309.80
合计	452,434,044.30	61,513,505.93	11,136,449.59	245,354.28	525,329,354.1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45,155,069.45				145,155,069.45
应付票据	10,310,338.64				10,310,338.64
应付账款	109,130,380.87				109,130,380.87
其他应付款	6,198,236.96				6,198,236.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15,736.84				2,115,736.84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租赁负债		1,049,116.73	202,437.68	244,357.49	1,495,911.90
合计	272,909,762.76	1,049,116.73	60,202,437.68	244,357.49	334,405,674.66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

产和负债，除本公司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境外投资的联营企业使用港币、美元、英镑、人民币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人民币	美元	人民币
货币资金	12,137.32	85,965.00	698,469.92	4,864,563.60
应收账款	749,493.05	5,308,434.43	709,888.46	4,944,089.17
应付账款			-113,565.38	-790,937.45
合计	761,630.37	5,394,399.43	1,294,793.00	9,017,715.32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敏感性分析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53.72 万元。

(2) 利率风险

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本公司带息债务余额为 405,140,000 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	已转移金融	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	--------	-------	------	-------------

	产性质	资产金额	情况	
背书或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5,241,625.29	终止确认	对于承兑人为6+10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票据，由于该类银行信用等级较高，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而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经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
背书或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2,981,881.32	未终止确认	对于承兑人为非6+10商业银行的承兑票据，存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背书或贴现不终止确认。
合计	/	8,223,506.61	/	/

注：“6+10”银行指：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华夏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光大银行、中信银行、浙商银行、渤海银行。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或贴现	5,241,625.29	
合计	/	5,241,625.29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749,408.73	215,749,408.7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5,749,408.73	215,749,408.73
(1) 债务工具投资			215,749,408.73	215,749,408.73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4,344,786.06	14,344,786.06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018,727.00	59,018,727.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89,112,921.79	289,112,921.79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租赁负债等，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对外投资	1,800.00 万元	22.50	22.50
维美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对外投资	1 万港元	18.4984	18.4984
AEGLE TECH LIMITED	香港	对外投资	1 万港元	3.8571	3.8571
合计				44.8555	44.8555

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傅和亮（截止本报告期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0.45%）、Jindi Wu 夫妻二人，两位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同时，傅和亮与傅和祥、巫东昇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夫妻二人累计控制本公司 49.00% 的表决权。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UREKA HONGKONG LIMITED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监高的公司
南京广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监高的公司
张静	本公司销售副总监
宋林芳	本公司监事
王广蓉	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巫东昇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URIHK Pharmaceutical Private Limited	联营公司实际控制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诊断设备及试剂采购	5,733,964.74	24,000,000	否	4,609,069.07
	研发试验费	195,050.92	500,000	否	
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新药原料采购	2,955,398.23	10,000,000	否	613,539.82

南京广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试验费				74,009.43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人源蛋白粗品销售	162,159,756.59	63,371,386.27
URIHK Pharmaceutical Private Limited	人源蛋白销售	284,273.83	
UREKA HONGKONG LIMITED	人源蛋白粗品销售		10,237.7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1,599,999.98	533,333.33
南京瑞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设备		389,838.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傅和亮	房屋					1,212,258.24	1,212,258.24	52,491.70	35,233.8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5/10	往来款余额清偿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艾迪药业股东广州维美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出具担保函，维美投资承诺为扬州市星斗药业有限公司（艾迪制药前身）就生产经营需求向扬州艾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艾迪药业前身）筹措资金事宜形成的往来款余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 10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自 2016 年 5 月 10 日起至保证人偿清双方往来款余额日止。上述担保已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履行完毕。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59.46	1,255.89

说明：本报告期关键管理人员 21 人（其中：9 人离职，期末在职 12 人），因股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业绩未达标，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已全部作废。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8 月，公司与关联方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设立北京艾普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货币出资人民币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实缴出资人民币 175.00 万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UREKAHONGK ONGLIMITED	5,027,927.00	5,027,927.00	4,944,089.17	4,944,089.17

应收账款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94,200,074.41	4,710,003.72	45,889,394.33	2,294,469.72
预付款项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4,229,136.03		2,673,448.48	
预付款项	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	
其他应收款	傅和亮	200,000.00		2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安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4,032.00
应付账款	巫东昇		30,000.00
合同负债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傅和亮		517.50
其他应付款	宋林芳		8,300.00
其他应付款	王广蓉	34,885.97	8,821.68
其他应付款	张静	4,457.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傅和亮	1,154,531.66	191,625.50
其他流动负债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408,126.76	4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1,504,000.00	10,528,000.00	782,808.00	5,479,656.00			4,239,170.00	29,674,190.00
合计	1,504,000.00	10,528,000.00	782,808.00	5,479,656.00			4,239,170.00	29,674,19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	-------------	---------------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7.00	14 个月、18 个月 15.6 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选择估值模型计算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存在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626,554.0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累计金额	9,626,554.03
归属于少数股东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累计金额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3 年 8 月发布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2.50 万股, 其中首次授予 122.50 万股, 有 1 名因从公司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 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后,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4 人调整为 13 人,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22.50 万股调整为 120.40 万股。预留 30.00 万股。

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 若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的, 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 并作废失效。本年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触发值, 本期不予确认相关股份支付费用, 同时冲回以前年度已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同时冲回离职人员股份支付费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2,798,066.20	
合计	-2,798,066.2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7,026,259.84	118,801,795.22
1 年以内小计	197,026,259.84	118,801,795.22
1 至 2 年	193,929.54	5,215,125.42
2 至 3 年	5,117,235.70	206,292.45
3 年以上	234,443.60	607,486.9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202,571,868.68	124,830,700.07
减：预期信用损失	14,865,296.99	11,137,761.02
合计	187,706,571.69	113,692,939.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27,927.00	2.48	5,027,927.00	100.00		4,944,089.17	3.96	4,944,089.17	100.00	
其中：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 UREKA HONG KONG LIMITED.	5,027,927.00	2.48	5,027,927.00	100.00		4,944,089.17	3.96	4,944,089.1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7,543,941.68	97.52	9,837,369.99	4.98	187,706,571.69	119,886,610.90	96.04	6,193,671.85	5.17	113,692,939.05
其中：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138,998,763.80	68.62	6,949,938.19	5.00	132,048,825.61	86,979,201.70	69.68	4,348,960.09	5.00	82,630,241.61
应收普药客户	4,613,708.56	2.28	581,525.70	12.60	4,032,182.86	6,154,416.20	4.93	512,657.94	8.33	5,641,758.26
应收新药客户	53,931,469.32	26.62	2,305,906.10	4.28	51,625,563.22	26,752,993.00	21.43	1,332,053.82	4.98	25,420,939.18
合计	202,571,868.68	100.00	14,865,296.99	7.34	187,706,571.69	124,830,700.07	100.00	11,137,761.02	8.92	113,692,939.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UREKA HONG KONG LIMITED.	5,027,927.00	5,027,927.00	100.00	长期未回款且无明确的回款安排，本公司预计款项难以短时间内收回，因此按 100%

				计提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5,027,927.00	5,027,927.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UREKA HONG KONG LIMITED. 长期未回款且无明确的回款安排，本公司预计款项难以短时间内收回，因此按 100% 计提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8,998,763.80	6,949,938.19	5.00
合计	138,998,763.80	6,949,938.19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普药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016,976.49	140,594.18	3.50
1-2 年	177,927.47	64,320.78	36.15
2-3 年	184,361.00	165,611.49	89.83
3 年以上	234,443.60	210,999.25	90.00
合计	4,613,708.56	581,525.70	12.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新药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3,931,469.32	2,305,906.10	4.28
合计	53,931,469.32	2,305,906.10	4.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请参见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请参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人源蛋白粗品客户	9,293,049.26	2,600,978.10			83,837.83	11,977,865.19
应收普药客户	512,657.94	68,867.76				581,525.70
应收新药客户	1,332,053.82	973,852.28				2,305,906.10
合计	11,137,761.02	3,643,698.14			83,837.83	14,865,296.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94,200,074.43			46.50	4,710,003.72
客户二	44,112,459.04			21.78	2,205,622.95
客户三	38,254,519.80			18.88	1,912,725.99
客户四	5,027,927.00			2.48	5,027,927.00
客户五	1,668,869.65			0.82	58,410.44
合计	183,263,849.92			90.47	13,914,690.1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263,457.75	39,107,282.68
合计	30,263,457.75	39,107,282.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8,584,228.54	37,726,261.48
1 年以内小计	28,584,228.54	37,726,261.48
1 至 2 年	304,708.01	215,000.00
2 至 3 年	210,000.00	3,2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200.00	-
4 至 5 年	-	140,000.00
5 年以上	1,179,466.60	1,039,466.60
小计	30,281,603.15	39,123,928.08
减：预期信用损失	18,145.40	16,645.40
合计	30,263,457.75	39,107,282.6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8,192,720.25	37,071,405.19
押金、保证金	1,732,374.61	1,702,374.61
员工备用金	-	92.87
代扣社保公积金	356,508.29	350,055.41
合计	30,281,603.15	39,123,928.0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6,645.40			16,645.4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00.00			1,5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8,145.40			18,145.4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请参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6,645.40	1,500.00				18,145.40
合计	16,645.40	1,500.00				18,145.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17,996,410.40	59.43	往来款	1年以内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10,196,309.85	33.67	往来款	1年以内	
扬州市邗江区财政局	1,039,466.60	3.43	押金、保证金	5年以上	
上海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4,708.01	1.01	押金、保证金	1-2年	15,235.40
傅和亮	200,000.00	0.66	押金、保证金	2-3年	
合计	29,736,894.86	98.20	/	/	15,235.4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7,034,200.41	81,864,177.13	435,170,023.28	514,989,499.57	79,328,843.67	435,660,655.9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4,538,009.81	2,672,784.28	91,865,225.53	93,256,447.48	2,672,784.28	90,583,663.20

合计	611,572,210.22	84,536,961.41	527,035,248.81	608,245,947.05	82,001,627.95	526,244,319.10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安赛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36,376,778.69	-11,343.05		136,365,435.64	2,535,333.46	40,404,177.13
扬州艾迪制药有限公司	137,460,000.00			137,460,000.00		41,460,000.00
扬州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29,265,120.48	30,569.39		229,295,689.87		
扬州诺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南京艾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387,600.40	25,474.49		10,413,074.89		
成都艾迪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514,989,499.57	2,044,700.84		517,034,200.41	2,535,333.46	81,864,177.1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UREKA HONGKONG LIMITED	3,198,017.87			-495,033.87	-30,199.72					2,672,784.28	2,672,784.28

Kaidea Global Pte.Ltd.	901,494.84		879,442.09	249,901.65	-271,954.40					
北京艾普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563,360.46			-1,098,627.00					464,733.46	
南京南大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7,593,574.31			3,561,112.63		245,805.13			91,400,492.07	
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小计	93,256,447.48		879,442.09	2,217,353.41	-302,154.12	245,805.13			94,538,009.81	2,672,784.28
合计	93,256,447.48		879,442.09	2,217,353.41	-302,154.12	245,805.13			94,538,009.81	2,672,784.28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联营企业 Kaidea Global Pte.Ltd.2023 年 9 月 4 日已注销并公示，公司已收到该企业向股东回拨的投资款 879,442.09 元。

联营企业广州宝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及 UREKA HONGKONG LIMITED 已发生超额亏损，具体详见本附注“十、3 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9,956,318.23	225,142,965.92	236,470,013.23	133,320,749.82
其他业务	3,283,383.15	2,289,473.01	1,002,995.62	519,859.65
合计	423,239,701.38	227,432,438.93	237,473,008.85	133,840,609.4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人源蛋白粗品	273,933,560.83	172,918,766.72
新药	77,523,990.60	26,359,734.59
普药	68,498,766.80	25,864,464.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19,956,318.23	225,142,965.92
人源蛋白粗品	273,933,560.83	172,918,766.72
新药	77,523,990.60	26,359,734.59
普药	68,498,766.80	25,864,464.61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19,956,318.23	225,142,965.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不同客户和不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普药经销商客户一般先收款后发货，新药及其他客户一般在与客户结算后1年以内收款，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17,353.41	-3,644,710.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87,950.55	3,098,711.6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6,105,303.96	-545,998.9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698.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339,426.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348,608.9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020.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8,595.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1,992,762.51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6	-0.1810	-0.18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9	-0.2095	-0.209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傅和亮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1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